

一九三五年五月十二日

# 浙商旬報

期四第 536

卷一第

請 指 教  
主 換

世界茶葉之生產及其限制  
商業承兌匯票概說  
論商業徵信所之設置  
商會之演進及其使命  
物價指數論 要  
浙江省各縣鎮商業概況調查  
東陽縣蔣雪舫火腿之調查  
家庭工業社之概況  
本省各種經濟統計

印編局理管務商省江浙

版出日五十月四年五十二國民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 中國銀行

## 六便大六

資本充足  
信用穩固  
業務擴大

手續簡便  
匯劃迅捷  
利息優厚

專營存款放款押匯  
貼現國內外匯兌儲  
蓄信託經付債券本  
息等一切銀行業務  
備有詳章承索即奉

杭州地址

經理室一二三五  
營業部一二三七  
信託部二二二六  
湖墅倉庫九一九一

電報 洋文 Ent. b. o. n. g.  
掛號 中文(銀)六九二八

# 胡慶餘堂雪記藥號

分號

杭州大井巷 上海北京路

總號

電話三三三三號

本堂特設有郵寄部，  
外埠函購當班回件。

廣金

聖濟大活絡丹  
鱉甲煎丸  
補陰添精母

大補全鹿丸

筋骨拘木

腳氣

神效平安丸

鬱怒傷肝

胸膈

氣道閉塞

無力子

大補元陽

種子妙品

身不遂痛

人參再造丸

半身痺瘓血耗

桂鹿茸丸

培養真元

參茸衛生丸

大補元陽

身不遂痛

茱連左金丸

鬱怒傷肝

胸膈

氣道閉塞

無力子

大補元陽

種子妙品

身不遂痛

人參再造丸

半身痺瘓血耗

桂鹿茸丸

培養真元

參茸衛生丸

大補元陽

# 浙江興業銀行

●本銀行經售商業銀行一切  
●業務均以顧客利益為前提

各種各樣

存款 放款 現匯 貯蓄

待優不無  
已克益利  
廉低費取  
立獨計會

報有電行  
掛線 話址

○一杭州  
三八新民路  
六八一路

勤為治生之本  
儉乃致富之基  
勸君從此立志  
實行勤儉儲蓄

本行名種儲蓄章程  
設想周到函索即寄

杭州儲蓄銀行

號〇〇四一話電坊佑保

# 國貨之源

五和織造廠  
中國化學工業社  
中華琺瑯廠  
杭州發行所

鵝牌：汗衫 棉毛衫 衛生衫  
三星牌：牙膏 時代霜 芳澤脂  
立鶴牌：面盆 火油爐 熱水瓶

地址——延齡路商務管理局外商場樓下

六五七二——電話

# 恒豐綢緞局

業綢老之餘年十七市杭



敬啟者  
向以貨真價實爲宗  
旨素蒙顧客所信任現  
值絲價飛漲貨價屢增而  
廠仍抱薄利主義不以  
虛設折扣爲號召各貨暫  
維原價出售藉答惠顧諸君雅意

附設郵購部

備有簡章函索即寄  
寄遞手續便利迅速

杭州清河坊大馬路  
電話二五七〇

# 浙江實業銀行

前清宣統元年開辦

實收資本

二百萬元

△辦理一切  
△銀行業務

公積金

二百五十萬元

△儲蓄處

儲蓄處公積金

五十六萬元

△信託部

△國外匯兌部

△各項規則  
△函索即奉

上海總行：漢口路 電話一八〇五〇

上海虹口分行：百老匯路 電話四二六〇〇

漢口分行：湖北街 電話二一七二三

杭州分行：保佑坊 電話三三四四

東機 東街路 電話一三四五

北樓 婆婆橋 電話九一四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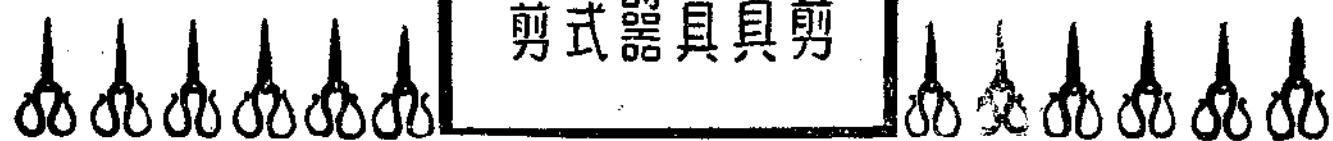


# 廠剪井雙虎

杭州三元坊

著卓譽榮獎褒會賽 久悠久史歷紀明白創

剪除陋習  
提高工料  
車夫引導  
概無阻扣  
家用刀  
農學用  
學校工  
科學解剖  
定製之口  
來樣刀



山品要目

家用刀剪 農學用具  
學校工具 科學器械  
定製各式 來樣刀剪

杭 州 孫 源 興 美 術 紙 工 廠

美術圖案紙傘

晴雨告白



# 杭州西湖龍井寺自植真芽地道正

龍井前香	明前雨茶	西湖龍井茶	獅峯龍井茶	本寺御茶
井前香選	品杭白	井峯井上	品獅峯玉	極品茶
上桑桑桑	玳玳黃貢	上上蓮葉	青箇本雨	茶葉
芽頂芯	玳珠菊	龍明春	尖葉	花茶
每斤洋一元六角	每斤洋二元八角	每斤洋三元二角	每斤洋一角四分	每斤洋八分

寄郵政局章	寄郵政局章

**杭州發行所**

開設商場 管理局附

**竭誠服務社會**

電話三二二六

**努力講求出品**



**三 星 上 棉 鐵 廠**

各種物品

面巾	電光布
浴巾	各府綢
床巾	全被單
汗巾	幅枕芯
被面	各枕套
拾毯	毛呢
浴衣	印花布
絨毯	帳料布

完全國貨

標

標

凡遇稅捐郵資匯費概歸顧客  
自納各貨照表裝出箱聽概不退換  
本寺並無分出請諸君留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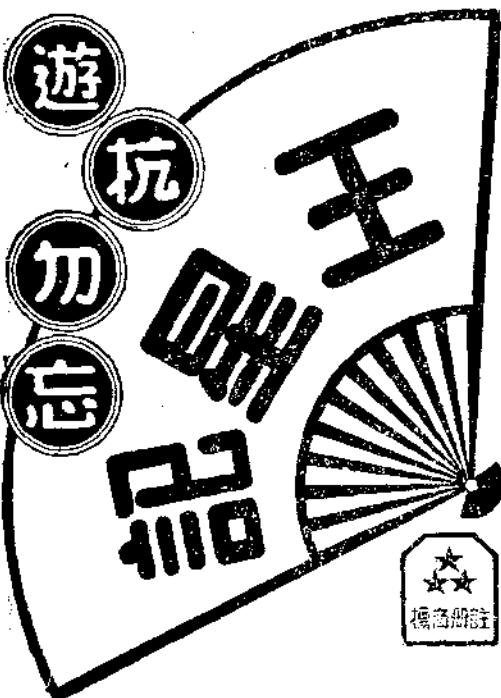
都錦生

最新出品

金綢

扇綢

杭州發行  
湖濱花市



檀香綢扇  
首先發明  
各種扇子  
應有盡有

杭洲太平坊

一九一九年

本報定價

本埠每月七角二分中國境內逐日郵寄全年九元六個月四元七角每月八角歐美各國全年十五元郵費在內

- △歷史悠久
- △銷數驚人
- △刊登廣告
- △消息靈敏
- △記載翔實
- △効力宏大

浙江商報

歡迎直達訂閱

杭 州

局理管務商省江浙

附 設 商 場

所 負 的 使 命

要喚起民衆注意，  
盡量來提倡國貨。  
集合工業家出品，  
供給社會上需要。

出 品 廠 商	營 業 種 類	出 品 廠 商	營 業 種 類
日新皮鞋廠	皮鞋皮衣皮箱皮件	亨 大 茶 莊	龍井茶葉黃白菊花
西湖美術廠	絲織風景美術禮品	良 成 記	理髮器具線襪機器
溫州工藝館	石刻風景美術禮品	王大昌梳篦店	梳篦鏡箱牙扞用品
祥泰木床廠	時式木床應用家具		
虹月樓菜館			

張小泉  
記近剪號

電鍍刀剪醫用器具

新興首飾商店

珠寶首飾銀盾證章

萬隆茶腿棧  
火腿南肉罐頭食品

民生橡膠廠  
三鐘老牌球鞋套鞋

國貨工商旅館

清潔衛生便利工商

道濟商店  
國貨用品抵羊毛線

華圃花園

四時鮮花定繁彩牌

五卅國貨社  
美術紙傘國貨用品

浙江省電話局

辦理長途市內  
電話零售事務

章雲成綢緞莊  
綢緞綾羅絲織各件

毛順昌仿製西

辦事務

泰生襪廠  
絲織紗襪化粧用品

服商店

電話零售事務

女子手續所  
手工成績化妝用品

新林簾器店

國產材料西式縫製

九洲電刻廠  
電刻銀盾器皿掛屏

辦事務

簾製用具出品精良

# 浙江商務

第一卷 第四期  
民國二十五年四月十五日發行

## 目次

### 論著

浙贛鐵路與浙江商務前途

曾養甫 (一)

論出超

李權時 (五)

世界茶葉之生產及其限制

若虛 (七)

商業承兌匯票概說

（一九）

論商業徵信所之設置

沈松林 (二五)

對杭州工商業感言

韓本道 (二七)

商會之演進及其使命(續)

志西 (二九)

物價指數論要(二續)

沈一隆 (三五)

### 調查

浙江省各縣鎮商業概況調查

(四五) 調查協會

東陽縣蔣雪舫火腿之調查(續)

(五〇) 浙江經濟

家庭工業社之概況

徐世治 (五五)

章亦敏

### 統計

杭州市二十四年份現銀移出入地別比較表

(五九)

杭州市二十四年份票據交換所概況表

(六〇)

杭州市民國二十二年零售物價表

(六一)

杭州市金融統計

(六二)

(一) 對內地百元匯價統計 民國二十五年二三月份

(六三)

(二) 市內日拆金銀市價統計 民國二十五年二三月份

(六四)

杭州市糧食市價統計

(六五)

(一) 食米市價 民國二十五年二三月份

(六六)

(二) 雜糧市價 民國二十五年二三月份

(六七)

杭州市重要商品市況 民國二十五年二三月份

(六八)

(六九)

## 法 令

原文

(七〇)

浙江省各市縣商會公斷簡則

(七一)

析疑

(七二)

一、指示景甯縣商會請解釋進出口貨物登記暫行辦法疑義令

(七三)

二、指示義烏縣商會請解釋兼營商店應否另推代表加入公會疑義令

(七四)

三、令吳興練市鎮商會呈請建廳釋示強制酒店加入商會疑義令

(七五)

四、指令長興縣商會請釋示關於未滿七家之商店入會及退會處理辦法疑義令

(七六)

(一) 指示景寧縣商會請解釋進出口貨物登記暫行辦法疑義令

(七七)

(二) 指示義烏縣商會請解釋兼營商店應否另推代表加入公會疑義令

(七八)

(三) 令吳興練市鎮商會呈請建廳釋示強制酒店加入商會疑義令

(七八)

五十自述

(七八)

省內外經濟大事日誌

(七九)

王曉籟

(八〇)

## 局務紀要

(八一)

# 浙江商務

局省法本昌浙滬本物如民  
務內令省化江杭局價何國  
紀外各縣省鐵辦指開二  
種之路理數拓十四年浙江  
經濟木紙之救論今後之南洋  
要業貨運制度杭淳安等縣茶農之經過  
統計

第一卷第二期要目  
二十五年二月一日出版

金凌潘重沈凌朱  
六若祖一瑞惠  
謙虛永光隆拱清

局省工法本東浙銀商物如浙  
務內商令省陽江行會價何江  
紀外界名放之指開金融  
要經濟各省之款演數拓今後之史的分析  
人業(續)經  
統計火腿之調查  
使命

第一卷第三期要目  
二十五年三月一日出版

徐凌孫志沈凌朱  
世若洪一瑞惠  
治虛烈西隆拱清

## 廣告索引

編輯後記 (九〇)  
附錄

- 中國銀行.....(封背面)  
胡慶餘堂雪記藥號.....(正文前)  
浙江典業銀行.....(正文前)  
杭州儲豐銀行.....(正文前)  
五和織造廠.....(正文前)  
中國化學工業社.....(正文前)  
中華茲鄉廠.....(正文前)  
恆豐綢緞局.....(正文前)  
浙江實業銀行.....(正文前)  
老雙井剪廠.....(正文前)  
杭州孫源興美術紙傘廠.....(正文前)  
杭州西湖龍井寺.....(正文前)  
三星棉鐵廠.....(正文前)  
浙江商報.....(正文前)  
都錦生.....(正文前)  
王星記.....(正文前)  
本局附設商場各商店聯合廣告(正文前)  
新世界半月刊.....(正文後)  
于天順百貨莊.....(正文後)  
交通銀行.....(正文後)  
浙江興業銀行.....(正文後)  
杭報.....(正文後)  
僑務月報.....(正文後)  
交通雜誌.....(正文後)  
華僑半月刊.....(正文後)  
農學月刊.....(正文後)  
經濟旬刊.....(正文後)  
元泰布莊.....(底封面)

# 論著

## 浙贛鐵路與浙江商務前途

曾養甫

交通之於國家，猶血脈之於人身。近代交通工具中，能以經濟之費用，達到長距離巨量運輸之使命者，必推鐵路。浙江省東部交通，格於地理上之阻礙，向不發達。自浙

省府建築杭江鐵路以來，逐漸便利；嗣又由部省合作，組織浙贛鐵路聯合公司，展築自玉山至南昌之路線，亦已於本年一月完成通車；自南昌以達萍鄉之線，亦已開工建築，完成可期。將來更由株州西展，則浙贛路將為長江以南東西大幹線之一部份，其對於浙江商務前途之關係，至深且切，因草是篇。

鐵路業務發達與否，當視沿線農工礦各業之出產，以及人民之消費能力而定；而鐵路對於沿線地方商務上之貢獻如何，亦以此定其分量。故吾人討論浙贛路線對於浙江商務之關係，必先明瞭全線物產之情形。良以沿線物產之豐嗇，不僅可以推測商務上輸出之狀況，且可據以測驗出

產地吸收外來貨物之購買力也。茲先將二十二年度（二十一年七月至二十三年六月）浙贛路線自杭州至玉山貨運統計，列表於次：

貨物類別	所 運	總 公 噌 數	進 款
礦 產 品	二、六四、八五	九、四九・零	
農 產 品	三、二六三、二五	二三、五三・九	
林 產 品	二、六二、八五	八、〇七・九	
獸 產 品	一三、二四五、三五	四五、七〇・六	
工 藝 品	四、九八、〇五	一五、三五・三	
共 計	九、八四、三五	三五、〇四五・四	

查浙贛鐵路在二十二年度，僅由杭州江邊至蘭谿一段，完全為營業時期。金華至玉山一段，甫於二十三年一月通車。中值閩變，軍運頻繁，又當匪患未靖，浙江省亢旱成

災，運輸未臻暢旺，自在意中。二十三年度之統計，雖尙未編造完竣；但吾人確信必已有顯著之進步矣。茲再將前表所列之貨物，加以分析：

浙贛鐵路沿線物產：礦產品，以石及油為大宗，煤焦、炭、礦砂、五金等次之。農產品，以米，豆及豆餅為大宗，水菓、殼果、蔬菜、植物、棉、苧麻、茶葉、生絲、植物油、藥材等次之。林產品，以鮮筍為大宗，樹、木、竹、等次之。獸產品，以豬、牛為大宗，魚、蝦、毛髮、鬃、鮮蛋等次之。工藝品，以飲食品及絲綿、毛織品大宗，銅鐵器皿、鑄製器皿、服飾、紙烟、書籍、文具、化粧品等次之。大抵自內地輸出杭州者，以礦產、農產、林產、獸產等品為主。自杭州輸入內地者，則以工藝品為主。

自玉山至南昌一段，甫於本年一月通車，其貨運分配情形，尚難加以論斷。南昌至萍鄉一段正在開工，亦難預為正確之推測。姑將該兩段沿線重要物產名稱及其產量，列表於次：

地名產	品每年產量約計備	考
上饒	紙十二萬塊	每塊二十七八斤每 箋五十至七十斤
茶	十萬箋	

橫峯	茶	油桐油	一萬担
銀鑛	年產約價三十萬元		
煙	年產約半無煙及半無煙一百四十七萬公噸		
煤	三處蘊量約一千五百六十萬公噸		
烟煤	總量約九十餘萬公噸		
弋陽	茶	油	
香米	年輸出一二萬石		
稻	年產約價三十萬元		
蔗	年產約值三十萬元		
滑石	年產約四十萬石		
東鄉	貴溪		
進賢	甘	油	
豆	稻	桐油	
年可輸出二三萬石	年可輸出七萬石	年可輸出七萬石	
全部製糖年約產糖八十五萬斤	年可輸出七萬石	年可輸出七萬石	

臨川	米	穀年輸出約三十萬石	烟	蘿 菔 二百萬斤
南昌	土	西瓜、甘蔗年輸出約二十五萬元 辣椒	米	煤不詳
		布每年輸出約五百桶每桶值一千元		
清江	米	以上爲玉南段沿線產品情形。此外，如鉛山之紙，景德鎮之瓷器，均爲贛省著名產品，每年產量甚豐，亦可由浙贛路轉運。		
豐城	米	穀年可輸出十五萬噸	地名產	品每年產量約計備考
雜	糧	年可輸出六萬五千餘噸		
土	煙	鹽量約四百萬噸年產		
	煤	約萬六千噸輸出約一萬二千噸		
	布	年產十二萬正輸出約四百桶每桶值一千元		
稻	穀	每年輸出約二十萬噸		
雜	糧	每年輸出約五萬五千噸		
藥	材	每年輸出約三百噸		
土	布	每年輸出約一百六十桶每桶值一千元		
瓜	子	年輸出千餘噸		

以上爲江南自治縣產品情形。此外，如銅山之紅、景德鎮之瓷器，均爲贛省著名產品，每年產量甚豐，亦可由浙贛路轉運。

新喻	烟	煤	蘿蔔量約五百萬噸年產三千噸	木	材每年輸出約二百萬元
宜春	無烟	煤	蘿蔔量約五百萬噸年產三千噸	赤鐵鑛	煙煤
	布	紙	年產約一百五十萬疋 輸出約五百疋值六百萬元		
	皮	紙	年產約三十七萬担輸出約三萬餘担		
	蛋	蛋	年輸出約三十萬桶值三百萬元		
萍鄉	木	材	年輸出約百萬元		
夏	烟	煤	蘿蔔量約六百萬噸年產約三萬噸		
	煤	煤	蘿蔔量八百萬噸年產約五萬噸		
	無煙	煤	蘿蔔量約六百萬噸年產約一百十餘噸		
		年產約六十四萬疋	(連該縣所屬之蘆溪鎮在內每年銷貨約千萬元)		
		出約五萬五千疋值三			
	紙	年產約六萬擔輸出三			
瓷	器	年產約六萬擔輸出三			
烟煤	安源	年產約四千三百萬噸			
又	蘆溪	蘿蔔量約二十六萬噸			
坑舖等	嶺背舖	約二萬噸			
又	蘆溪高	蘿蔔量九千萬噸年產三			

上表所列各項物產，僅就路線經過縣分擇要填列，其

毗鄰各縣尚不在內。即以表列縣分而論，或受匪患，壯丁流亡，生產落後，或因交通阻塞，輸出困難，或尚墨守成法，未能利用機器大量生產。將來鐵路建築完成，以廉價安全之運輸，溝通有無，一面撫輯流亡，改善生產方法，獎勵投資，則生產量之突飛猛進，輸出入之日益增加，自必指日可期。請再將浙省爲本位，申述將來商務上發展之趨勢。

贛南物產在鐵路未通以前，向循水道經長江輸出各省，與浙省商務幾無關係。即浙東內地產品亦因水運迂緩而費用頗區，未能盡量輸出。將來浙贛全線告成，則贛南物產可享受鐵路廉價安全之運輸而轉運東南，或經杭州而至上海一帶，或由寧波（滬杭甬路杭州至曹娥江一段，正在進行建築）出海，而轉輸於沿海各省。較之浙贛路未完成以前，不但運輸迅速，路程縮短，抑且由零星裝運而集中爲大量之運輸，以減少種種困難，與意外繁瑣，此將來浙省輸出入商務必可有顯著之進步者，一也。

贛南所需日用之工藝品等之消費，向恃水路運輸，費巨價昂。浙東內地情形，亦復相同。將來浙贛全路完成，所有該路沿綫及毗鄰各縣輸入之工藝等消耗品，均可由鐵路轉輸內地。內地各縣人民藉此可享受較廉價之同樣消費

。且浙省省垣一帶，人工及生活費用向較上海爲廉，爲因應浙贛路線一帶人民必需之消費起見，大可招集企業家在杭州一帶設廠以製造。浙贛路內地需要之物品，則浙省失業人口之減少，杭州工業之繁榮，人民財富之增加，均可因而解決。此浙省工業與商業轉輸必可有顯著之進步者，二也。

以上所述，爲浙贛鐵路與浙江商業之關係。當此浙贛全路正在迅速進展之時，宜如何調查規劃，振興吾浙之實業，發展吾浙之商務，殆我商務管理局諸君子所盼夕從事者歟。

## 新世界半月刊

### 第一期 八七八

集中訓練與中國的需要	羅任吾
忍耐	王迎賓
中國之經濟問題	江昌緒譯
參加民生廠藝徒訓練班開學記	豈凡
在新生活服務團總動員那一天	袁作君
參觀民強輪	
西征中的兩封信	杜人偉等
價目	橄欖

預訂全年一份廿四期訂費一元零售每冊五分

社址：

重慶民生實業公司內

## 論 出 超

李權時

自海通以來八九十年間，我國對外貿易，入超之年常十居八九，而出超之年則不數數觀，尤以近三數十年來為甚；有識之士，多愁焉憂之，以為長此以往，經濟破產，其何能立國於大地。自去歲十二月來，此種貿易逆勢，似已有轉機，計去年十二月份之全國出超額為一百另八萬二千六百十七元國幣，今年一月份之全國出超額為九百七十一萬八千九百六十二元，洵為數十年來鮮有之現象（關於該二月份輸出入貿易之詳細數字，請參閱銀行週報二十卷三期國內要聞第一則及八期國內要聞第五則）。

國內賢達對此出超現象，欣然色喜者固所在多有，而抱悲觀態度者亦數見不鮮，即如申報第一六六期經濟專刊（本年三月九日出版）所載莫涇君所著「中國貿易出超原因之探索」一文，即其顯例也。

莫涇君以為貿易出超對於中國全國經濟的影響是不良的。「第一、貿易出超直接的使得關稅收入為之大減，因為關稅主要的來源為輸入商品，而其大宗之支出，則為內外債基金及賠款等各項用途。大家都知道公債投資是我國

銀行及紙幣基金中之重要部分，債信如有動搖，則其影響於整個金融信用，是如何的嚴重，這還用說明嗎？自從去年以來，因關稅收入短少，每月約縮四百萬元，這明顯地表示着中國財政基礎與國民經濟的矛盾。因為繩以常例，出超似乎是國內生產的增加，但是我國的情形是很特殊的，出超非但說不到有振興實業之可能，而財政却成為問題了。第二、貿易出超對於民族工業的影響怎樣呢？事實上也一樣的不如我們所祈望的有利。因為輸出品既是廉價的原料，同時輸入的，却是既製品，這便是人家拿了我們廉價的原料做成高貴的製成品，再到中國市場上來出售，一轉手間，我們將損失多少呢？這是誰都明白的。而且這一事實含有直接壓迫我國工業的意味，這種情形因出超也許要更甚一些。第三、輸出的既以農產品為大宗，則似乎對於吾國農村有利了。相對的說來，也許有些利益可說，不過我們要注意，中國出口貿易品是經過輸出商及買辦之手而輸往海外的，農民的生產物價格能不能因輸出多而抬高呢？這是靠不住的。證之以往價格提高，受其利者，往往

是中間商人等，這種情形，現在顯然還是一樣。其次因為原料賣出之價甚廉，而輸入的工業品則高抬價格，形成不等價之交換，則促進中國農村之沒落，亦是理所必然。由上述數端看來，吾國貿易忽然出超，也用不到沾沾自喜，對於國民經濟的轉變是差不多沒有什麼關係，所以決不能貿貿然下結論說，貿易的出超，便是中國經濟復興之象徵。」

不佞以爲莫涇君貿易出超有害於中國全國經濟三說，雖亦持之有故，言之成理，然究屬太形悲觀。過去中央財政，幾大半建築在關稅收入之上，此本爲過渡時代的畸形發展狀態；最近關稅收入短絀，適足以促財政當局之改弦易轍，從速採行較爲公道之直接課稅如所得稅及遺產稅之類，以資維持政府機構及內外債信用於不墮。至其他二害，亦係相對的而非絕對的說法：當中國尚未工業化之時，其出超之構成物品，自必爲農產品及原料品無疑，設不此之圖，則必無出超之可能；至農村經濟未必能受出超之利益，此則未免有所曲解，蓋農產原料品果能源源輸出，則農村經濟自必直接的及間接的受其良好影響也。

不佞之所戰慄不安者，不在真實出超，而在虛偽出超。何謂虛偽出超？卽名義上在海關冊數字雖係出超，而實

際上在民間貿易實無出超之可言，或反爲大量之入超是也。此虛偽之出超何由而來？則南北洋沿境沿海各口，不法奸人與外籍浪人狼狽走私之故也。近聞行政院已通令津海關會同路局嚴厲緝查漏稅貨物，甚望其能令出必行，不再姑息，畏首畏尾也。再則聞南中廈汕等口，走私亦甚猖獗，是亦宜急起直追，迅赴事功者也。

### 小統計

若虛

- 一、美國有二十三個擁有一萬萬元以上資本之公司：五個保險公司，六個鐵路公司，五個公用事業公司與四個銀行。
- 二、澳大利亞有一萬萬餘頭綿羊，年產二百萬比爾羊毛。
- 三、根據科學家之統計地球上陸地之面積，生產者祇有百分之三十，百分之四十爲未墾荒地，其餘百分之三十爲瘠瘦平原，森林，高山及廢墟。
- 四、一九三四年之大旱期中美國共驅進八百二十七萬九千頭牛，三百六十萬八千七百頭羊。
- 五、自一九三一年以來巴西一國共焚燬三千五百十二萬一千包之咖啡。
- 六、美國最近完成之波爾特大堤壩之蓄水池容水量爲一千一百八十七人。
- 七、世界上人口最密之島爲香港，平均每方英里有二千八百三十七人。
- 八、歐洲之失業者總計約九百三十七萬人。
- 九、美國都市中普通之家庭對食物一項之消費平均佔其收入之三分之一。
- 十、德國爲世界最大之製造藥品輸出國。
- 十一、蒙古平源中之駱駝比菲洲之撒哈拉大沙漠多五百倍。
- 十二、人類之嗅覺可分別六千餘種之氣味。

# 世界茶葉之生產及其限制

若虛譯

此篇原著者係Cecile Rothe，曾在太平洋雜誌“Pacific affairs”第八卷第四期中發表。對於世界茶葉產銷情形，所言尚屬扼要，並引徵統計多種，讀此可知華茶在目前世界市場中所佔之地位，而足為研究華茶出路問題之參考，爰特選譯於此。

譯者

中國現今仍為世界最大產茶之國。約在五十年前，嘗供給世界絕大部份之需求；然時至今日，華茶之國際貿易，則較衰微；其大部份之生產，乃供其本國之消費，而以少量綠茶行銷於遠東各國。中國茶葉最大顧客，向為蘇俄；然自一九二九至一九三〇年間中俄衝突之後，輸俄數量亦大為銳減。中國產茶之面積，作者未有所閱；惟其他各國之總計，則達八十一萬五千公頃（註一），就中以英屬印度（以下簡稱英印或逕稱印度）為最大，佔全面積百分之四十；錫蘭次之，佔百分之二十五；荷屬東印度（以下簡稱荷印）又次之，佔百分之二十一；日本與台灣共佔百分之十；其餘各國僅佔百分之五而已。

英印錫蘭與荷印之茶業，自一九一九年以來，其發展極為迅速，尤以荷印為甚焉。自一九一九至一九三一年間，在荷印荷人或其他歐人所有之茶園面積，計增加百分之

四十，而屬於土人者竟增至百分之九十二。英印植茶面積亦增加百分之十七，錫蘭增加百分之二十一。至日本與台灣，則仍其舊。日本茶之銷路，一如中國，大部份均銷於亞洲各國。亞洲原為紅茶之主要消費地，然為印度錫蘭與荷印紅茶所控制。其他次要產茶國中，蘇俄於最近數年，對茶業已有積極之進展，按其計劃且擬與錫蘭並駕齊驅，俾能於一九三八年後自給自足。此外肯尼亞，於最近數年間，亦大有增加。茲將一九二三至一九三一年間，世界產茶之面積產量與輸出分別列表比較於後：

表一 世界茶產面積表（單位公頃）

國別	一九三年	一九五年	一九七年	一九二一年
	印 度	中 國	印 度	中 國
英印	二五、六〇〇	一六、二〇〇	二七、八〇〇	三〇、九〇〇
錫 蘭	一三、二〇〇	一九、五〇〇	二一、六〇〇	二五、八〇〇
荷 印	一三、二〇〇	一九、五〇〇	二一、六〇〇	二七、八〇〇
日 本	四三、八九七	四三、九〇六	四三、四八三	三七、七九四

台 湾	四、三二	四、〇五	四、〇三	四、五〇
印度支那	一、一	一、九、九六	一、一、五九	一〇、〇〇
那 塔 爾	九、六	一、五九	一、五〇	一、五〇
尼 阿 薩 蘭 德	一、七四	三、六六	三、六八	四、〇〇
肯 尼 亞	一、一	一、五七	一、五七	四、〇六
烏 干 達	一、一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毛 利 喜 阿 斯	八	四〇	三〇	一〇
摩 薩 姆 俾 克	一、一	一、三	一、三	一、三〇
外 高 加 索	一、一	一、九四	一、八、八一	一、八、〇〇

表二 世界茶業產量表(單位公噸)

國 別	一九三三年	一九三七年	一九三八年	一九三九年	一九三〇年	一九三一年
中國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印度	一七〇、一五八	一七〇、三一八	一七〇、三〇一	一七〇、三〇一	一七〇、三〇一	一七〇、三〇一
錫 蘭	八、三三	一〇、〇〇	一〇、三三	一〇、九二	一〇、九二	一〇、九二
荷 印	四、八三	六、〇六	七、八六三	七、九一	八、一、三〇九	八、一、三〇九
日 本	五、九三	五、九六	五、八六三	五、九一	五、九一	五、九一
台 灣	一、二三	一、五〇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表三 世界茶葉輸出表(單位公噸)

印度支那	一	七、五〇	三、一五〇	二、一三〇	二、一四八	二、一〇〇
那 塔 爾	三、三	三、三七	三〇一	三、五〇	三、五〇	三、五〇
尼 阿 薩 蘭 德	四、西	五、〇	六、九	九、一	八、〇	九、〇
肯 尼 亞	一、一	四	五	九、九	三、三	六、五
烏 干 達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毛 利 喜	二、五	二、六	四	二、〇	一、八	一、〇
摩 薩 姆	九、六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俾 克	一、一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外 高 加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索 外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印度	二、七、四八五	二、六、四〇五	二、七、五〇八	二、六、六七一	二、五、四六五	二、五、二七一
中 國	五、二、七六	五、九一	五、九一	四、一、九七	四、二、五五	四、一、九七

尼阿薩蘭	五八	立英	十六	八六	八九
摩薩姆俾	一	西	五	三	二七
肯尼亞與	一	西	四	三	二三
烏十達	一	五	三	二	一七
總計	四〇、三四	四六、八三	四三、四三	四〇七、二四九	四〇九、八五五

至一九二七年，世界茶葉存貨之突然增加，實為世界消費量與生產量呈現不平衡之先聲；蓋世界消費量雖於一

九二五年為三七二、〇〇〇公噸，一九二七年增至三九五、〇〇〇公噸，一九二九年更進為四一〇、〇〇〇公噸，然各國之出口量則更為激增；一九二五年各國總出口計三七五、〇〇〇公噸，至一九二七年則達四一〇、〇〇〇公噸，及至一九二九年竟一躍而為四三九、〇〇〇公噸。同時茶價亦自一九二七至二八年間，繼續跌落，印度錫蘭與荷印諸國產茶者有鑑於此，遂相約將三國總出口之數額，根據一九二九年之生產數字減少五千七百五十萬磅，以防止茶價之更趨慘跌。至限制辦法則歸三國產茶者各自擬定。然此種自動限制，奏效極微。如印度與錫蘭之輸出，應減少四千七百五十萬磅者，則僅減三千八百萬磅，而此減少亦因其本國之需要減少所致耳。荷印亦然，原定應減去一千萬磅者，祇減少三百萬磅。故結果，三國之總出口比

一九二九年祇減少百分之五，世界存貨並未有減少。至倫敦存貨於一九二九年未為二萬六千零四十萬磅，次年竟增至二萬六千一百六十萬磅。是年最後數月中，茶價雖略有起色，然旋又繼續下跌，下表即為一九二八至一九三一年間茶價跌落之情形。倫敦雖素為世界最大之茶市，然表中所列則以阿姆斯特丹（註二）市價為標準，蓋為免除折合之麻煩也。

表四 阿姆斯特丹茶葉平均小價表（單位：以每半公斤中等「白古蘇專」（Peccio Souchon）茶值荷盾之數。——荷盾合金圓一元二角五分）

季 分	茶 價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一 五 八	八	十六	十四	十二	十一
一 五 九	一 七 五	一 六 五	一 五 五	一 四 五	一 三 五
一 五 一	一 四 五	一 三 五	一 二 五	一 一 五	一 一 三

至一九三〇年終，印度錫蘭與荷印三國產茶者復舉行會議討論限制協定之修正，無如英國茶業公會以鑒於本年限制失敗之故，則不願繼續，以是次年之限制即無形取消。迨一九三一年，英荷兩國多數茶業公司，均感於經濟困

難情況日益嚴重，而自一九二八至一九三一年間逐年茶葉之出口皆超過於消費量。試觀下表即可知之。表中世界消費量之數字，係由世界各國每年茶葉入口與出口之平均，減去倫敦與阿姆斯特丹兩地每年存貨之增加量而得。

表五（單位公頃）

年份	世界茶葉總出口量	世界出口茶葉之總消費量
一九二六	四七、〇〇〇	四三、〇〇〇
一九二九	四九、〇〇〇	四五、〇〇〇
一九三〇	四〇七、〇〇〇	四〇六、〇〇〇
一九三一	四一〇、〇〇〇	四〇四、〇〇〇

根據上表，可知其情勢已屬嚴重，而瞻望將來當更險惡，蓋一九二六至一九三一年間各國大規模之新植茶園不久又將生產也。查此項新植茶園面積綜計達九二、五四〇公頃，其中印度佔二七、五二〇公頃，錫蘭佔一五、八〇〇公頃，荷印佔四〇、七九〇公頃。一九二九年各國總產量，如表二所載，凡四四〇、〇〇〇公頃，此數可謂全係在一九二六年中已長成可採之茶樹所產者。各國產茶總面積，於一九二六至一九三一年間既增加約百分之十二，則一九三四年之產量，估計至少當有四九五、〇〇〇公頃。

就中以荷印植茶面積與其茶葉產量之擴展，最為迅速。茲將其數字分別列表如後，以見一斑：

表六（甲）荷印植茶面積表（單位公頃）

年份	植茶面積	爪哇	蘇門答臘	合計
一九三三	八〇、三五	二〇、一四	二、七九	二三、二〇
一九三五	九一、四三	三〇、五三	一八、〇六	一四〇、〇三
一九三七	九一、九七	三〇、〇一〇	一〇、〇四	一五七、〇三
一九三九	九一、九三	四一、〇〇	一六、〇七	一六八、一九
一九四一	九一、九三	四一、〇〇	一六、〇七	一六八、一九
一九四三	一〇一、三一	四一、〇〇	一六、〇七	一六八、一九
一九四五	一〇一、九六	四一、〇〇	一六、〇七	一六八、一九
一九四七	一〇一、三一	四一、〇〇	一六、〇七	一六八、一九
一九四九	一〇一、三一	三〇、八〇	一五、〇九	一五六、一〇
一九五一年	一〇一、三一	三〇、八〇	一五、〇九	一五六、一〇

(乙)荷印茶葉產量表（單位公頃）

年份	產量	爪哇	蘇門答臘	合計	備註
一九三〇	一五、三三	八、九六	七、六三	四、八三	
一九三二	一五、七七	八、九六	七、六三	四、八三	
一九三四	一五、三九	八、九六	七、六三	四、八三	
一九三五年	一五、三九	八、九六	七、六三	四、八三	
一九三七年	一五、三九	八、九六	七、六三	四、八三	
一九三九年	一五、三九	八、九六	七、六三	四、八三	
一九四一年	一五、三九	八、九六	七、六三	四、八三	
一九四三年	一五、三九	八、九六	七、六三	四、八三	
一九四五年	一五、三九	八、九六	七、六三	四、八三	
一九四七年	一五、三九	八、九六	七、六三	四、八三	
一九四九年	一五、三九	八、九六	七、六三	四、八三	

「收買茶廠各製茶人所產者」

一五三	五、六〇〇	二六、〇〇元	二、七〇〇	八、三〇九
一五三	五、一〇七	二、三、三美	一五、四四五	八、九三七
一五三	四、〇〇三	二、四四九	一三、八五二	七、二五三

上列植茶面積，爪哇佔總數百分之八十一，蘇門答臘佔百分之十九；土人植茶僅於爪哇有之，其面積又佔爪哇總數百分之二二・五。土人所產之茶葉，除小部份自行製售以供本地之消費外，餘均售於當地外人之製茶廠，經其製造而銷售於國外。製茶廠之自植茶園規模甚小者，或其每公頃所產無幾者，均須購買土茶，以減低成本。此故廠主與土人間，實如唇齒之相依，而輸出之茶葉市價與收買茶價亦因此而發生密切關係；同時更須顧及每公頃土茶之產量與其鮮葉之價格，蓋若葉價愈高，則土人所採之葉必愈粗劣也。又如一九三二年間茶葉收價慘落，同時各製茶廠又復提高鮮葉之品質，致土人受重大之打擊，甚至放棄其茶園或竟以茶園廉價拍賣。

荷印茶葉情形，既如上述之嚴重，而又因存貨高積，茶價暴跌，其成本之價格，雖以嚴格經濟手段而減低，然在荷印之荷人或其他歐人所經營之茶葉，什九仍為虧損。時昔自由限制已歸失敗，而於一九三一年又未能繼續努力，以求產量之減少，凡此足證任何調整，非經政府之制裁與正當之統制，將不免於債事。於是會議重開，而與會各國政府必須肩負統制重責之議案，遂予以重新提出。結果乃有一九三二年十二月協定之成立。是項協定由印度茶業公會，與三個設在倫敦之南印度錫蘭公會暨設在阿姆斯特丹之荷屬東印度植茶公會，與設在巴達維亞之荷屬東印度茶業公會締結之，以實施印度錫蘭與荷印三國政府之限制計劃。而中國日本台灣印度支那尼阿薩蘭德及佐基阿（南俄）等國皆未與焉。然此未參與諸國（除佐基阿不計外）茶之出口，每年祇約六萬至七萬公噸，僅佔世界總出口百分之一十四而已。且其中中國綠茶已佔三萬公噸，而又自有其市場不與紅茶相競爭，故影響亦極微也。

印度錫蘭荷印三國之限制協定，有效時期定為五年，即自一九三三年至一九三八年為止。然其所限制者僅為出口之數量，國內之市場仍予自由，以免煩瑣。其限制議案包括：（一）茶葉之出口，均依規定之數量，以謀供求平衡之恢復；（二）各產茶國政府須規定各種條例，以禁止超過約定數額之出口；（三）出口數額，以一九二九，一九三〇或一九三一年，各國出口最多之一年為標準。如荷印則以

此荷印之出口基數，為一七三、五七九、〇〇〇磅，或七八、七四二公頃；印度為三八二、五九四、八〇〇磅，或一七四、五八八公頃；錫蘭為二五一、五二二、六〇〇磅或一一四、一九一公頃。此後，在五年協定之中，三國每年之出口，均以此等基數之百分率為準。第一年限制期，自一九三三年四月一日起至次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國出口額，各佔其基數之百分之八十五（即減少百分之十五）。每屆期滿前，則規定次年之數額。除此三項外，協定中尚有下列數點：（一）目前植茶面積不得再擴充二百分之一以上；（二）禁止茶種出口；（三）各參與國內之茶業公會，其對外宣傳之經費，應行取消。

以上各議案，於一九三三年二月經三國各公會之代表簽字；而參與各國政府則允許合作，同時并成立「國際委員會」，以規定每年出口之攤額，徵集關於種植輸出與消費等之報告，及釐定茶價，竭力禁止操縱提高，以避免他人乘機增加生產等等。荷政府為履行協定起見，又另頒佈植茶條例與茶葉出口法令茶葉出口規程等，（見一九三三年荷屬東印度法規彙編第二二〇、二二一、二二二各項）。印度政府則因當時議會之常會，不能通過立法各議案，故茶葉出口之限制，暫由海關執行；而取締新墾之法

令，則由議會下屆開會決定之。因此第一年三國之出口額，規定如下：荷印六六、九三一公頃，印度一四七、五一・二公頃，錫蘭九六、九七五公頃。此等頃數內含百分之三一，百分之三六，百分之三〇之三國國內限制比率。荷印第一年之出口數額，既定為六六、九三一公頃，而其自一九三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十一日間之出口，已達一六、二八二・五公頃，故自六月十二日至次年第一年期終了之三月三十一日止，其出口僅有五〇、六四九・五公頃，約佔同期間生產總數百分之五一・六而已！

頃產量之平均數相乘。新植茶園之生產量，則以完全長大茶樹之生產百分率估計之。至收買茶（即土人售於製茶廠之茶），則仍以其在一九三一年之生產數字為標準。故每年輸出總數，以歐人經營之茶與收買茶之總數相除結果必得分數，蓋總產量較輸出總額為大也。歐人製茶廠之茶與收買茶之數量，即以此分數相乘而得。出口執照之發給，亦以此為根據。

五年限制期間內，荷印之出口標準，已預為估計，有如下表，但仍有變動之可能。

表七（單位公噸）

年 份	數 量	歐人經營茶園之茶			收 買 茶 總 計
		爪	哇	蘇門答臘	
一九三〇	一四·五	一·二	一·三	一·八	三·三
一九三一	一五·五	一·三	一·四	一·九	三·六
一九三二	一六·五	一·四	一·五	一·九	三·八
一九三三	一七·五	一·五	一·六	一·九	四·一
一九三四年	一八·五	一·六	一·七	一·九	四·二
一九三五年	一九·五	一·七	一·八	一·九	四·三
一九三六年	二〇·五	一·八	一·九	一·九	四·九
一九三七年	二一·五	一·九	一·九	一·九	五·七
一九三八年	二二·五	一·九	一·九	一·九	五·七
一九三九年	二三·五	一·九	一·九	一·九	五·七
一九三〇年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三·三
一九三一年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三·六
一九三二年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三·九
一九三三年	一·四	一·四	一·四	一·四	四·二
一九三四年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四·五
一九三五年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四·八
一九三六年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五·一
一九三七年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五·四
一九三八年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五·七
一九三九年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五·九
一九三〇年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三·三
一九三一年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三·六
一九三二年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三·九
一九三三年	一·四	一·四	一·四	一·四	四·二
一九三四年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四·五
一九三五年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四·八
一九三六年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五·一
一九三七年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五·四
一九三八年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五·七
一九三九年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五·九

表中每年增加之數字之估計，乃假定限制百分率不變更而定也。如蘇門答臘一地，其新植茶園每年生產增加之

估計，即較爪哇多至五倍。茲將兩地生產之增加百分率列表於后，以證之。

表八 荷印茶產估計增加表（按百分率）

地名	年份	一九三一	一九三二	一九三三	一九三四	一九三五	一九三六	一九三七	一九三八
爪哇	西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蘇門答臘	西	二五							
爪哇	東	三三							
蘇門答臘	東	二三							

各種規程，對土人所產之茶，祇規定其出售於製茶廠（即收買茶）之數量，而非其所產之總數量，則其供給內地消費所產之茶，當不在限制之列。故執照之發給，亦祇以各製茶廠為限，以資其收買，製造，與出口也。然根據一九三一年之數字，則收買茶之出產總數較約定之出口額為少，故又可發出額外執照以彌補不足之額。土人之利益，則由各處諮詢委員會保護之，而政府官吏亦負有監督之責。

至一九三三年末，茶價因限制之結果而高漲，致收買茶出產激增，此固在經濟局局長意料之中，然彼為土人利益計，仍不得不勸告各製茶廠儘量收買，至次年三月三十日，即至第一年限制期終為止。嗣有多數地方製茶廠以所收買之茶價，異常低廉，遂取得賤買貴賣之兩重利益，致經濟局局長又不得不迫而發一通告，確定最低茶價，即

每公斤收買生葉爲荷幣五生與每公斤收買乾葉爲荷幣二十二生半，而予各製茶廠之利潤以合理之限制。各製茶廠低價收買之執照亦被取銷。然而，此項確定最低價格之辦法仍未能澈底解決，因市價常有變動故也。及一九三四年二

月間復規定生葉價格與茶葉市價爲一與十之比。結果土人獲利不少，其於是年上半年之收入較之一九三二年同期竟增至三倍之多。

荷印政府預知各製茶廠之輸出不能達到第一年限期中所規定之數量，故於一九三四年三月間，命令凡在限期中，數額未經買足之執照，在一九三五年六月三十一日以前繼續有效。如此則在各種限制章程之訂定更能推行順利以前，尚有調整之餘地。是年十一月間，茶葉出口法令與茶葉出口規程即根據本年荷屬東印度法規編第五五九，五六〇兩項，而略加修正，俾於稅則委員會指導之下，得校正歐人所經營各茶園之生產標準；並對於各製茶廠之出產，依一九三一年之標準，少於一九二九，一九三一及一九三二年之平均數者，得發給收買茶之特別年照。結果乃規定收買茶之執照，每年分爲六期；初則依兩乾季節而定為兩期，其比例雨季爲百分之四十，乾季爲百分之六十。此外關於防止走私之方法亦更爲嚴厲，俾第一年限期中所發

表九 第一年限期中出口數量表

國別 數額	規 定 數 額			出 口 實 數		
	公 噌	合 磅 數	公 噌	合 磅 數		
印 度	二千、五一、二三〇、至七、六〇一四、一三、〇三、二七、八四、四〇					
蘭 芽、九五、〇三三、五四、二〇一、九一、五三、一三〇、一七三、六〇						
印 奄、九三、〇一四七、五七、五〇〇 六、七四、九三、二四、四〇〇						
荷 合 三二、四二七、二六一、九三、三〇〇元七、四〇、〇六七、七三、四〇〇						
錫 計	三二、四二七、二六一、九三、三〇〇元七、四〇、〇六七、七三、四〇〇					

荷印之出口，因執照之被延長至一九三四年七月一日，遂增加五、〇〇〇公噸，故實際上其出口規定數額業已補足。印度亦然：惟錫蘭之不足數則可無限制補充。故其他未參加限制協定各國之生產量，在同時期中，雖亦自六二、〇〇〇公噸增至六七、四〇〇公噸，實無礙於大局也。

自一九三三年四月至次年四月，世界之消費，據英國存貨數字之報告，與各國之輸入數字相比較，為數約三九

二、〇〇〇公噸，比上年增三、六〇〇公噸，此數與未參與各國之增加數量大致相等。又此年世界消費總量約超過總出口數三〇、一五〇公噸。國別輸入增加最大者當爲蘇俄，比上年約增九、〇〇〇公噸。倫敦存貨則自限制開始之二萬九千四百萬磅減而爲一九三四年初之二萬五千一百萬磅。茲將各產茶國出口量自一九三二年四月一日至一九三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二年間，比較於后：

表十（單位公噸）

國別	年份	一九三一	一九三二	一九三三
印度 （純由海口輸出者）		一七〇、九〇	一四〇、一三	一三〇、一三
錫蘭		二六、四六	一九、五三	一八、七〇
印度		八三、九七	九一、五三	九〇、九〇
荷蘭		四一、一三	六一、七一	六一、七一
中國		三、六〇	四一、七一	四一、七一
日本		六、六五	四、八五	四、八五
台灣		七、六五	三、〇五	三、〇五
印度		九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印度支那		一、八九	三、七〇	三、八三
印度尼西亞	計	三四、二五	三、七〇	三、八三
尼泊爾		三、七〇	三、七〇	三、七〇
肯尼亞		一、八九	一、八九	一、八九
烏干達		一、八九	一、八九	一、八九
摩薩姆俾克		一、八九	一、八九	一、八九
尼阿薩爾德		一、八九	一、八九	一、八九
摩薩姆俾克		一、八九	一、八九	一、八九
肯尼亞		一、八九	一、八九	一、八九
烏干達		一、八九	一、八九	一、八九

出口限制與消費增加之共同結果，即爲茶價之增進。如一九三三年初，因限制關係，茶價即開始上漲，是年阿姆斯特丹之平均茶價每公斤爲荷幣三三・七五生，比上年已漲三・五〇生。下表即阿姆斯特丹自一九三二年茶價最低時至一九三五年開始之市價。

表十一

阿姆斯特丹平均茶價表（單位：每半公斤）

年份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一九三一	一九三二	一九三三	一九三四
一九三一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三
一九三二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三
一九三三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三
一九三四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三

此種茶價進展現象，引起第二年限期中限制數字之減少，即減至百分之一二・五（譯者按：第一年限期中之限制數字爲百分之一五）。故荷印之出口額（見一九三四年荷屬東印度法規彙編第一二〇項）規定爲六八、八九九公噸，歐人經營茶五六、三七二公噸，收買茶一二、五二七公噸。此數包括其國內之限制，即歐人經營茶約爲百分之三五，收買茶約百分之二七。茶價在一九三三年中，雖漸次高漲，然至一九三四年第二季則又低落；最初以爲此乃

暫時之現象，但除於十月間略漲而外，仍繼續下跌。這一九三五年三月間，茶價竟低至荷幣二十九生！其主要原因係受英鎊貶價之影響。隨後始見微漲。此種跌勢不能認為由於一般情況所致，蓋一般情況於一九三四年未業已改進，故必有其內因存焉，各國出口之增加，固屬其一端，而三國出口限制百分率自第一年之百分之一五減至第二年之百分之二・五，致出口量增加九、〇〇〇公噸，亦為促成茶價低落之一因。此外，如延長第一年限期中之執照至第二年之限期，致出口數量又增一四、〇〇〇公噸，且倫敦存貨於一九三四年亦有增加，凡此均足為茶價低落之原因。茲將倫敦存貨自一九三三年第四季至一九三五年第一季每季終了時之數量，列表於后：

表十二（單位磅）

年份 季別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一九三三	—	—	—	—
一九三四年	—	—	—	—
一九三五年	—	—	—	—
一九三六年	—	—	—	—
一九三七年	—	—	—	—
一九三八年	—	—	—	—
一九三九年	—	—	—	—
一九四〇年	—	—	—	—
一九四一年	—	—	—	—
一九四二年	—	—	—	—
一九四三年	—	—	—	—
一九四四年	—	—	—	—
一九四五年	—	—	—	—
一九四六年	—	—	—	—
一九四七年	—	—	—	—
一九四八年	—	—	—	—
一九四九年	—	—	—	—
一九五〇年	—	—	—	—
一九五一年	—	—	—	—
一九五二年	—	—	—	—
一九五三年	—	—	—	—
一九五四年	—	—	—	—
一九五五年	—	—	—	—
一九五六年	—	—	—	—
一九五七年	—	—	—	—
一九五八年	—	—	—	—
一九五九年	—	—	—	—
一九六〇年	—	—	—	—
一九六一年	—	—	—	—
一九六二年	—	—	—	—
一九六三年	—	—	—	—
一九六四年	—	—	—	—
一九六五年	—	—	—	—
一九六六年	—	—	—	—
一九六七年	—	—	—	—
一九六八年	—	—	—	—
一九六九年	—	—	—	—
一九七〇年	—	—	—	—
一九七一年	—	—	—	—
一九七二年	—	—	—	—
一九七三年	—	—	—	—
一九七四年	—	—	—	—
一九七五年	—	—	—	—
一九七六年	—	—	—	—
一九七七年	—	—	—	—
一九七八年	—	—	—	—
一九七九年	—	—	—	—
一九八〇年	—	—	—	—
一九八一年	—	—	—	—
一九八二年	—	—	—	—
一九八三年	—	—	—	—
一九八四年	—	—	—	—
一九八五年	—	—	—	—
一九八六年	—	—	—	—
一九八七年	—	—	—	—
一九八八年	—	—	—	—
一九八九年	—	—	—	—
一九九〇年	—	—	—	—
一九九一年	—	—	—	—
一九九二年	—	—	—	—
一九九三年	—	—	—	—
一九九四年	—	—	—	—
一九九五年	—	—	—	—
一九九六年	—	—	—	—
一九九七年	—	—	—	—
一九九八年	—	—	—	—
一九九九年	—	—	—	—
二〇〇〇年	—	—	—	—
二〇〇一年	—	—	—	—
二〇〇二年	—	—	—	—
二〇〇三年	—	—	—	—
二〇〇四年	—	—	—	—
二〇〇五年	—	—	—	—
二〇〇六年	—	—	—	—
二〇〇七年	—	—	—	—
二〇〇八年	—	—	—	—
二〇〇九年	—	—	—	—
二〇一〇年	—	—	—	—
二〇一一年	—	—	—	—
二〇一二年	—	—	—	—
二〇一三年	—	—	—	—
二〇一四年	—	—	—	—
二〇一五年	—	—	—	—
二〇一六年	—	—	—	—
二〇一七年	—	—	—	—
二〇一八年	—	—	—	—
二〇一九年	—	—	—	—
二〇二〇年	—	—	—	—
二〇二一年	—	—	—	—
二〇二二年	—	—	—	—
二〇二三年	—	—	—	—
二〇二四年	—	—	—	—
二〇二五年	—	—	—	—
二〇二六年	—	—	—	—
二〇二七年	—	—	—	—
二〇二八年	—	—	—	—
二〇二九年	—	—	—	—
二〇三〇年	—	—	—	—
二〇三一年	—	—	—	—
二〇三二年	—	—	—	—
二〇三三年	—	—	—	—
二〇三四年	—	—	—	—
二〇三五年	—	—	—	—
二〇三六年	—	—	—	—
二〇三七年	—	—	—	—
二〇三八年	—	—	—	—
二〇三九年	—	—	—	—
二〇四〇年	—	—	—	—
二〇四一年	—	—	—	—
二〇四二年	—	—	—	—
二〇四三年	—	—	—	—
二〇四四年	—	—	—	—
二〇四五年	—	—	—	—
二〇四六年	—	—	—	—
二〇四七年	—	—	—	—
二〇四八年	—	—	—	—
二〇四九年	—	—	—	—
二〇五〇年	—	—	—	—
二〇五一年	—	—	—	—
二〇五二年	—	—	—	—
二〇五三年	—	—	—	—
二〇五四年	—	—	—	—
二〇五五年	—	—	—	—
二〇五六年	—	—	—	—
二〇五七年	—	—	—	—
二〇五八年	—	—	—	—
二〇五九年	—	—	—	—
二〇六〇年	—	—	—	—
二〇六一年	—	—	—	—
二〇六二年	—	—	—	—
二〇六三年	—	—	—	—
二〇六四年	—	—	—	—
二〇六五年	—	—	—	—
二〇六六年	—	—	—	—
二〇六七年	—	—	—	—
二〇六八年	—	—	—	—
二〇六九年	—	—	—	—
二〇七〇年	—	—	—	—
二〇七一年	—	—	—	—
二〇七二年	—	—	—	—
二〇七三年	—	—	—	—
二〇七四年	—	—	—	—
二〇七五年	—	—	—	—
二〇七六年	—	—	—	—
二〇七七年	—	—	—	—
二〇七八年	—	—	—	—
二〇七九年	—	—	—	—
二〇八〇年	—	—	—	—
二〇八一年	—	—	—	—
二〇八二年	—	—	—	—
二〇八三年	—	—	—	—
二〇八四年	—	—	—	—
二〇八五年	—	—	—	—
二〇八六年	—	—	—	—
二〇八七年	—	—	—	—
二〇八八年	—	—	—	—
二〇八九年	—	—	—	—
二〇九〇年	—	—	—	—
二〇九一年	—	—	—	—
二〇九二年	—	—	—	—
二〇九三年	—	—	—	—
二〇九四年	—	—	—	—
二〇九五年	—	—	—	—
二〇九六年	—	—	—	—
二〇九七年	—	—	—	—
二〇九八年	—	—	—	—
二〇九九年	—	—	—	—
二〇〇〇年	—	—	—	—
二〇〇一年	—	—	—	—
二〇〇二年	—	—	—	—
二〇〇三年	—	—	—	—
二〇〇四年	—	—	—	—
二〇〇五年	—	—	—	—
二〇〇六年	—	—	—	—
二〇〇七年	—	—	—	—
二〇〇八年	—	—	—	—
二〇〇九年	—	—	—	—
二〇〇〇年	—	—	—	—
二〇〇一年	—	—	—	—
二〇〇二年	—	—	—	—
二〇〇三年	—	—	—	—
二〇〇四年	—	—	—	—
二〇〇五年	—	—	—	—
二〇〇六年	—	—	—	—
二〇〇七年	—	—	—	—
二〇〇八年	—	—	—	—
二〇〇九年	—	—	—	—
二〇〇〇年	—	—	—	—
二〇〇一年	—	—	—	—
二〇〇二年	—	—	—	—
二〇〇三年	—	—	—	—
二〇〇四年	—	—	—	—
二〇〇五年	—	—	—	—
二〇〇六年	—	—	—	—
二〇〇七年	—	—	—	—
二〇〇八年	—	—	—	—
二〇〇九年	—	—	—	—
二〇〇〇年	—	—	—	—
二〇〇一年	—	—	—	—
二〇〇二年	—	—	—	—
二〇〇三年	—	—	—	—
二〇〇四年	—	—	—	—
二〇〇五年	—	—	—	—
二〇〇六年	—	—	—	—
二〇〇七年	—	—	—	—
二〇〇八年	—	—	—	—
二〇〇九年	—	—	—	—
二〇〇〇年	—	—	—	—
二〇〇一年	—	—	—	—
二〇〇二年	—	—	—	—
二〇〇三年	—	—	—	—
二〇〇四年	—	—	—	—
二〇〇五年	—	—	—	—
二〇〇六年	—	—	—	—
二〇〇七年	—	—	—	—
二〇〇八年	—	—	—	—
二〇〇九年	—	—	—	—
二〇〇〇年	—	—	—	—
二〇〇一年	—	—	—	—
二〇〇二年	—	—	—	—
二〇〇三年	—	—	—	—
二〇〇四年	—	—	—	—
二〇〇五年	—	—	—	—
二〇〇六年	—	—	—	—
二〇〇七年	—	—	—	—
二〇〇八年	—	—	—	—
二〇〇九年	—	—	—	—
二〇〇〇年	—	—	—	—
二〇〇一年	—	—	—	—
二〇〇二年	—	—	—	—
二〇〇三年	—	—	—	—
二〇〇四年	—	—	—	—
二〇〇五年	—	—	—	—
二〇〇六年	—	—	—	—
二〇〇七年	—	—	—	—
二〇〇八年	—	—	—	—
二〇〇九年				

事於擴大宣傳以謀世界消費之加增，而不復各行其是單獨推進矣。

印度與錫蘭二國在「帝國產茶者」名義之下，專在英國統治各地進行；而荷印則以歐洲各國為中心。同時並創立一聯合會以增進蘇俄之銷路。一九三四年十月間，三國又各派一代表，組織一代表團，前往美國調查并研究如何能增加美國之消費。次年四月間調查完竣，即刊印詳細報告，內謂美國實經銷紅茶最有希望之市場，而長時期之廣告宣傳，實應立即進行云。故三國又急謀向美國宣傳之推進，以發展三國茶葉之銷路。荷印承認擔負徵募經費之責任。一九三五年五月，即組織一特別管理局以管理所謂「救濟茶葉基金」。此增基金即以執照手續費充之，其徵募收率一九三三年原定為每百公斤茶葉徵荷幣三十二生，一九三四年則加至五十九生。

又荷印當局鑑於爪哇人士多購飲價廉之台灣茶，故竭力鼓勵爪哇人士改飲土茶。結果收效頗巨；而台灣茶之入口，遂見減少。計自一九二九年之三、五九九公噸，減至一九三一年之二、七五〇公噸；一九三二年又減少一、七二〇公噸；一九三三年九二〇公噸，迨一九三四年台灣茶在爪哇之銷路僅有八五三公噸而已！

至於世界之消費量，雖經推進而見增加，然不景氣之加重，致三國均感各國出口有再加於限制之必要。在限制第二年期滿時，依據統計之報告，第三年限期之供給量與茶價之趨勢比第二年將更為悲觀！所以限制之百分率必須增加。結果乃由第二年之二・五再增至百分之一七・五。因此荷印之出口額即規定為六四、六九二。四公噸；就中歐人經營之茶與收買茶之比例為九與二，故前者為五三、一五一・一公噸，後者為一一、八一一・三公噸。歐人經營茶之生產標準原定為八九、一六四・五公噸。故已減少百分之四・一五，而收買茶比原定為一七、一九〇・八公噸亦已減少百分之三一。

綜觀上述，第一第二兩年之限制，可謂未能達到所預期之成功。供求固已能平衡，而使限制之百分率過高，則茶價高漲，結果必影響世界消費量之降低，且同時更引起不參與諸國生產之增加，此則茶業前途所引為危懼者也！

註一 一公頃 (Hectare) 為一百公畝(ares)，即一萬平方公尺 (Square meters) 此乃依萬國制計算也。

註二 阿斯姆特丹 Amsterdam 係荷蘭之最大城市。

# 于天順百貨莊

宜相不無 友親贈餽  
弟子勵獎 券禮有備

簡述如右

不及盡載

經售物品

花樣繁多

毯絨	毯綫	瓶水	熱冷
帶寬	帶紗	巾毛	帕手
套手	巾圍	傘陽	布綢
頭枕	蓆草	燈電	行旅
衫汗	線絨	繫球	鞋套
子鏡	杯料	皿器	瓷搪
襪毛	綫絲	帽草	帽呢
綫紗	種各	品物	精鋼
品香	妝化	線花	線毛
針洋	牌老	粉奶	奶奶牛

廉均價定發批市門

(號掛話電途長)一一三三：話電 號七四路元三市州杭：址地

# 商業承兌匯票概說

勵成

## 一、引言

- 二 商業承兌匯票之意義及其功能。
- 三 商業承兌匯票在法律上之立場。
- 四 商業承兌匯票與工商業及金融業之關係。
- 五 各方對實施商業承兌匯票之意見
- 六 結論

## 一、引言

一國生產事業之盛衰，恆視金融之通塞以爲斷，然欲求金融周轉之靈活，非徒恃現幣授受之頻繁，抑有賴於信用制度之推廣，而票據之運用，適足以濟其所需。世界大都市如紐約倫敦等處，票據交易竟占總數十之八九，其經濟繁榮，良有以也。我國年來物價慘跌，通貨緊縮，工商業已呈極度衰落之象。說者謂入超激增，白銀外流，爲其主因；但工商之狃於舊習，泄泄沓沓，罔知急起直追而圖善後之策，要亦難辭其咎。最近滬上工商界目擊時艱，亟謀救濟，有商業承兌匯票之施行，冀藉票據之流通，恢復市面之繁盛，法良意美，洵屬要圖；惟是實行伊始，利弊如何，未可逆覩，此本篇之所以略加研討焉。

## 二、商業承兌匯票之意義及其功能

交易之媒介，常隨人類文明而改進。在昔貨幣經濟時代，皆以貨幣爲交易之工具。迨至人類慾望漸增，商業因以日繁，國際貿易，尤形輻輳，如僅恃貨幣之週轉，則不勝其解款計數之麻煩，信用制度遂得起而代之。承兌匯票即爲信用工具之一種。揆其性質，尚有銀行承兌匯票與商業承兌匯票之區別，前者多用於兩地睽隔之商人間，凡售貨商因對外埠進貨商之信用，不易得悉，誠恐發出匯票，經其承兌後，仍難保按期付款，而銀行信用因較一般商店爲可靠，由其承兌之匯票，自屬穩妥。惟進貨商對銀行必須提出相當抵押品，方能得其同意，託其承辦。商業承兌匯票則異乎是，即售貨商於貨物或發貨單送到對方時，附隨一匯票，請求進貨商承兌，俟到期日往收。匯票承兌以後，即由發票人與承兌人連帶負責，同時售貨商亦可將匯票轉讓他人或由銀錢業貼現。如是則呆滯不靈之帳面債權，一變而爲流通之票據，雖有通貨膨脹之性質，却無通貨

膨脹之弊端。

茲將上海市綢緞業同業公會印發之商業承兌匯票及其施用之手續轉錄於下，以供參考。

商業承兌匯票正面格式縮印

茲奉上商業承兌匯票第	號一紙			
計國幣	元正承兌於	年	月	日
照兌卽請蓋章擲下為荷此致				
寶號	台鑒			
年	月	日	啟	

第 號				
商業承兌匯票				
見票後	日新付			
或其指定人				
計國幣	元正此致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發票人	
提示日：	年	月	日	
到期日：	年	月	日	
付款處：	地址			
地址	日承兌人			
備考	到期日	提示日	發票日	號
付款處	承兌人	期限	銀額	根號
存				

商業承兌匯票背面格式縮印

票面銀額新付	地址	或其指定人		
(免除作成拒絕證書之義務)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背書人	地址

此項承兌匯票，由賣貨莊為出票人，先蓋正式圖章。迨該貨物送到客家時，此票即向客家要求承兌。客家接到此票，應將銀額及到期核對無誤後，即在此票「承兌人」項下加蓋正式有效圖章，即交原人帶回。票上所載「提示日」，即客家接到此票承兌蓋章之日。此票右邊一聯，應請客家裁下，以便留存備查。本莊收到客家交回已經蓋章之承兌匯票後，可在該背面簽字或蓋章，持向銀行錢莊商貼現銀，以資週轉，銀行錢莊收到此票後，先向承兌人照票，仍請承兌人在該票正面空白處再蓋一原章，以昭鄭重。至到期日，執票人將票持向付款處，承兌人應即如數照付。付訖後，該票即由承兌人收回，故執票人不另出收據。

或蓋回單。至此雙方手續，始告終訖。

至商業承兌匯票之功能，可分三方面言之：（一）售貨商方面，施用是項匯票即可使滯呆之帳始變為活動之票據，放帳制度之種種困難，均可免除，不特貨物成本減輕，營業範圍抑且逐漸擴大；（二）購貨商方面，因付款有一定期限，進貨過剩之惡習，可以糾正，商業信用賴以鞏固，且交易之手續與價格均可獲相當之優待，成本亦得減輕；（三）銀行錢莊方面，以貸出款項，取有發票人及承兌人之雙重保障，且有定期，如上述綱綱業公會，印發匯票之期限分為四種：（1）十天（2）二十天（3）三十天（4）四十天，為時極短，轉瞬即可收回，較信用放款穩固多矣。

### 三、商業承兌匯票在法律上之立場

查票據法第二十一條規定，「匯票應記載下列事項，并由發票人簽名：（一）表明其為匯票之文字，（二）一定之金額，（三）付款人之姓名或商號，（四）受款人之姓名或商號，（五）無條件支付之委託，（六）發票地及發票年月日，（七）付款地，（八）到期日。」故匯票須有一定之款式，方受法律之保護。商業承兌匯票之款式，已詳前節，茲按照我國票據法再將承兌匯票之各方關係人列述於后：

（一）發票人 發票人即原始債權人，匯票既由其發出，應照匯票文義擔保承兌及付款之責，對於以後接受票據之人，即為票據之債務人。

（二）背書人 背書人即於匯票轉讓時，在匯票背面或其黏單上記載被背書人或商號及背書日期之人；但有時亦得不記載被背書人，僅簽名於匯票之背面，是為「空白背書」。匯票得依背書讓與發票人、承兌人、付款人或其他票據債務人。前項受讓人於票據未到期前，將更以背書轉讓之。

（三）執票人 執票人有持票要求承兌人或其他票據債務人付款之權，但應以背書連續證明其權利；惟空白背書，以票據之交付以為轉讓，不在此限。如執票人以委任取款之目的而為背書時，應於匯票上記載之，此時票據債務人對於委任人所得提出之抗辯，亦得以之對抗受任人。

（四）承兌人 承兌人即於匯票到期日前，認負照付票據金額責任之人，故承兌人為法律上之債務者。到期如不付款，執票人雖係原發票人，亦得直接請求支付。

（五）參加承兌人 參加承兌人即執票人於行使追索權時，匯票上有指定預備付款人者，得請求其為參加承兌，參加承兌人當於匯票正面簽名並記載參加承兌之意旨，被

參加人姓名及日期。

(六)保證人 保證人即保證匯票債務之人，與被保證人負同一責任。倘保證未載明被保證人者，視為承兌人保證；其未經承兌者，視為發票人保證。二人以上為保證時，均應連帶負責。

(七)擔當付款人 擔當付款人即付款人之代理人，匯

票上載有擔當付款人者，其付款之提示，應向擔當付款人為之。至究以何者為擔當付款人，由發票人載明，或由付款人於承兌時記載之。因此匯票到期時，應向之要求付款；惟擔當付款人為代理人性質，並不負債務償付之責任。

(八)付款人 付款人本身為負責付款之票據債務人，任執票人須於到期日或其後二月對之為付款之提示，經其承兌，然後負付款之責。

以是匯票之人的關係，極為繁複，惟其如此，所以予執票人之保障亦愈多焉。

又票據法第八十二條規定：「匯票到期不獲付款時，執票人於行使或保全匯票上權利之行為後，對於背書人、發票人、及匯票上其他債務人得行使追索權，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雖在到期日前，亦得行使前項權利：(一)匯票不獲承兌時；(二)付款人或承兌人死亡逃避及其他原因無

從為承兌提示時；(三)付款人或承兌人受破產宣告時。」故法律上對匯票債權之保護，可謂已極周全，是亦獎勵票據交易之至意也。

#### 四、商業承兌匯票與工商業及金融業之關係

我國舊習，交易之付款方法，不外現付與期付兩種。

現款交易，售貨者收款交貨，自不生問題；惟進貨商則在貨物未出售前，即感資金不能週轉，遂不得不出於以貨押款之一途，故仍需乎期付貨款之辦法。同時，售貨商為推廣銷路起見，又不能不允予放帳，若其資金不充實，結果其資金終於呆擱，或竟宣告清理，亦屬意中事。蓋以工商業資金之來源，不外兩種：一為自有資本，一為對外借款。各家情形雖屬互異，而前者多於後者，則可為之斷定。白銀鉅額外流以後，資金週轉，幾至絕望。而普通工廠商店售貨，通例既必須記賬，遲至數月或經半載，始可收取現款，則其製造成本與週轉資金，亦均已呆擱，宣告清理，事所必至也。故問題之重心，不在於進貨商而在於售貨商，即為採購原料與開機製造所需之新資金而已。欲解決此問題，其最簡捷之法，即將呆擱之帳面債權，變而為流

通之票據債權，故推行商業承兌匯票尙焉。良以是項承兌匯票由售貨商爲出票人，送請進貨商或其代理銀行承兌後，如售貨商臨時需用資金，可向銀行請求貼現收取現款，或轉讓他人以代現款，如此輾轉流通，市面金融自不致有呆滯枯竭之虞，而工商業之繁榮，亦賴以促進。同時，金融業既因籌碼增加，放款投資，已有充分之準備，又以工商業繁興，而得有安全之保障，金融市場遂呈活躍，若再設立調查徵信等組織，藉明工商各業之內容，則各種交易，更無不達於安全順利之境地。是故商業承兌匯票，無論與工商業或金融業，均有密切之關係明矣。

## 五、各方對實施商業承兌匯票之意見

本省建設廳前據鎮海縣政府呈以柴橋鎮商會擬施用商業承兌票令飭本局核議具復，當經函詢浙江省商會聯合會及上海市商會等團體，先後均准函復，茲將其意見摘錄於後，亦可觀使用商業承兌匯票之實際情形也。(一)浙江省商聯會以轉據杭州市銀錢兩業以此種匯票可以增加籌碼，促成貼現，發展工商事業，極應採用，惟本市關於徵信調查之各項組織尙付缺如，如果遽爾通用，不無窒碍。(二)上海市商會以商業承兌匯票之施行，在商家不待三節清帳，可早得資金週轉，在金融界收進此種票據，有出票人與承兌人之兩重保證，易於重行貼現，較之信用放款爲靈便，誠屬兩有利益之事。雖出票人、承兌人到期爽約者，不

能謂爲絕無，而此亦係市況極度衰頹下非常之現象，不能遽指爲匯票本身之缺點。(三)上海市綢緞業同業公會謂自變更放賬制度剏行商業承兌匯票之後，當時各客幫大都狃於舊習不允遽予接受，迭經邀請經濟專家對各客幫領袖竭力解釋後，始由了解而相授受，然至今猶有少數客幫，不免意存觀望。按是項匯票在賣方對所放貨款，既有一定收清之確期，又可持向銀行錢莊貼現，於無形中增多通貨，週轉敏活，營業得以發展。在買方到訂期付款，不致毫無準備，且可量力收貨，得免貨多款少之虞，故此項票據咸認爲有利無弊。(四)寧波商會謂提倡使用承兌匯票以來，商人多狃於舊習，使用者仍屬寥寥，可見實際上使用此種匯票，仍以信用爲重，若不顧全信用，商業承兌匯票仍無法推行也。

## 六、結論

綜上所述，承兌匯票確足以增多籌碼，救濟市面，如能妥善行使，似不失爲較近商業信用制度之補救辦法。滬、鄞兩處雖在瓶行，其利弊尙未深切著明，要以貼現爲關鍵，信用爲基礎，而各地調查徵信等組織尤須力求健全以爲其施行之條件；否則，銀行不予貼現，則金融仍嫌滯呆，其功效仍不能完全發揮也。若商業之信用未臻鞏固，調查徵信等組織亦未健全而遽予施行，則非特流弊滋多，不堪設想，抑且匯票意義喪失殆盡，尙復能望其通行無阻哉！

# 交銀通行

以服務社會  
爲目的

以扶助工商  
爲前提

本行專營存  
款放款押匯  
匯兌儲蓄信  
託經付債券  
貼現國內外  
息等一切  
銀行業務備  
有詳細簡章  
承索卽奉

九六一一話 號八路元開 行分州杭

浙江興業銀行

杭州分行

經營各種

存款  
放款  
儲蓄

兼辦

信託  
倉庫

業務

電話一二〇一至  
一二〇四號

行址：杭州市三元路

湖墅  
分理處  
倉庫

電話九一〇〇號地珠兒潭

吳興 分理處  
倉庫  
電話五二號地  
下北街

分理處辦理銀行應有各  
種業務手續力求簡便迅  
捷倉庫建築堅固面積闊  
大專門代客堆存貨物管  
理周到裝卸異常便利

## 論商業徵信所之設置

沈松林

在不久以前，杭州市商會以「年來農村破產，工商凋

敝，人民購買力日益薄弱，市面益呈蕭條氣象，各業資金週轉為難，均自岌岌可危之勢。現在年關伊邇，各業大都需款孔亟，實有請求銀錢各業大量放款，復蘇工商，流通金融，繁榮市面的必要。」經過開會討論的結果，決定了幾個救濟工商業的辦法。在治本原則內有一項是：「呈請省政府迅予設立商業徵信所。」這不能不說是一個聰明的主張。我們回憶前兩年的銀行錢莊的清理風潮和工商店的倒閉情形，社會經濟方面所受到的影響，非常重大。直接受害的債權人及一般勞動者的痛苦當然格外深刻。若是早有調查信用的徵信所，對於誠實商人的營業發覺有缺陷時，固然可以早為救濟；至於意圖欺詐，藉辭倒閉者，也可以事前加以防範，事後認真裁制，以維護關係人的正當利益。

商業徵信所的運用，最先在美國實行。他們創辦這種組織，差不多有近百年的歷史。我國近幾年前，上海也有徵信所的設立。事業雖不十分發達，但成績却能強差人意。

，有時對於社會也發生相當的功效。

商業徵信所的主要業務，在調查工商信用，傳佈市場消息。牠受會員（普通徵信所，凡繳納當年會費者即為會員）及臨時請求者之委託，調查營業上往來各戶的信用程度或某種商品的產銷情形。在受委託的三五天內，經過調查手續，將所搜集到的各項材料，編成報告，送交委託者做參考。這種報告的內容，當然要確實精密，還要態度公允，才有價值，因為這個報告的宣布和傳播，不僅是委託調查者與被調查的人或物有關係，就是一地方的整個社會經濟，都會受到影響。例如從徵信所的調查，發覺某工廠或某商號的內部情形是空虛的，有倒閉可能的，假定這種消息傳佈出去，凡與某工廠或某商號有關係的各方面，立刻就發生行動或表示，這種行動或表示不是加速某工廠或某商號的崩潰，就要協力去維持牠，扶助牠，增強牠的實力。再假如所調查的是某種商品，在牠的產量估計及運銷情形上，發覺有失去常態的趨勢，這個消息會使某商品的價格立刻在市場上發生激變。所以徵信所的調查和編製報

告的工作，不是一件簡易的事！

在調查時，不但要有熟悉行情的調查人員，還要各方都能採訪得到，如政府機關，金融場所，工商各界，學術團體，以至於自由職業者及個人，因為人事的複雜，無處不相關聯的探訪的地方多些，得來的消息自然亦比較詳細些，可靠些，既然獲得了調查來的材料，還要經過一番謹慎地選擇和審查的工夫。再以已往的統計材料，政府檔案，營業表冊，書報記載及各項刊物去詳細參證和審慎考核，然後纔可編成報告。能這樣，至少極大的錯誤是不會有的了，商業徵信所，經過相當時期把一地方的工商機關，大致已經查遍以後，就將各項調查所得資料分類保存。時日既久，此種材料，愈積愈多。每個工商機關的內部狀況及各家往來的全部情形，固可一查便知；就是這些工商機關的已往營業經過，盛衰原因，歷年盈虧，人事關係等項也都可一目瞭然。因此，企業家可以按照各方的信用程度，做他們經營業務的標準，受累被害的弊端，自然可以避免。同時，因為有商業徵信所的組織，如已往虛設商號，自己偽造營業報告及意圖藉辭倒閉等事件，也可減少許多。還有將這些工商機關的個別材料，綜合起來就可看出某一地方的整個社會經濟狀況。這樣，更能表現徵信所的效

用，是如何的重大。

現代的經濟活動已達到信用時期，工商業的發展與信用既有密切的關係，若是工商界任何一部分的信用基礎發生動搖，當事人固然直接受害，所有一地方的整個社會經濟也會受到影響。我們希望有健全的信用基礎，就不能不隨時注意到信用程度的實況；要隨時可以測知工商界的信用程度，就不能不創辦專門負調查信用任務的商業徵信所。所以杭州市商會設立商業徵信所的動議，不但是為救濟目前工商業的一種良好辦法，實在亦是推行新事業，且亦有益於整個社會經濟的根本方策。故無論在理論上或事實上，都希望這種新的經濟調查機構能早日實現！

### 杭州絲廠產絲量

#### 超過歷年紀錄

杭州絲廠自去年積極整頓以來，對於產絲量之增加，確已超過歷年紀錄，經調查該廠二十四年上半年內總計產絲四二一·四二三担，內計八十一分八六·三〇五担，八十三分一三二·八一三担，八十五分八五·七八一担，八十七分一一五·三〇四担，其他油雜絲一·二二担，以同時期比較，可謂超過歷年產絲紀錄。

## 對杭州工商業感言

韓本道

杭州爲吾浙之省會，素有工商繁盛之名。自光復以還，曾一度受工人之摧殘，致工商發展爲所阻滯，就中而以絲綢織造業，損失最爲重大。鄙人行能無似，居商四十餘年，覺商業前途，愈趨暗淡，大非昔比。究其原因，固有在於時勢之變遷，而商人舊有道德，日就淪喪，要不失爲主因，言之可爲痛哭！誠以商人欲將其事業發揚光大，第一須有信用。「人無信不立」，古語昭然！自法律制裁減輕以後，市場之信用，遂宣告破產。店舖一經倒閉，即以一二折講賬，相習成風，恬不爲怪。故銀錢業屬於信用放款，相率視爲畏途。如此情況下而欲謀商業之繁榮，豈可得乎？年來大商業什九關閉而求其次者，理固然也。至若小商業又如何？去年因原料廉，工人減，且其信用惟在一己勤勞者，莫不堪以溫飽。夫亦曰克勤克儉，信用自固。鄙人深羨不遑矣！過去之情狀既如此，來日之生活將若何？愚意以爲悲觀固屬不必，而樂觀亦有未許；但求自己有一藝之長。終必有立足之地。否則，若專講門面，自不免於淘汰。工商基於農業，倘農產而得天佑，水旱不作，歲收豐盈，我知工商業之發展，當與日俱進，而安居樂業，正不必杞憂也。爰就感想所及，聊述片言，以貢一得焉。

# 浙江異軍突起之大報

記載翔實  
消息靈通  
報杭新穎編制公論言

地址：杭州市水路國貨街

電話二六七六號

因不景氣籠罩

## 去歲菸草輸入萎縮

▲僅值一一三〇〇八八三元

▲較前年進口總值大為減少

臨此我國全國不景氣聲中、去歲一年來菸草進口總值、較前年同期大為減少、計減少二二七一五五一六元、全年進口總值、十二月來僅值一二三〇〇八八三元、茲探誌各情於下、

### ▲紙菸

去歲一年來紙菸進口總值九〇五五三

三金單位、折合國幣一·六八五·四九九元、計英國四八九·六三八金單位、美國三四九·八六四金單位、阿爾及耳一八·二九四金單位、

七金單位、折合國幣四五九·八七〇元、計菲律賓島一七二·九五七金單位、德國七二五四金單位、香港一七六五五金單位、其他各國一四·九〇四金單位、

▲菸葉

去歲一年來進口總值四·三七二·八一

八金單位、折合國幣八·四四五·〇八二元、計美國三

九九七·八七六金單位、日本三一二·八六一金單位、菲律賓島八〇三七六金單位、英屬印度（緬甸在內）二〇一三一金單位、

### ▲總值

去歲一月至十二月一年來菸草進口總

值、共值五·九一六·五一〇金單位、折合國幣一一·三〇〇·八八三元、較前（二十三）年一年總值一七·三一三·九〇一金單位、折合國幣三四·〇一六·三九九元、減少進口總值國幣二·七一五·五一六元、一一·三九七·三九〇金單位、

**僑務月報** 二十五年三月號目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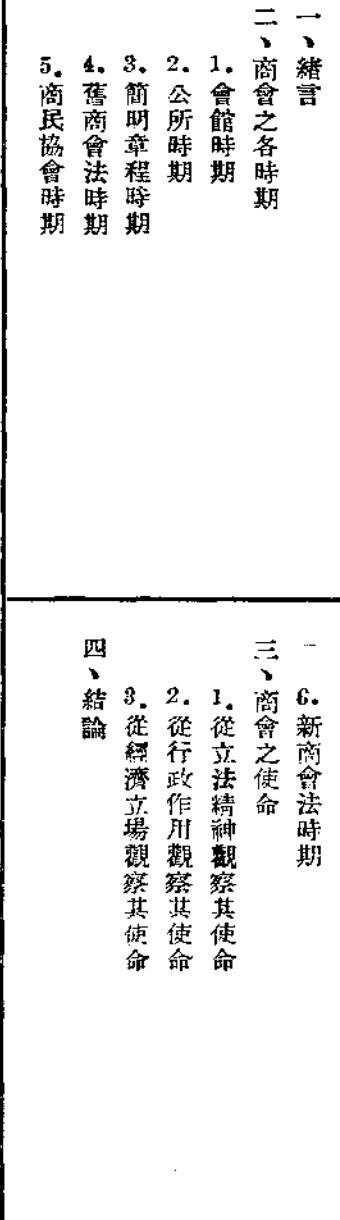
開拓南洋國貨市場的檢討.....瑞洪  
各國以南洋爲中心的通訊網鳥瞰.....  
中南美洲華僑之教育問題.....  
中南美洲各國的現勢及移植的價值.....  
美國及美屬各地華僑社會教育改革的我見.....  
香港華僑的教育談.....  
法人眼中之安南華僑.....  
李秀然譯  
統計資料  
華僑經濟  
華僑教育文化情況  
華僑社會動態

南京秣陵路僑務月報社出版

# 商會之演進及其使命

(續)

志 西



## 4. 舊商會法時期

民國成立，工商部仿照日本商業會議所法，改訂商會法案，幾經修正，於民國三年九月十一日公布，共九章四十六條。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公布施行細則後，所有依照商會簡明章程辦理之各地商會，均經依法改組。茲述其內容如左：

(一) 職務 確定商會為法人。其職務為：(1) 等議工商業改良事項；(2) 關於工商業法規之制定修改廢止及與工商業有利害關係事項，得陳述其意見於中央行政長官或地方行政長官；(3) 關於工商業事項，答復中央行政長官或地方行政長官之調查或諮詢；(4) 調查工商業之狀況及統計；(5) 受工商業之委託，調查工商業事項或證明其商品之產地及價格；(6) 因賽會得徵集工商物品；(7) 因關係人之請求，調處工商業者之爭議；(8) 關於市面恐慌等事，有維持及請求地方行政長官維持之責任；(9) 得設立商品陳列所，工商學校或其他關於工商之公共事業，但須經農商部核准；(10) 因各商會之請求，得調處商會間之爭議；(11) 於中央行政長官或地方行政長官委託之事件，有必要時，得商同各商會處理之。

(二) 設立 各地方最高行政長官所在及工商業總匯之各大商埠，得設立總商會；各地方行政長官所在地或

所屬地工商業繁盛者，得設立商會；同一行政區域有必要設置兩商會者，或跨連兩區域有必須特別設置商會者，經農商部認可後，亦得設立商會。其詳細章程，依照下列各款：（1）名稱區域及所在地，（2）關於會董額數及選舉之規定，（3）關於職員權限及選任解任之規定，（4）關於會議之規定，（5）關於會計之規定，（6）關於調處工商業者爭議之規定，擬呈地方最高行政長官，或經由地方行政長官呈請地方最高行政長官，或陳農商部核准後，方得設立。總商會商會得聯合組織全國商會聯合會。

（三）會員 不限人數，但以該區域內中華民國之男

子而為（1）公司本店或支店之職員為公司之經理人者；或（2）各業所舉出之董事為各業之經理人者；或（3）自己獨立經營工商業或為工商業之經理者；而又以無（1）褫奪公權；（2）受破產之宣告確定後尚未撤銷；（3）有精神病各款情事之一者為限。

（四）職員 總商會設會長一人，副會長一人，會董自三十人至六十人；商會設會長一人，副會長一人，會董自十五人至三十人；並均得置特別會董，但均不得逾會董全數五分之一。會長副會長由會董投票互選；會董

由會員投票選舉；特別會董，由會董推選富有資力或工商業之學術技藝經驗者充之。各於選定推定後，經由地方最高行政長官或地方行政長官報告農商部。任期均為二年。任期滿後，再被選者，得連任，但以一次為限。

職員有（1）因不得已事故，經開會議決，准其退職，（2）褫奪公權宣告破產或有精神病，（3）故意曠棄職務，經開會議決，令其退職者；均得令解職。其有違背法令或妨害公安之行為，確有證據，農商部或地方最高行政長官得令其退職；如有營私舞弊或為不正當行為，致妨害商會之名譽信用，得由商會議決除名。

（五）會議 分定期會議及特別會議二種。定期會議分年會職員會二種。年會每年一次，職員會每月須二次以上，而特定會議則無定限。

基上分析之內容，因知商會由章程而著成法律，由結合而進為法人，似已日見充實，日趨健全矣。然終以採用個人自由入會制度，推翻舊有習慣，以致力量單薄，百弊叢生，浸至籌募餉捐，供應糧秣，相沿成例，視為固然，軍閥遂資為御用之機關。公正者視同畏途，羣相退避，豪劣者夤緣鑽入，利用把持，蓋早忘其所處地位與所負責任矣！

## 5. 商民協會時期（附商人組織統一辦法時期）

民國十六年間，本黨奠定江淮以後，應時勢之需要，爰頒行商民協會組織條例。茲述其內容如左：

(一) 職務 以團結商民精神，圖謀商業發展，增進會員福利，鞏固黨國基礎為宗旨。故其職務為：(1) 嚴密所屬下級各會之組織；(2) 指導所屬下級各會及會員之一切活動；(3) 調解所屬下級各會會員之糾紛及勞資爭議事件；秉承上級黨部及上級商會之意旨，訓練所屬各會員；(4) 提高商民智識，發展商民營業；(5) 保障商民合法之利益，而以不與其他民衆團體利害相衝突為原則；(6) 議訂各種同業營業條規，呈請黨部政府核准施行，以免會員間之經濟衝突；(7)籌設商業學校及合作銀行合作社等以啓迪商民智識，發展商業經濟。

(二) 設立 協會之下，分商人總會，店員總會，攤販總會三種。各於總會之下設區會，區會之下設分會，分會之下設小組。凡同一性質之會員有五人以上時，得成立一小組，有三小組得成立一分會，有三分會得成立一區會，有三區會得成立總會。商店店員攤販三總會各自成立後，得召集各該總會代表大會，依一定之比例，選舉代表成立商民協會代表大會，更依一定之比例，選

舉執行委員會及監察委員組織商民協會。至總會區會，除代表大會外，均設執行委員會；分會除同業會員大會外，設幹事會；小組除小組會議外，設正副組長。

(三) 會員 凡年齡在十六歲以上之商人店員攤販，不分性別，其能遵守章程紀律並服從各項議決案經過入會手續者，皆得為會員。但有(1) 現任買辦者；(2) 曾受破產之宣告，尚未撤銷者；(3) 曾為貪官污吏、土豪劣紳、被告發有據者；(4) 曾為帝國主義走狗者；(5) 有反對中國國民黨之言論行為查有確據者；(6) 吸食鴉片者；(7) 營業不正當者各項情事之一，則不准入會。

(四) 職員 由代表大會選出執行委員候補執行委員，組織執行委員會。由執行委員且推常務委員。復由代表大會選出監察委員候補監察委員，其任期均為一年。

(五) 會議 代表大會，除第一次外，由執行委員召集。執監候補委員，得出席執監委員會議；但祇有發言權，而無表決權。

基上所述內容，中小商人，各自有其集團，一時風起雲湧，固於革命之進行，不得謂無裨益；惟與大商人所組織之舊有商會，儼成分峙對壘之局勢，擾攘紛紜，竟成水火，荏苒經年，莫能解決。工商業所受影響，殊非淺鮮，

洎乎華北底定，全國統一，軍事敉平，訓政開始，本黨爲適應環境之需要，圖謀商人之團結起見，制定現行商會法，其詳俟後再述。其在我浙江省，尚有過渡情形，即商人組織統一辦法是也。彼時我浙爲貫澈中央增進商人相互間利益及共同發展工商業精神，免除過去大小商人及店東店員之間之隔閡糾紛起見，省執行委員會特擬定浙江省商人組織統一辦法，呈請中央核准施行。省商人組織統一委員會，受省黨部之指導，省政府之監督，在合法的全省商會聯合組織統一委員會，代行全省商會聯合會職權；地方商人會未正式成立之前，代行各該地方商會一切職權。經此整飭，各級商會次第依法成立，過去種種糾紛，因新商會法施行之結果，乃行消滅。

#### 6. 新商會法時期(即現行商會法)

溯自訓政開始，中央政治會議制定商會法原則，交立法院起草，於民國十八年八月十五日公布施行，共九章四十四條。同年十一月十三日，復由工商部公佈施行細則，計四十四條。所有新法施行前已成立之商會及商會聯合會，應於新法施行後一年內改組；其在新法施行前關於商會法之一切附屬法令，自細則公布之日起，一律失效。茲述

其內容如左：

(一)職務 以圖謀工商業及對外貿易之發展，增進工商業公共之福利爲宗旨。其職務爲：(1)籌議工商業之改良及發展事項；(2)關於工商業之徵詢及通報事項；(3)關於國際貿易之介紹及指導事項；(4)關於工商業之調處及公斷事項；(5)關於工商業之證明及鑑定事項；(6)關於工商業統計之調查編纂事項；(7)得設辦商品陳列所、商業學校，及其他關於工商業之公共事業，但須經該管官署之核准；(8)遇有市面恐慌等事，有維持及請求地方政府維持之責任；(9)辦理合於所掲宗旨之其他事項；(10)就有關工商業之事項，建議於中央或地方行政官署。

(二)設立 各特別市、各縣、及各市、均得設立商會，即以各該市縣之區域爲其區域；但繁盛之區鎮，亦得單獨或聯合設立之。商會爲圖謀增進工商業公共之福利起見，同一省區城內之商會，得聯合組織全省商會聯合會；各省商會聯合會及特別市商會，得聯合組織中華民國商會聯合會。其詳細章程，由設立大會依照：(1)名譜、區域、及事務所在地；(2)關於事業及其執行之規定；(3)會員入會出會及除名之規定；(4)職員名

類、權限、及選任解任之規定；（5）關於會議之規定；（6）關於經費及會計之規定各款；訂呈特別市政府或由地方主管官署轉呈省政府核准設立並轉報實業部備案。

（三）會員 會員以業爲單位。分公會會員及商店會員二種。前者，凡各業同業公會依法加入爲會員者屬之；後者，凡商業的法人或商店別無同業，或雖有同業而無同業公會之組織，依法單獨加入爲會員者屬之。全省商會聯合會，以全省各商會爲其會員；中華民國商會聯合會，以各省商會聯合會及特別市商會爲其會員。各會員舉派代表出席商會，稱爲會員代表。凡褫奪公權，有反革命行爲，受破產之宣告尚未復權，及無行爲能力者，均不得充商會會員代表。

（四）職員 商會設執行委員，至多不得逾十五人；

監察委員，至多不得逾七人；均由會員大會就會員代表中選任之。執行委員得互選常務委員，但不得逾執行委員額三分之一；并就常務委員選任一人爲主席。執行委員及監察委員之任期，均爲四年，二年改選半數，不得連任，其第一次之改選，以抽籤決定之。各委員就職後，應於十五日內呈報特別市政府，或呈由地方主管官署轉呈省政府，轉報實業部備案。其因（1）因不得已事故

，經會員大會議決，准其退職；（2）曠廢職務，經會員大會議決，令其退職；（3）於職務上違背法令，營私舞弊，或有其他重大之不正當行爲，經會員大會議決，令其退職，或由實業部或地方最高行政官署令其退職；（4）發生褫奪公權，宣告破產尙未撤銷，無行爲能力各情事者：應即解職。

（五）會議 會員大會，分定期會議及臨時會議二種，均由執行委員會召集。定期會議，每年至少開會一次；臨時會議，於執行委員會認爲必要，或經會員代表十分之一以上之請求，或監察委員會函請召集時，召集之。執行委員會每月至少開會二次，監察委員會，每月至少開會一次。

（六）經費及會計 商會經費，分爲（1）事務費（2）事業費二種。事務費，由會員比例於其所派代表之人數及資本額負擔之。事業費，由會員大會籌集之。每年預算決算連同事業成績，須編輯報告刊布之，並呈報特別市政府或呈由地方主管官署呈省政府轉報實業部備案。

### 三、商會之使命

我國商會之演進，已如上述。現在商會，依照新商會

法而組織，既非往昔商會或商民協會所可比擬，則其所負使命，亦自有不同。茲就各方觀察，分別論述如左：

## 1. 從立法精神觀察其使命

(一) 立法之經過 中央政治會議第一七七次會議議決，十八年二月二十八日送立法院之商會法原則，即：

、商會爲商業的集團，以同業公會或商業的法人爲組織之單位。

## 二、商會以圖謀發展工商業及國際貿易爲目的

三、各特別市各市各縣及繁盛鄉鎮之同業公會或商業的法人有五家以上之發起，均得在本區域內設立商會，並於設立時應擬訂章程，呈請主管機關備

四、凡稱總商會必須由主管機關核定。

三、同業公會會員，凡無商業者，以商店爲商會會員。

前項會員，均應舉派代表，出席商會，稱為會員代表；並得隨時更換之。但其資格宜加以明白規定。

六、全省各縣市商會得聯合設立全省商會聯合會；各省商會聯合會及特別市商會得聯合設立中華民國

	佔全國%
公鐵對煤煤捲火麵麵棉羊棉花出產口積	二〇三三三一四四五五七九八二二〇五〇〇五
外礦貿儲	一五
路路易量產菸柴量廠工毛出口量	一五
(魯，豫，冀，晉，察，綏。)	一五
三四三八五三四三五二八九七六五四五三二一	一五
三六三八三三七三〇〇六二五〇以上以上以上	一五
以上以上以上以上以上以上	一五

# 物價指數論要(二續)

沈一隆

- 一、引言
- 二、物價之意義
- 三、指數之意義
- 四、物價指數之意義與種類
- 五、物價指數之編製
- 六、物品種類與其數目之選定
- 七、物價種類及蒐集方法
- 八、基期之選定
- 九、指數公式
- 十、加權理論及方法
- 十一、變換貨物之方法
- 十二、指數之測驗與理想公式
- 十三、結論

## 附錄

- (一)全國現有物價指數一覽表
- (二)參考書籍

## 十、加權理論及方法

物價指數有加權(Weighted)與不加權(Unweighted)之分。不加權之指數亦稱簡單指數(Simple Index number)，其意即不問物品之重要與否，使其價格之變動，對於總指數有同等之影響。加權之意，即因物價指數為各價比之平均，自以加權較為確當；但各項物品之性質不同，生產及交易之數量與價值不等，對於吾人生活之需要上亦復輕重不一，即消費數量及價值各有多少，自亦應按照其重要程度分別與以適當之權數，俾使各項物價在指數中之變

動，得因此而分別其輕重。故權數者，即生產、貿易與消費之數量及價值也。加權者，即在基期物價或計算期物價乘以生產或貿易或消費數量或價值也，以權數有生產，貿易及消費數量或價值之不同。在費唯教授所著指數編製論(The Making of Index Number)中，分加權方法為下列四種：

(一)以基期之貿易值(即基期之物價 $P_0$ 與基期之貿易量 $Q_0$ 之乘積)為權數( $P_0 Q_0$ )

(二)以基期之物價與計算期之貿易量之乘積為權數( $P_0 Q_1$ )

(三)以計算期之物價與基期之貿易量之乘積爲權數。 $(P_1 Q_0)$

(四)以計算期之貿易值(即計算期之物價 $P_1$ 與計算期之貿易量 $Q_1$ 之乘積)爲權數 $(P_1 Q_1)$ 。

就以上四種加權方法之結果而言，第一第二兩種相差甚微，均有低偏之弊；第三第四兩種亦相差甚微，惟均有高偏之弊，比前兩種與後兩種則相差甚大。由是可見物價之變動甚於物品之貿易量，其對於物價指數之影響前者自較後者爲大。因上列方法，非有偏高即有偏低之弊，然則吾人於此，究應何去何從，吾將應之曰，當視所用之公式而定耳，蓋推其偏向之故，一由於公式的偏誤，而一由於加權的偏誤所致。如公式本身有偏高之弊，則自應用一二兩法以濟之，使其相互消失，不致有過偏之誤。反之，如公式本身有偏低之弊，亦宜用三四兩法也。

上列方法之應用，除因其偏誤關係外，仍須注意於編製指數之目的，如欲測定生活費之變動，當採用零售物價及以各個家庭對於各種物品之消費數量爲權數；如欲推測商情之變化，則採用對於商情感應最靈之物品成交量爲權數，與富有代表性之躉售市價。如爲生產指數或進出口貿易指數，則其權數當然爲生產量或進出口貨數量也。

惟加權一事亦爲一般學者所反對，愛奇渥斯教授(Professor F.Y. Edgeworth)即爲不主張加權者。其主要理由有二：

(一)因權數之材料不易蒐集；

(二)因加權指數與不加權之指數相差甚微。

據愛氏試驗，權數之誤影響於指數者，不過二十分之一；而物價之誤影響於指數者，則竟有多至四分或五分之一。同時又據蜜乞爾教授報告，則謂簡單指數與加權指數之相差，往往不及十分之一。如此可得一結論：即在有正確之權數材料時，自以加權較爲確當；否則，自以不加爲妥。吾國統計資料殘缺不全，調查困難，且物價指數非必需加權，故本國各地物價指數，加權者可謂僅有，本局所編杭州市零售物價指數，而亦不加權者，職是故也。

如果指數決定加權，自須注意其加權之方法。雖加權之數量可得且可靠，然其數量則時有變動，如昔之所謂時尚品，銷路浩大，貿易綦繁者，至今或無人過問，或交易大減，倘指數中之多數物品，均如此類，而仍用遠年之加權數量，則其指數之結果，將失之過高；反之，若用近數年之數量，則其指數之結果，又將失之過低，折衷之法，恆取若干年之平均數字以爲權數，俾免畸輕畸重過高過低

之弊；同時每隔若干年即將權數修改一次，得能適合當時之情形，此為主張權數變更論者之理由。

至於主張權數不變者，亦有其相當理由，蓋權數常有變動，則指數之升降含有兩種原因：一為物價本身之變動；一為權數之變動。究竟由於物價之變動者幾何？由於權數之變動者又幾何？恐將無法分析矣。

## 十一、變換貨物之方法

指數中所選定之物品，以其具有當時的代表性之故，

換言之，即物品本身常具有時代性之故，如昔日風行一時之物品，因生活之進步，習尚之變遷，今已廢棄不用；或另有新貨物之產生以適應社會之新需要，已有取而代之之勢。此種情形影響於指數者甚大，編製者亟應加以考慮，務使指數適合於變動之情形，俾仍可與前期相比較而得精確之結果。欲達到此目的，其方法有二：（一）如若新貨之物價，歷年均能查得者，即將歷年指數從新計算而修正之，此為最精確之方法。（二）為新貨之物價往往為過去所無者，斯價格之調查已不可能，然而事實上又必需將其編入指數，其法又將如何？是則比率方法(Ratio Method)尚矣。所謂比率方法者，即將現在之價格，就其遞增常態而用

比率推算其以前之物價之方法也，由此種推算法，所得之數，則較為正確。

## 十二、指數之測驗方法與理想公式

指數公式繁多，故由各公式求得之指數，未必俱能適應物價之變動，以是統計學家常用種種測驗之方法，以辨别指數公式之良否。然就中以時期互換測驗(Time Reversal Test)與權數互換測驗(Factor Reversal Test)為最著，茲分述之如后：

(一) 時期互換測驗 又稱基期顛倒試驗，即以二時期互為基期，求他期之指數，則二指數應互為倒數，不相衝突也。例如以民國二十一年為基期，而計算二十三年之指數，所得結果為二倍於從前，則互換計算時，當以二十三年為基期，計算二十一年之指數，其結果當為二十三年之折半，即向前指數(Forword)，當為退後指數(Backword)之倒數，質言之，二指數相乘之積應等於一也。

適合上列測驗之指數公式為簡單幾何平均式，簡單中位數式，簡單衆數式以及簡單總值式等；其餘若加權平均數式與加權總值式以及簡單算術平均，或與簡單倒數平均式，則均不能適合。

## (1) 權數互換測驗 又名因子顛倒試驗，而適用於加

權指數。蓋指數中各個物品之交易價值，係以價格乘交易數量；同理，由多數物品之值的指數，自應等於其量的指數與價的指數相乘之積。權數互換測驗法者，即應用此項原理測驗各公式是否能適合也。例如以民國二十一年為基

$$\text{量之指數} = \frac{200}{100} = 200\%$$

$$\text{值之指數} = \frac{\$11.00 \times 200}{\$10.00 \times 100} = \frac{\$2,200}{\$1,000} = 220\%$$

$$110\% \times 200\% = 220\%$$

上例僅有一種物品，其適合於權數互換測驗，甚為明顯；但是在事實上如物品不止一種，而經平均後，則據費

曉教授試驗結果，幾無一公式可以適合。故費氏遂有「理想公式」(Ideal Formula) 之創設。

理想公式者，即以兩個差誤在相反方向之公式，而用幾何平均法平均之之公式也，此種公式能適合於時間及權

數互換測驗，茲特示之如下：

$$\sqrt{\frac{\sum P_1 Q_0}{\sum P_0 Q_0} \times \frac{\sum P_0 Q_1}{\sum P_1 Q_0}}$$

式中  $P_0$  為基期之物價； $P_1$  為計算期之物價。

$Q_0$  為基期之貿易量； $Q_1$  為計算期之貿易量。  
此公式固有其優點，然同時亦有其缺點，故學者間毀譽紛紛，聚訟不決，然就其大要，不外后列數端：

## A 優點：

1. 以貿易額為加權材料，極為合理。

2. 能適合兩互換測驗。

3. 無偏低與偏高畸勢之弊。

4. 不論物品單位之大小，對於指數皆無影響。

5. 在所有複式指數中，以此公式較為簡單。

6. 代表市價之純趨勢以此最為精確。

## B 缺點：

1. 僅能作兩年之比較。

2. 似尚繁複。

3. 仍不能適合於其他測驗，如循環測驗 Circular Test 是。

## 十三、結論

綜觀上述，可得一結論，惟為醒目計，特將其條與年如下：

(1) 貨物種類之選定與多少，應以指數之目的而決定之；但物品數目最少當在五十左右。

(11) 實際物價為指數之根據，其正確與否影響指數者甚大，故每次調查各物之牌號商標與等級，均應切實詳為註明，最好能附樣品及載明上次價格，以憑核對，而免錯誤。

(111) 物價調查之次數，須視指數之性質經若干時計算一次而定之，例如每月一次者，則調查物價至少亦須每月一次；惟能有兩次或四次則更佳。如每星期計算一次者，

## 附錄

(一) 全國現有物價指數一覽表

指數類別及名稱	編製機關	物 品 數 量	分 品 品 分 類	始編時期	基 期	計 算 公 式	編 製 說 明
1. 南京批發物價指數	實業部統計長辦公處	106	分食料，衣料，燃料，金屬及電器，建築材料，雜項六類。	民十九年二月	民十九年	$\sqrt[n]{\frac{P_1}{P_0}}$	見實業部編中外物價指數集編。
2. 上海處售物價指數	財政部國定稅則委員會	104	分糧食，其他食品，紡織品及其原料，金屬，燃料，建築材料，化學品，雜項八類	民十年一月	民十五年	$\sqrt[n]{\frac{P_1}{P_0}}$	見盛俊主編修正物價指數報告，財政部國定稅則委員會出版。
3. 華北批發物價指數	南開大學經濟學院	106	分食物，布匹及其原料，金屬，建築材料，燃料，雜項六類。	民二年一月	民十五年	$\sqrt[n]{\frac{P_1}{P_0}}$	參讀南開大學出版經濟統計季刊第一卷第四期688-690頁，華北之批發物價及其指數

則調查物價每星期至少一次；然若物價變動極速，尚須按當地情形酌量增加之。

(四) 基期以固定者較為便利，時期應採市場最平穩之時；而與編製時之年份不甚久遠為宜。

(五) 簡單公式，以幾何平均式為合宜；加權指數則可採用「理想公式」，而以僅作每兩年間之比較者為宜。或採用八大公式中之第53 Laspeyres 式亦可。

(六) 加權材料，躉售物價指數，以買賣兩方之實在成交數量為最優，零售物價指數與生活費物價指數則以家庭消費量為最優。如材料不能完備正確，則寧缺毋加，以免影響指數之正確性也。

價 指 數	4.漢口批發物 價指數	實業部統計長辦公處	111	分食料，衣服，燃料，金屬，建築材料，雜項六類。	民十九年 二月	簡單幾何平均： $n \sqrt[n]{\frac{P_1}{P_0}}$	
5.青島批發物 價指數	同上	121	分食料，衣服，燃料，金屬，建築材料，雜項六類。	民十九年 二月	簡單幾何平均： $n \sqrt[n]{\frac{P_1}{P_0}}$	見實業部中外物價指數彙編。	
6.長沙批發物 價指數	湖南省財政廳	111	分糧食，其他食物，布疋及其原料，金屬及建築材料，雜項六類。	民二十年 四月	簡單幾何平均： $n \sqrt[n]{\frac{P_1}{P_0}}$	同上	
7.廣州批發物 價指數	廣東省調查統計局	190	分米類，其他食物類，衣料，燃料，雜項五類。	民十五年 一月	簡單幾何平均： $n \sqrt[n]{\frac{P_1}{P_0}}$	見湖南財政廳物價指數特刊。	
零售 物 價 指 數	1.杭州零售物 價指數	浙江省商務管理局	51	分米類，肉類，蔬菜類，其他食品類，衣料類，燃料類，雜項等七類。	民二十一年 一月	簡單幾何平均： $n \sqrt[n]{\frac{P_1}{P_0}}$	見廣東省調查統計局一卷六號（廣州物價指數彙編）。
	2.廣州零售物 價指數	廣東省調查統計局	50	分米類，肉類，蔬菜類，衣料類，燃料類，雜項	民十五年 一月	簡單幾何平均： $n \sqrt[n]{\frac{P_1}{P_0}}$	見浙江省商務管理局零售物價指數卷第十二至第五期，說明尚未發表。
	3.河北天津等 三十六縣零售 物價指數	河北省實業廳	45—60	分食物，服用，燃料，雜項等四類	民十八年 一月	簡單幾何平均： $n \sqrt[n]{\frac{P_1}{P_0}}$	見廣東省調查統計局（廣州市物價指數專號）。
					計算總指數用加權幾何平均： $\sum W \sqrt[n]{\frac{P_1}{P_0}}$	見河北省實業廳出版月季報第一期及二十二年第二季。	
生 活 費 指 數	1.南京工人生 活費指數	南京市政府社會局	59	分食品，服用品，房租，燃料，雜項等五類	民二十年 一月	加權算術平均（根據民十九年三月南京之 $\sum W \frac{P_1}{P_0}$ 65家工人家庭消費值加權： $\sum W$ ）	見南京市人民政府社會局第南京說三冊第七章編製說明。

活費指數		財政部國稅局委員會	43	分食品，服用品，房租，燃料，雜項等五類。 民十五年一月	加權綜合式（根據民十六年十月上人家庭消費加權）：	見上海市政府社會局編《上海生活指數》，中華書局出版
3. 上海工人生活費指數	上海市政局社會局	60	分食物，房租，衣着，燃料，雜項等五類。 民十五年一月	民十五年一月 $\sum W \frac{P_1}{P_0}$	見盛復主編《上海生活指數》，財政部國定稅則委員會出版	
4. 天津工人生活費指數	南開大學經濟學院	37	分食物，服用品，燃料，水，房租四類。 民十五年一月	民十五年一月 $\sum P_0 Q$	見南開大學經濟季刊第每週一期《天津工人生活費指數編製之說明》	
5. 北平生活費指數	北平社會調查所	38	分食品，衣服。房租，燃料，雜項五類。 民十五年一月	民十六年一月 $\sum P_0 Q$	見楊西孟編《Anqlet of oheosr of Liria-gia Peiting北平社會調查所出版	
6. 無錫工人生活費指數	實業部統計處	58	分食物，服用，燃料，租，雜項五類 民二十二年二月	民十九年加權綜合式： $\sum P_1 Q$ $\sum P_0 Q$	見實業部統計長辦公月報及無指之號及其期刊之	
1. 中國進出口與物價指數	南開大學經濟研究所		(物價指數占每年進出口與物量指數之部份與物價指數同) 民紀元前四十五年(1867) 民二年	‘理想’公式 物價 $\sqrt{\frac{\sum P_1 Q_1}{\sum P_0 Q_0} \times \frac{\sum P_1 Q_0}{\sum P_0 Q_1}}$ 物量 $\sqrt{\frac{\sum Q_1 P_1}{\sum Q_0 P_0} \times \frac{\sum Q_1 P_0}{\sum Q_0 P_1}}$	見民國二十三年及二十四年南開指數年刊	
輸出入						

浙江商務第一卷 第四期 物價指數論			四二一	
指 數	財政部國定稅則委員會	輸出：66 民十五年一月 原料品（農產，林產，民十五年一月 ；鐵產）生產品，消費品。	加權算術平均 (根據民國十四，十五，十六年三年全國平均進出口值 $\sum W \bar{P}_0$ )	見盛俊主編修正物價指報告，財政部國定稅則委員會。

註：最近有主計處統計局出版之每日重要商品物價指數一冊未列入；青島市本有零售物價指數由社會局編製，惟本局最近四五個月未曾收到，故亦未列入。

### (1) 參考書籍

#### 1、中文

- 上海工人生活程度的一個研究 楊西孟 民十九年六月 北平社會調查所
- 三十餘年來我國已編之物價指數 何廉 民十年 銀行月刊第七卷第二號
- 北平生活之分析 盛俊 民十九年十月 北平社會調查所
- 生活費指數編製法說明 楊西孟 民二十年四月 財政部國定稅則委員會
- 指數公式總論 楊西孟 民十九年五月 北平社會調查所
- 生活費指數編製法 楊西孟 民二十年七月 北平社會調查所
- 物價指數論提要 趙人雋 民二十二年 財政部駐滬調查貨價局
- 物價指數淺說 金國寶 民十五年 商務印書館
- 物價問題 周佛海 民二十一年 商務印書館
- 統計學大綱 金國寶 民二十二年 商務印書館
- 統計學原理及應用 王仲武 民二十二年 商務印書館
- 統計公式及例解 王仲武 民二十三年八月 商務印書館
- 貨幣學 王怡柯 民十三年十月 商務印書館

貨幣的購買力	金本基	民二十四年	商務印書館
統計月報十六號(物價指數編製方法)	芮寶公	民二十三年二月	主計處統計局
經濟評論(指數編製法)	洪其琛	民二十四年八月	漢口經濟評論社
廣東統計月刊(廣州市物價指數專號)	省調查統計局	民二十四年四月	廣東省調查統計局
物價指數特刊	湖南財政廳	民二十二年九月	湖南財政廳第四科
民國二十二年南開指數年刊	何廉	民二十一年	天津天開大學經濟研究所
中國之指數	馮華年	民二十二年	天津天開大學
河北物價季刊	實業廳視察處	民二十年	河北實業廳
無錫工人生活費及其指數	實業部統計長辦公處	民二十四年十二月	實業部統計長辦公處
11、外國文			
Irving Fisher : The Making of Index Numbers, Houghton Mifflin Co.1923.			
Horace Secrist : Readings and Problems in Statistics Methods, The Macmillan Co.1923.			
An Introduction to Statistical Methods, The Macmillan Co.1925.			
Truman L. Kelly : Statistical Methods, The Macmillan Co.1924.			
Frederick Cecil Mills : Statistical Methods. Henry Holt & Co.1925.			
Edmund Ezra Day : Statistical Analysis, The Macmillan Co.1927.			
Bowley Arthur Lyon : Elements of Statistics, P. S. King & Son, Ltd.1926.			
Persons. Warren M. : The Construction of Index Numbers, Houghton Mifflin Co.1925.			
Mitchell. W. C. : Index Numbers of Wholesale Price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Foreign Countries . U.S. Department of Labour.			

## 進口米穀總數激增

▲共一二九六四四八一公担

▲較前歲增加五百餘萬公擔

去歲一年來，進口米穀激增，共值五〇、九〇九  
•九五一金單位，較前歲（廿三年）同期增一七四七七  
三三金單位，茲採誌各情於下、

### 進口米穀

去歲一月至十二月進口米穀，安南

### 數量統計

七五三八六八七公擔，值二八八五

### 進口米穀

八六四二金單位，暹羅三四三〇一

### 進口米穀

二五公担，值一二八三九一七四金單位，朝鮮二一四

### 進口米穀

九二公担，值一二〇九四一金單位，日本一三八〇三

### 進口米穀

公担，值九九九六一金單位，英屬印度（緬甸在內）一

### 進口米穀

九三三七二公担，值八五二六九二金單位，米穀進口

### 進口米穀

總值一二九六四四八一公担，值五〇九〇九五一金單位

### 進口米穀

位，較前歲同期（一月至十二月）進口總值七七一〇六

### 進口米穀

一〇公担，值三三四三二六三九金單位，增五二三五

### 進口米穀

八七一公担，總值增一七四七七三一二金單位，

較前歲同期（一月至十二月）進口總值七七一〇六

### 進口米穀

十二月、香港三七三七四公擔，值

### 進口米穀

國幣三七九〇〇七元，關東租借地

### 進口米穀

二二七〇八公擔，值二三五六六一元，日本一一三四

### 進口米穀

公擔，值一二六〇三元，美國一三〇八公擔，值一四

### 進口米穀

七六〇元，英國八八二公擔，值九五二四元，廣州灣

### 進口米穀

租借地八一公擔，值七一一〇元，其他各國二二〇二

### 進口米穀

公擔，值一七〇一三元，總共六五六八九公擔，值國

### 進口米穀

幣六六九二八八元，較前歲同期（一月至十二月）出口

### 進口米穀

總共六八二八九公擔，值六六九五一九元，少出口二

### 進口米穀

六〇〇公擔，估計總值少二三一元，

查本年新年以來，杭州市湖墅紙市客交尙旺市情頗呈挺秀，惟平時各紙行對客幫開價互有高低，致市場頗形紊亂，各紙有鑑於此，特於二月五日假座湖墅復大餘紙行召開聯合評價會議，討論劃一紙類之定價而革除種種陋習，結果議定各項價格須一律現盤成交，並通知同業一體遵行，其新評各價有如下：

高十六元低十三元  
籃坏五千元

高十元另五角低七元八角  
小昌山

大京放

一八白小京放

高七元低六元

高十元低七元五角

高十元低七元五角

高七元二角低六元五角

高十元另五角低八元  
八元

三元二角  
二元八角

高五元低四元五角

五元一角

六元一角

二元五角

二元四角

高四元低三元五角

五元七角

高七元低六元六角

四角八分

粗高

大本

新嘉坡

昌斗

蕭黃

鹿鳴

富黃

表黃

廠黃

紅綠表

青尖

紛尖

料海

大本

轉錄二十五年一月六月浙江商報

# 調查

## 浙江省各縣鎮商業概況調查

### 一、武康縣

本縣商業，較昔爲衰，緣農作土產，迭受旱災蟲災之損失及各地商業不景氣之波及。產量既減，銷路又滯，市場市面，一時殊難起色。各地輸入貨品，除米、麵、油、鹽、外，亦均較前減少。以故近年人民生活日益窘迫，舉凡日用必需品，莫不實行緊縮，遑論奢侈品物。茲將去年輸出入貿易情形分別列表如下：

第一表

二十四 武康縣輸出商貨概況表

茶葉	小竹	貨品名別	本縣產地	生產年數	年產量	年銷數	銷當值	地行	何處	銷衰情	近年形盛
北西南	兩鄉	清明後	約五萬	十萬	約十萬	如數	元	每帖六百斤	售二元	每年貨價減少五分	之四十分
茶葉	毛竹	生產年數	年產量	年銷數	銷當值	地行	何處	銷衰情	近年形盛		
茶葉	毛竹	生產年數	年產量	年銷數	銷當值	地行	何處	銷衰情	近年形盛		
茶葉	毛竹	生產年數	年產量	年銷數	銷當值	地行	何處	銷衰情	近年形盛		

掃把	元筍	芋艿	番薯	蠶豆	小麥	食米	絲	鮮繭
西鄉	北東南	四鄉	南西	全右	四鄉	四鄉	全右	東南
霜降	立春	大暑	白露	立夏	白露	白露	全右	夏秋
担五千	約三萬	一萬	約一千	約一萬	約一千	約一千	約一百	約一季
售完	售完	售完	元每担二	自食	自食	自食	如數	約一
九千元	九萬元	九萬四	角每件三	三千元	三千元	三千元	五百七十	一千七
角每担六	元每担三	元每担二	上	角每担三	角每担三	角每担三	元五十	一千一
上	上海	上海	海增加十分	新市上	新市上	新市上	元五角	一百五
							塘	杭州德

第二表

二十四 武康縣輸入商貨概況表

貨品別名	年入數量		入地價格	來何處	季節	近年盛衰情形
	年入數量	年入數量				
食米	約一千担	約一萬二九萬元	每担七元	湖州清明塘棲後	二十三年大旱	災時輸入最多
食鹽	約三千包	三萬六千元	每包十二元	新市輸入	按月無甚盛衰	
豆油	約五千担	七萬五千元	每担十五元	塘棲	全右	無甚盛衰
毛豬	約五千隻	十二萬五千五百元	每隻二十元	菱湖湖州	全右	已減少十分之三
黃豆	約四千担	二萬五千元	每担六元	塘棲	全右	減少十分之二
酒	——	約二萬七千元	二角半	新市	全右	減少十分之三
布疋	——	約四萬六千元	——	杭州	全右	減少十分之三
京廣貨	——	約八千元	——	杭州	全右	強
糖南貨	——	約六萬元	——	杭州	全右	減少十分之四
菸煤油	——	約三萬元	德清新市輸入	杭州塘棲	全右	減少十分之四
麵粉	約八千包	約二萬六千元	每包二角半	塘棲	全右	強

輸出商貨除竹係用竹筏放運外，其餘均以民船載運各地。至輸入商貨則由杭州湖州塘棲新市各處，航船運進。

銀行及錢莊兩業，本縣向無設立。至市面通貨，自去年十一月四日改用法幣後，無論城鎮，一律均按規定市價兌換，尚無抬高或抑低之弊。

縣商會成立於前清宣統元年，入民國後，於十六年改組為商人統一委員會；二十年三月再成立商會，現設會址於館驛灘。主席委員為邱樂山當委為邱瑜齋、蔡文波、呂濟善等四人，會員有一百三十七人，經費三百元。其進行之工作，現方注重振興商業，評定貨價等事。此外雖有其他有利商業之計劃，以因於經費，未能逐一舉辦。

各業組有公會者，計有筭業等五業。茲表列如下：

第三表

名稱	地址	會員數	主要工作
筭業公會	館驛灘	二十六人	備註

南貨公會全	右十三人	孫耀全	右
捲烟公會全	右三十七人	孫坤盛	右
布業公會全	右十二人	呂蔡棠	右
醬酒公會全	右十四人	沈濟初	右

下：

第一表

名稱	地址	會員數	本業主要 份子姓名	主要工作備	註
木業公會	西門內	七十二人	吳宗周		
南貨業公會	右十四人	李友薪			
布業公會全	右八	人張兆麟			
藥業公會全	右十二人	徐品琦			
米業公會全	右十四人	葉鵬健			
肉業公會全	右十一人	包安楷			
廣貨業公會全	右十二人	王特民			

### 二、青田縣

本縣水陸交通，已較昔便利，惟以商業幼稚，仍無發展之望。當地人民，生活安貧節儉，刻苦耐勞，所入勉資維持。本縣著稱之產品，僅有縣治西北之山口鎮之青田山，出產圓書石，雕刻印章等之佳品，即世稱青田石是也。在昔年銷國外，獲利頗優，近因海關增加出口稅，致成本加重，推銷為難，已大非昔比矣。輸入貨品中，以布糖為較多。

錢莊前會有開設，嗣因虧耗倒閉，今已無存。銀行則向無設立。至市面通貨自財部改用法幣規定兌價後，一時毫角斷絕，無處兌換，市場頗感不便云。

公用業有繼日電燈廠一家，開設於城內。其資本額為九五七〇元，全年營業額五千元，共有職工五人。惟近年業業亦甚衰落。

縣商會設於西門內，會員共三十二人，經費八百元，負責人為夏益清。至公會亦已有七業組織成立。茲列表於

本鎮為紹城之西，約五十里之地，共有商店三百餘家。其中以錢、米、油、南貨等為主要商業。本地交通尙稱便利，惟商貨運輸率，多由航船水運。因陸路雖有汽車可通，但取費高昂，故非特殊貨品，鮮有問津者。

本鎮市面金融，端賴土貨外銷，以資週轉，然近年來見暢銷，兼之各地經濟衰落，影響所及，致本鎮商業，遂呈僵死之象。茲將去年輸出入貨品，列表如左：

二十四份 紹興縣柯橋鎮輸入商貨概況表

貨品 名別	年入數量	年入數值	當地價格	來自	輸入	何處	季節	近年盛衰情形
煤油	三萬箱	五萬五千餘元	每箱六元	上海	四季暢	上海	四季	銷
白糖	五百件	一萬五千元	每件三十元	上海	四季全	寧波	四季全	右
洋紗	五百件	一萬三千餘元	每件三十元	上海	四季全	上海	四季全	右
洋布	五百件	三千餘元	每件七元	上海	四季全	上海	四季全	右
木	十萬根	十萬多元	每根一元	徽州	全年全	衢州	全年全	右
早米	一萬担	七萬餘元	每担八元	上江一帶	全年全	全	全年全	右

第二表

二十四份 紹興縣柯橋鎮輸出商貨概況表

貨品 名別	本 產 地	鎮 生 產 年 產 年 銷 年 銷 當 地 行 銷 近 年 盛 衰 情 形	貨品 名別	本 產 地	鎮 生 產 年 產 年 銷 年 銷 當 地 行 銷 近 年 盛 衰 情 形	貨品 名別	本 產 地	鎮 生 產 年 產 年 銷 年 銷 當 地 行 銷 近 年 盛 衰 情 形
紹酒	阮社湖	冬	毛竹	履橋	冬	冬筍	塘清	冬
紹酒	阮社湖	冬	毛竹	履橋	冬	冬筍	塘清	冬
紹酒	阮社湖	冬	毛竹	履橋	冬	冬筍	塘清	冬
油	本 鎮 各	右	油	本 鎮 各	右	油	本 鎮 各	右
腐乳	本 園 各	夏	醬	本 鎮 各	夏	米	早晚	全
醬	本 園 各	夏	醬	本 鎮 各	夏	米	早晚	全
腐乳	本 園 各	夏	醬	本 鎮 各	夏	米	早晚	全

第三表

二十四份 紹興縣柯橋鎮錢莊概況表

莊名	地	址	經理姓名	組合性質	資本額	年營業	數	近年盛衰情形
德泰	大	街	王馨韻	合資	八千	二十萬元	因各業不景氣	同受影響
同成	上	市頭	陳寶賢	全	右	二十萬元	全	右
祥泰	公濟	橋下馬烈夫	全	右	二十萬元	全	右	右
泰源	石門	檻	朱德軒	全	右	二十萬元	全	右
同源	東官塘	朱澤軒	全	右	二十萬元	全	右	右
和豐	東官塘	茅宣甫	全	右	二十萬元	全	右	右
永豐	新街口	陳士濬	全	右	二十萬元	全	右	右

本鎮錢莊業有德泰同成等七家。資本及營業額，均不相上下；惟近來因其他商業之不振，故本業殊無起色。茲將各莊名稱、經理姓名等，表列於後：

鰯魚	本鎮四	冬	五萬五萬斤	四千五百斤	杭甬以九	及本縣暢銷
油紙	周家橋州	全年	八百八百箱	一百六十箱	六萬每箱二	及本縣暢銷
扇機	本鎮福	全年	八萬八萬打	八萬打	八萬元每打	金衢嚴滯
土布	本鎮四	全年	五千五千五千元	五千五百元	五千元每疋一	滬川廣全
土布	本鎮四	全年	五千五千五千元	五千五百元	五千元每疋一	滬川廣全

之協裕，大街之德茂，上市頭之泰和，寺岔之德豐及同仁等六家。各典均屬合資經營。其資本額皆為二萬元。近年以貧窮普遍，致當者增多，而贖者極少，以致典物高積，無處脫售，業此者莫不虧耗，而一時猶難望其開展也。

工廠方面，僅有福元新織造廠一家，開設西官塘，為組合性質。資本二萬元，雇用職工共二百餘人，專織毛線雙線襪，每年銷額都二十萬元。近年營業，尚可勉強維持。

關於商會及公會之組織，本鎮於前清光緒年間，即已成立。鎮商會因鼎草以後，經費困難，曾一度停頓，直至民國十九年經縣黨部視察，認為合格，遂重行組織商統會，以迄於今，現設會址於市岔，主席委員為張暉軒，常務委員為季國培趙國鈞朱德軒章吉堂四人，會員共一百三十三人，經費為一千二百元。

同業公會之組織成立者，已有十一業。茲將業別、地址、本業主要份子姓名等，列表如左：

第四表

名稱	地	址	會員數	本業主要份子姓名	主要工作備註
錢業公會	商會內	十八人	主席王馨韻 常務陳寶賢 胡錫順	調劑金融 持市面	

米業公會	東官塘	二十三人	主席勞杏泉 常務陳九如 郭茂林	構通糧食評議米價
油業公會	商會內	十三人	主席王馥齋 常務裘子林	主持同業中之利益
南貨業公會	商會內	十九人	主席鍾逸康 常務倪菊生	主持史庭華之營業上
五金雜貨業公會	商會內	十三人	主席汪鳴潤 常務陳慶和	抑制同業中之弊害
烟業公會	東官塘	十四人	主席張文元 常務孟啓洪	主持同業中之廉價競爭
宿業公會	下市頭	七人	主席章鶴林 常務沈渭庭	主持同業中之糾紛
鮮肉業公會	西官塘	七人	主席胡茂鏗 常務宋錦堂	整頓同業中之營業並注重衛生設備
嫁妝業公會	東官塘	七人	主席張堯堂 常務祁如鑑	聯絡同業之情感以謀互助之利
茶食業公會	融光寺	七人	主席韓安慶 常務吳元錦	改善同業出品以謀營業之發展
水菜業公會	內	十二人	主席徐寶康 常務吳阿生 柳傳榮	主持同業出利益

## 東陽縣蔣雪舫火腿之調查（續）

徐世治

### 六、銷售情形

按蔣雪舫之腿（包括厚記二百六十件，正記升記慎記共二百件）二十三年計產四百六十件，因其爲南腿中首屈一指，銷貨之辦法及價格之決定亦頗爲特殊，爰分敘之如左：

#### 1. 銷貨

凡蔣雪舫之腿賣與腿行，（俗稱上行）非但無過剩之虞，且較小之腿行亦無法買得其火腿。杭州之方裕和，萬隆，太陽公。上海之先施公司等，根據歷年之習慣，爭銷其火腿，皆有一定之比額，產額增多，則依比例增加，產額減少，則依比例減低，其他與蔣雪舫無歷史關係之腿行，雖出高價，亦不能得。

#### 2. 價格

蔣雪舫火腿上行之價格，按照火腿大盤行市，每件高七八元至十餘元不等，此類火腿消費者，總數雖不甚多。殆多爲豪富紳貴之家，價值稍高，並不措意。然際茲社會

不景氣中，對於高價之消費品，一般之購買力業已薄弱，則火腿大盤行市，必隨之減低。而蔣雪舫火腿之價格，亦不得不被累而低落。

### 七、中間商之剝削

蔣雪舫之火腿，每大件以十四兩五錢秤計爲二百六十斤。其賣與腿行價格爲一百四十三元。每大件計三七七〇兩，即合二八三・二市斤。每市斤值洋五角另八厘。杭州萬隆腿行之零售價格，二十三年每市斤（十三兩八錢）六角七角至七角八不等。上海先施公司每市斤七角，即以每市斤七角爲標準。則上列腿行一轉手間，每市斤可得毛利一角九分二厘。每大件則爲五十四元三角七分四厘。四百六十件則爲二五・〇一二・〇四元。其數已屬可觀。

此外，腿行對製腿戶尙有一種剝削，即有腿行向錢莊借得資本，轉放與製腿戶，而抬高其利率，以取利息之差額，若以每大件之成本，一四九，四二二元計，腿行放與製腿戶則月利一分三厘，時間六個月，應收利息當爲十二

元四角五分四厘。而錢莊放與腿行之款，年利僅爲八厘。

半年則僅收利息五元九角七分六厘。則每大件可得利息之差額爲六元四角七分八厘。綜上所述，是腿行對製腿戶之剝削，共有四種，以每大件計，可列述如下：

1. 行佣百分之六(每件一四三元)	八、五六〇元
2. 商業毛利	五四、三七四元
3. 貨金利息差額	六、四七八元
4. 翻箋費	〇、二四〇元
共計	六四、六五二元

腿行所得毛利，每大件即有六四，六五二元之鉅。而製腿戶之收入，每件僅純利一角七分八。僅及其三百六十分之一。再加工資六元，自己資本二成之利息二元一角六分。共計不過八元三角三分八厘。以視乎腿行之不需勞動而每件即能獲毛利六四·六五二元者尚不及其八分之一，其相區真有天淵之別矣。生產者之剩餘勞動所生產之剩過價值。在嚴峻之剝削下，被掠奪無餘。在此種情況下，生產力遂被生產關係所束縛，不能向前發展，因不能得其利潤，投入原有資本中，從事擴大再生產故也。消費者亦必償付高價，始能購買。

## 八、擴大生產之困難

擴大生產之困難，由於中間商嚴峻之剝削，既如上述，尚有

### 1. 技術上之困難兩點：

甲、製腿技師之缺乏 製腿技師，限於蔣雪舫之孫

八人。其長孫年逾六十，垂垂將老，而技術又深自珍秘，不肯教人，其生產再大之限度爲一千另六十件，不能再從事擴大，至爲明顯。

乙、醃腿時間，僅限於冬季三月，蓋利其天寒，不致腐臭也。

2. 資本問題 蔣雪舫製腿戶資本之消滅與缺乏，既如上述。又不能直接向銀行錢莊借款，而由腿行轉借，故受腿行高利貸之剝削。假定蔣氏之孫八人之勞動力，除其原生產之四百六十件，則可增生產額爲六百件，共爲一千六十件。其應行增加之資本可如下表：

原生產四百六十件 每件成本一元九角 用行款八成 需洋 聖、金元  
增加生產六百件 每件成本一元九角 應貸款十成 需洋 八、四〇元  
合計一千零六十件 需洋 一四、三三元

如生產增加至一千零六十件，即需增加資本十四萬四

千二百三十二元。生產既不能將利潤積儲為資本。若又不能直接向銀錢業貸得鉅款，則雖欲在原有生產組織上擴大生產，亦不可能。

3. 經營問題 因製腿之款，多向腿行轉借，而製成之腿，又預約賣與腿行，故製腿戶之地位，無異腿行所設之作坊與僱工。其所得利潤，微薄已極，自難將所得利潤，再投入原有資本中從事擴大再生產也。

4. 鋪路問題 以蔣雪舫之聲譽，欲求推廣，自無問題。此前已述及，茲從略。

## 九、今後之計劃

據美國文學家辛克來所著中國作者易坎人所譯屠場一書所描寫，美國支加哥製腿公司，有巨大之冷藏庫，可以

終年醃腿，其宰豬固利用機器，而其醃腿器之構造，尤為奇妙。其法乃以數百或數十滿含鹽水之針，加以注射即可。故中國醃腿，每隻須經一月者，在美國祇須數分鐘或數秒鐘即能完成。惟是此項大計劃，尚須先自選種牧畜入手，而其資本則非數十萬不可，今姑不論，以鄙見所及，尚可建議兩種辦法：

### 第一種辦法

1. 資本問題 本局代蔣雪舫製腿戶向銀行錢莊接洽定期低利借款，據厚記蔣咀英君云，以雪舫祖父之八孫，利用三冬，儘量醃腿，最多尚能增加六百件，合計為一千另六十件，惟須增加資本十四萬元。

2. 經營問題 由蔣氏在本局所附設之商場中設蔣雪舫腿號，自行批發及另售，則可免除腿行高利貸及中間商兩重之剝削。

3. 合作之條件 由本局派一會計，逐日將腿號由營業收得之款項，除商號必要之開支，及蔣氏必需之家用外，一概解存於放款之錢莊或銀行，以為逐步履行債務之用，並定於每年九月底結算一次（因十月初即須開始醃腿）。

### 第二種辦法

1. 由政府備資或招商投資二十萬至五十萬在東陽設火腿製造廠，其中五萬至十萬須供給從事於設立豬場與豬種改良之用。

2. 政府可將蔣雪舫厚記及升記正記慎記之商標，作為股本一千元至二千元購入，并同時聘蔣雪舫之後人，即在其孫八人中，選擇精壯者三人至五人，任為終身技師，優給薪資，並許蔣氏子孫儘先錄用。同

時蔣氏子孫不得在家自行製腿，以爲購買之條件。

3. 製造此項火腿，必需有冷藏庫冷氣房之設備，以便終年宰豬醃腿。

苟能依上述辦法施行，則腿行二重之剝削可除，且如採第一辦法則蔣氏腿機，亦可逐漸自「作坊」之地位，進於企業之經營，以擴大生產，則於農村中養豬副業，亦必由連帶關係而有興盛之象矣。

## 附 錄

### 一、浦江竹葉燻腿調查紀略

自浦江縣城至竹燻腿最著名之產地曹源，計陸路凡三十七里，又其竹燻腿，多集中於周家塢而出口。

1. 竹葉腿之名產地——曹源

a. 因曹源爲一山村，山高天寒，所醃之腿，用鹽較少亦無霉腐之患，故其味淡而美。

b. 其地多山產竹，煮茶炊飯唯竹是賴。燻腿之時，腿則懸於灶間，久受竹葉烟氣之薰蒸，自有一特殊之香味。

2. 生產之方法及數量

a. 醃腿方法與普通無異，惟農家並不搜購他人之鮮腿醃

製，故產量不豐，如某家於年終宰豬兩隻，則醃腿二隻。又豬自春季養至年終者，常甚肥大，故其腿常較

普通火腿爲大，以重量論則較重三四斤。燻腿既非專業性質，故火腿之修割，每不甚精緻。

b. 浦江真竹葉腿，據城內肉業同業公會中人估計，每年

出產約三十小件至五十小件而已（每小件二百市斤）。

c. 竹葉腿多集中周家塢而出口，亦有在城內另售者。每斤以十六兩秤計算，價約七角二分，實較普通火腿貴六七分矣。

### 3. 鑑別方法

a. 火腿亦以有綠色之霉者爲佳品。

b. 用竹籤在腿上鑽入，拔而嗅之，有特殊之香味，惟須即壓迫洞旁之肉以塞之可免腐敗也。

### 4. 擴張生產計劃

竹葉腿之香味既佳，價格又高，如能善爲宣傳，銷路必大。其製法除乘煮飯時，竹葉煙氣薰蒸而外，又無他種繁雜之手續，自可以集資醃製於山高產竹之處，爲大規模之製造，如任其爲山村農家副業，非特不能擴張生產，且有與山村經濟同趨潰滅之勢。

## 二、浙江各縣所產火腿之特點

### ——根據浦江益生腿棧石耐寒先生之談話——

火腿普通有南腿與北腿兩種。凡浙江所產之腿曰南腿，北腿則指江蘇之如皋腿與泰興腿二種。如皋腿腿肚大腳短，泰興腿較為瘦劣。南腿大都較北腿為佳，故每扣價較高於如皋腿十二三元。茲將南腿之品級，分述如下：

1. 東陽腿為南腿中第一，腿之腳骨較長，腿皮與脂肪皆薄，而肉特厚，多以「上蔣」兩字為記，而以蔣雪舫厚記正記升記慎記為最佳。

2. 蘭谿腿在南腿中可稱第二，其腿較東陽產者腿肚較圓，腿腳較短。醃時攤用少量之硝故肉色甚紅，味亦稍鹹，肉質較堅實。普通鮮腿五斤即能得醃腿三斤半，較東陽腿多半斤。故菜館多喜用之。金華腿僅略次於蘭谿腿而已。

3. 義烏腿長短合度，皮肉細嫩，在南腿中可稱第三。

4. 浦江腿除製法較簡竹葉腿特別著名而外，其他如火腿之形式與香味均較次於義烏腿，然大略則相似。

5. 永康腿尚次於浦江腿，形式與蘭谿腿相彷彿，惟皮與肉略黑，味且略酸，不如蔣腿義烏腿浦江腿之略帶甜味。

6. 仙居腿在南腿中實最劣。

## 第四卷 第四期 交雑誌

讀一大學生選派留學之商討  
減少我國鐵路貨運單據之又一建議  
歐戰時我國航業統制委員會之組織及  
整理郵驛史料之商榷  
海陸運價之基礎研究  
粵漢鐵路營務建設計劃之擬議  
整公路貨運與包裝關係  
膠濟路調度制概況  
上海碼頭貨棧鳥瞰  
各國公路運輸發達概況  
公路管理方面名辭之解釋  
最近我國公路交通之管見  
公路載貨物之通則  
我國的業務之改進

月(定價)  
連郵一元  
每冊六角  
兩期合刊  
全年三元

(總發行所)  
南京燕慶坊  
雜誌社  
通街

## 刊月半僑華

### 第七十九期目錄

時事述評

讀中宣部告國人書

分配世界原料及殖民地問題

訓練公務人員問題

日本海洋政策與拉丁美洲移民價值……蔣劍魂  
荷屬東印度經濟之檢討……黃作人  
政治經濟侵略下的南洋華僑……陳力吾  
鄉間求婚……楊文松

半月來國內外要聞

定價：零售每冊六分預定半年六角全年一元一角國外  
加倍（郵費在內）郵票代洋通用  
社址：雲南路二百九十二號

行發社刊月半僑華

# 家庭工業社之概況

章亦敏

## 一、創辦人小史

家庭工業社的創辦人陳樹園先生，字蝶仙，別號天虛

我生，係浙江杭縣優附貢生出身，生於前清光緒五年。十

八歲時，即已自營工商事業，在杭州辦過日報，開過鉛石印局和儀器館，並以縫紉刺繡機器，創設家庭工業會，傳習女紅，為之銷售，因而又曾辦過學校，開過錢莊。三十歲時，出任縣政，做過江浙兩省五縣的第一科長。民國四年，又擔任過上海申報自由談的編輯。直到民國七年，方才創設這個家庭工業社於上海。陳先生是一位絕頂聰明的人，他不但是琴棋書畫絲竹吹彈，以及九流三教，無所不能，就是對於近代的各種科學，也是非常有研究的。所以他的文章，範圍很廣；能寫小說，能寫詩詞，能寫政治經濟，也能寫物理化學。而且不僅是『知』，還能實地去『行』。家庭工業社各種出品，大都是他個人親手實驗的成績。現在，他是一個望六的人了，他還孜孜不倦的在寫作，在化驗。像他這樣的人，我們縱然不敢稱他是中國的愛

迪生，然而說他是一位現社會少有的奇人，大概不能說是過分的恭維罷。

## 二、創辦動機

陳先生做牙粉的動機，是遠在遜清光、宣之際。他到遂昌去時，一路上只見日貨金剛石和獅子牌的廣告。他想這是一個絕大的漏卮，我們豈有不能自造，不過烏鵲骨的老方子，實在有損牙齒。所以他先把鹽場中廢棄的苦油，設法化驗，來做烏鵲魚骨的代替品，結果，成績很好。本來他就想做出來應市，但因政務繁忙，終於沒有成為事實。後來編自由談的時候，有人寫信給他說，牙粉擦面雖能祛除面皰，但要脫落眉毛，可有什麼辦法。於是他就想到日本牙粉，是用炭酸石灰做的，所以要披毛。如果用純炭酸鎂，就可以免掉這種弊病了。他便實行製造，果然很好。這時，才下了做牙粉的決心。

## 三、創辦經過

民國六年陳先生開始做牙粉，可是沒人買賣，他就想了妙法，先把牙粉送給上海的各烟紙店，這倒很有效果。因為烟廠店主可以白賺錢，便很出力的勸主顧購買，主顧試用後，都認為滿意。這一來，不但存貨銷完，還要趕做夜工。那時候，還沒有什麼工廠，從配裝料一直到裝袋，都是陳先生一家大小親自工作的，後來銷路好了，便請隣友親戚來幫忙，成功了一種家庭工業。這就是該廠名稱的由來。

無論那一種工業，只要社會信任，發展是不成問題的，陳先生的牙粉工業，亦然如此。那時候，陳先生和他的公子小蝶先生，以譯著小說所得的稿費，都用於製造牙粉方面，並在實業部立案，成立父子合資的無限公司。可是營業一天天的發達，父子的財力究竟有限，所以在民國七年的七月，改組為股份兩合公司。他的資本，自從一萬元起，逐年增加現在已滿五十萬元。連着流動金計之，已達一百二十萬元了。

最初的社址，是在上海西門靜修路三樂里內。民國九年，始建廠屋於江陰街。民國十二年，購置梅雪路基地十一畝，建設新廠和無敵牌玻璃廠。後來因為煤灰有礙於粉色，所以把玻璃廠併入別廠，改設製盒廠，以取清潔。廠後添造房屋，設立鉛石印部及橡皮印刷廠。同時把無錫的汽水廠遷入總廠。除已設第一製錢廠於無錫外，又設第二製錢廠於浦東。而原設在寧波和海寧的製錢分廠，都歸併在浦東的第二廠中。還有無錫的利用造紙廠，也是陳先生創辦的，家庭工業社所用的紙張，大部分都是由利用廠供給。此外，鎮江還有一個製造蚊香蛤油的工廠，以及太倉

的一個薄荷油製造廠。總發行所原是在上海的南陽橋，後來因為業務發達，所以在去年的「九一八」國恥紀念日遷到了南京路的拋球場。至於職工，單就總廠一部分已有三百餘人，若併各廠及發行所計之，就有二千人左右。這是家庭工業社創辦至今的經過情形。

#### 四、產銷情形

上面已經說過，家庭工業社在創辦之初，原是只做無敵牌牙粉：自「五九」以後，營業日見發達，乃增製化裝品以及各種洋酒。總計該廠出品，現在已達四百餘種。所用商標，均為無敵牌即蝴蝶，故英文商標專用 BUTTERFLY。當民七改組的第一年，資本祇有一萬，所以只做了二萬餘元的生意。第二年增資為五萬，就做到十五萬了。第三年增資為十萬，做到二十二萬。第六年增資為二十萬做五十二萬。第七年增資為三十萬，適當齊盧之戰，各業都受影響，可是家庭工業社，仍能保持五十二萬的營業紀錄。第八年的生意，又增加了十萬元。而第九第十兩年却少做了十萬元的生意，這是因為無恥的投機家冒牌所致。最近五年來，採取薄利多賣主義，逐年營業俱有增加，去年已做到一百二十餘萬的銷數。該廠的出品銷路，可謂已獨全國，不過各處常有冒牌出現，不免受「買主貪廉商人重利」的不良影響，否則依陳先生預算，至少應該加上十倍的銷數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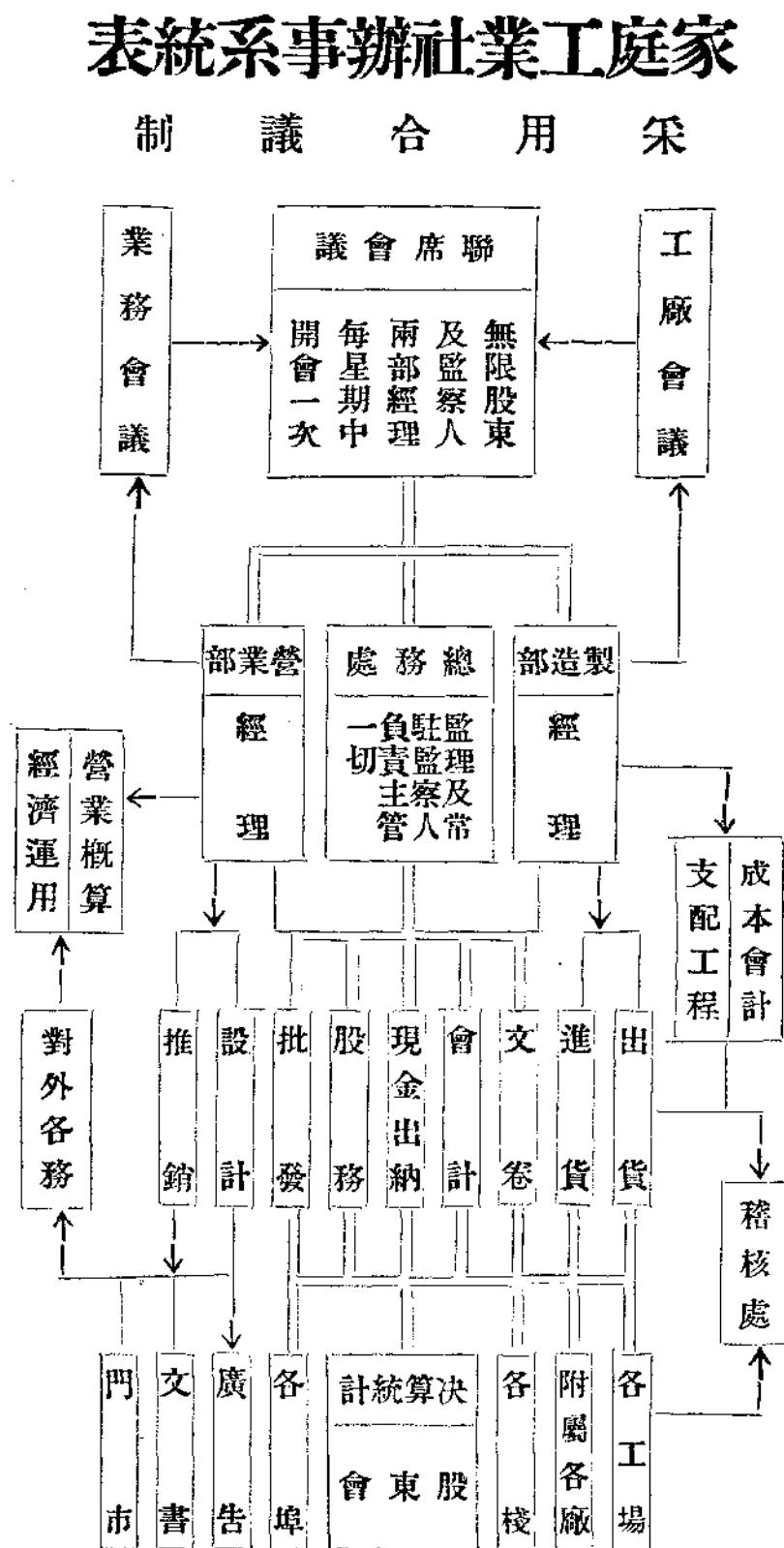
該廠各種出品的原料，如炭酸鎂，炭酸鈣，薄荷腦，玫瑰油，茴香油，丁香油，以及所用瓶盒裝璜紙張等，都

是由自己製造的。牙膏管則取給於上海軟管廠，可稱爲完全貨。這一點，是值得特別提出來告訴讀者的。

### 五、內部組織

家庭工業社自民七改組爲兩合公司後，由陳樹園先生擔任經理，負該公司無限的責任。關於營業上的設施及計劃，採用獨裁制。於財政方面，完全採取公開制度，所以把現金出納保管之權，授與常駐監察，以彰公信。副經理就是小蝶先生，他們父子兩人，辦了十年之後，陳先生因

精力不繼，所以在民國十八年的時候，向股東會提議，請股東，來代替他經理的職務。股東會又舉陳先生爲監理，仍以小蝶先生爲副經理。因改獨裁制爲合議制，以聯席會議爲意思機關，以製造與營業兩部爲執行機關，以監理及常駐監察爲監察機關，取三權分立，中央集權的制度。製造部經理由李新甫先生擔任，營業部經理由陳小蝶先生担任，常駐監察則爲涂筱巢先生。其組織系統如左：



六、未來計劃

綜觀上述各節，我們已可略知家庭工業社的大概情形；關於未來的計劃，記者也會問過陳老先生。他說：自上年「九一八」後，在四個月中，比較前年增銷出品五十萬元；足見國人愛用國貨之一斑。不過定要物美而價廉，比到同樣的舶來品，至少須廉過半，方為人所樂用，這一點，全靠關稅來保護我們，我想不久的將來，政府一定要行傾銷稅和返稅制度，來做國貨的後盾。在那時節，真正的國貨廠家，方才能殼長足進展。上年股息紅利，優先股每百元得派十五元，普通股每百元得派十一元。今年的營業，大概還可以增加。因此，上年股東會議決，再增十萬元的資本，先儘原有股東移息作本，如有餘額，任人皆可投資。出品方面，也是日新又新的在那裏增進；以無敵牌牙粉打倒金剛獅子的經驗，可知只要努力，外來的各種化妝品以及酒類，總有絕跡於中國市場的一天！

此篇曾在機關會刊第九十一期(二十三年三月十五日出版)工商史料欄發表，雖時隔兩載，該社大體尚無甚變更，此次承陳蝶仙先生剪賜，光我篇幅，不惟使讀者了然於該社之情況，抑亦足為經營事業之借鏡。

歸  
者

農學月刊		第二卷第一期要目	
中國農業之經濟的特質 我們的農民教育實施方案 果樹栽培及其經營上之注意 貯穀害蟲論	王益滔 傅葆琛 易希陶 封昌遠	每期二角 預定半年 一年一角 全年二元一角	郵費在內 以五分一洋 分為限！
爲害北平壇廟古樹之雙條杉天牛 華北土壤中細菌分佈狀況之研討 棉蚜之生活習性及防治 主要果樹的剪定整枝圖解	吳達璋 王志鵠 劉元申譯 羅堯卿譯	易希陶 封昌遠	羅西麓
棉作育種概論 天目山森林植物採集紀事 豫南森林植物之調查及採製	白採 張楚寶	白採	傅昌遠
徵信問題之理論與實際 二十四年江西各縣瓜子產量估計 二十四年江西各縣藍產量估計 二十四年江西各縣蘭產量估計 二十四年江西各地降雨量及降雨次數總計 二十四年江西各地晴陰雨雪日數統計 二十四年江西各地風雨日數統計 宜春夏布業之今昔 定南第一區農村概況 修正江西裕民銀行章程	要目	發行者	本刊價目
五年全冊定價一元，每年三十六冊，每冊八角，內費零費。	國立北平大學農學月刊社	每期二角 預定半年 一年一角 全年二元一角	每期二角 預定半年 一年一角 全年二元一角
江西方政統計室出版			

# 杭州

## 市二十四年份現銀移出入地別比較表

地 別 數字單位	移 銀 元	移 銀 兩	折合銀元總計	地 別 數字單位			移 銀 元	移 銀 兩	折合銀元總計
				上 海	杭 州	蘇 州			
滬	3,472,600	3,472,600	3,472,600				3,225,500	171,000	3,280,500
溪	550,000	550,000	550,000				510,000	510,000	510,000
衢	400,000	400,000	4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電	200,000	200,000	200,000				50,000	50,000	50,000
破	153,000	153,000	153,000				50,000	50,000	50,000
桐	130,000	130,000	130,000				50,000	50,000	50,000
金	300,000	300,000	300,000						
嚴	40,000	40,000	40,000						
新	18,000	18,000	18,000						
嘉	10,000	10,000	10,000						
總	5,273,600	5,273,600	5,273,600	總	3,985,5000	171,000	3,985,5000		

本年現銀移入以何月最多？何月最少？並說明其原因何在？

以十二月份為最多，因滬上準備金過多轉運杭州儲四、五、六、七、八、九月用為最多，三、四月為最少

本年現銀移出以何月最多？何月最少？並說明其原因何在？

除上海一地因杭州中央銀行常將錢量存銀運滬外以六、七、八、九月用為最多，三、四月為最少。

# 杭州市二十四年份票據交換所概況表

(單位元)

時 期	交 換 總 額				交 換 差 額			
	總 計	本 月 各 日 最 多 額	本 月 各 日 最 少 額	平 均 每 日 交 換 數	總 計	本 月 各 日 差 額 最 多 數	本 月 各 日 差 額 最 少 數	平 均 每 日 交 換 數
一月份	4,630,424	374,337	61,531	192,934	1,378,378	153,890	12,664	57,432
二月份	1,940,261	251,235	7,821	97,013	632,553	83,545	3,296	31,647
三月份	3,408,856	298,884	16,647	143,085	1,141,395	110,001	4,187	47,558
四月份	4,132,803	627,850	28,785	165,310	1,197,572	156,271	11,186	47,902
五月份	6,030,026	432,755	60,743	231,924	1,636,535	89,586	18,228	61,251
六月份	4,897,073	539,956	61,880	204,004	1,203,612	136,011	14,653	50,150
七月份	3,760,216	288,517	47,355	150,408	1,011,023	76,744	16,255	40,440
八月份	4,478,651	494,278	78,738	172,255	1,263,034	168,831	8,430	48,578
九月份	4,609,713	451,951	64,472	52,071	1,240,016	138,183	11,313	51,667
十月份	6,353,697	536,900	99,361	244,372	1,638,414	226,297	10,154	61,323
十一月份	6,141,778	702,775	79,082	245,631	1,357,854	137,723	13,503	64,315
十二月份	6,394,750	913,085	75,318	255,771	1,637,912	156,862	16,688	65,516
全 年	56,777,750	5,913,583	6,42,417	2,298,800	15,458,782	21,726,005	150,061	62,779

加入交換行號

中國銀行交通銀行浙江地方銀行浙江興業銀行浙江實業銀行大陸銀行鹽業銀行中國農工銀行  
中南銀行浙江典業銀行浙江儲豐銀行杭州惠迪銀行中國實業銀行建業銀行杭州上海綱業銀行  
通易信託公司儲蓄銀行兩浙銀行

交換票據種類  
說明

支票、本票、匯票及支付通知單  
杭州票據交易所始於廿三年十一月一日成立加入交換之銀行共十七家本年新加入者僅兩浙銀  
行一家交換票據張數該所向無統計祇得從闕

# 杭州市民國二十二年零售物價表

一月至六月

物價單位：元 物品四類共51種

類別 (51)	物 品 名 稱	單 位	價 格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食 物	羊 肉	升	.080	.080	.074	.080	.086	.082
	高 蒸 谷	升	.098	.094	.090	.080	.086	.084
	晚 米	升	.092	.092	.086	.074	.074	.074
	糯 米	升	.140	.100	.094	.094	.094	.094
	香 梗	升	.100	.100	.090	.084	.084	.084
	綠 兵 船 麵	粉 包	2.120	2.120				3.000
	黃 豆	升	.095	.095	.096	.094	.094	.088
	雞	隻	.064	.064	.062	.060	.060	.060
	豬 肉	斤	.322	.340	.360	.320	.320	.320
	牛 肉	斤	.260	.280	.260	.260	.250	.220
	羊 肉	斤	.216	.220	.200	.240	.200	.220
	鶴 鴨	斤	.230	.200	.200	.400	.400	.300
	鷄 雞	個	.008	.008	.022	.021	.018	.020
	鵝 雞	個	.008	.008	.022	.024	.021	.021
	鮑 魚	魚	.164	.140	.180	.296	.288	.240
	包 魚	頭	.164	.160	.180	.240	.240	.220
	鱈 魚	斤	.236	.232	.232	.260	.240	.220
	蝦	斤	.500	.500	.500	.500	.500	.450
	豆 油	斤	.248	.258	.236	.196	.192	.188
	菜 油	斤	.252	.242	.242	.196	.192	.188
	茶 油	斤	.276	.282	.282	.322	.288	.220
	白 菜	斤	.008	.008	.020	.020	.024	.020
	豆 莖	塊	.010	.010	.010	.010	.010	.010
	紹 酒	斤	.160	.160	.106	.160	.160	.140
	燒 酒	斤	.230	.200	.200	.254	.154	.148
	白 糖	斤	.180	.180	.160	.256	.240	.220
	食 蘆 薙	斤	.096	.098	.096	.100	.096	.098
	醬 油	斤	.260	.260	.260	.068	.068	.064
服 用 類	本 土 廠	尺	.200	.200	.200	.192	.188	.180
	洋 布	尺	.080	.080	.080	.068	.078	
	大 布	尺	.120	.120	.120	.120	.125	.125
	華 緞	尺	.600	.600	.600	.480	.440	.400
	素 緞	尺	.326	.320	.320	.320	.320	.360
	棉 紋	尺	.760	.760	.760	.720	.680	.640
	海 昌 藍 布	尺	.520	.520	.520	.530	.500	.400
	日 本 花 布	尺	.120	.120	.120	.160	.140	.135
	集 柴	市 不 行 銷						
燃 料 類	片 柴	斤	.020	.020	.020	.020	.020	.020
	白 炭	担	1.200	1.200	1.200	1.100	1.100	1.100
	中 興 檉	噸	.038	.038	.036	.036	.036	.035
	烟 提	噸	26.000	26.000	26.400	36.000	40.000	39.000
	煤 油	斤	.178	.178	.180	.140	.130	.120
	煤 球	担	1.660	1.620	1.600	1.500	1.500	1.550
	三 角 牌 毛 巾	打	2.200	2.200	2.200	1.160	1.660	1.580
雜 貨 類	祥 茂 呢	塊	.056	.056	.056	.048	.048	.048
	固 本 呢	塊	.054	.054	.054	.060	.060	.060
	黃 金 牌 香 烟	匣	市 不 行 銷	市 不 行 銷	市 不 行 銷	市 不 行 銷	市 不 行 銷	市 不 行 銷
	天 橋 牌 香 烟	匣	.052	.052	.052	.054	.048	.048
	美 麗 牌 香 烟	匣	.103	.103	.100	.100	.100	.100

## 杭州市民國二十二年零售物價表

七月至十二月

物價單位：元 物品四類共51種

類別 (51)	物品名稱	單位	價格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食 物	羊 羊	升	.082	.080	.078	.078	.076	.076
	高 谷	升	.082	.080	.078	.078	.078	.078
	晚 米	升	.074	.072	.072	.072	.080	.082
	糴 米	升	.092	.090	.088	.088	.090	.094
	香 糜	升	.082	.080	.088	.078	.078	.100
	綠 兵 船 麵	粉 包	2.800	2.700	2.600	2.520	2.400	2.120
	黃 葱	升	.084	.082	.080	.080	.080	.095
	蠶 葱	升	.060	.060	.060	.060	.060	.064
	豬 肉	斤	.320	.320	.320	.320	.300	.322
	牛 肉	斤	.220	.220	.240	.240	.250	.260
類 (29)	羊 肉	斤	.220	.220	.240	.240	.250	.200
	鷄 雞	斤	.300	.250	.220	.220	.320	.330
	鴨 雞	斤	.200	.200	.200	.191	.180	.280
	鷄 蛋	個	.020	.020	.020	.020	.020	.024
	鴨 蛋	個	.021	.021	.021	.021	.021	.024
	鱸 魚	斤	.226	.210	.200	.148	.184	.162
	包 頭	斤	.220	.200	.200	.196	.184	.162
	鱈 魚	斤	.220	.200	.200	.196	.184	.220
	蝦 魚	斤	.400	.350	.350	.320	.280	.280
	荳 油	斤	.188	.180	.178	.172	.168	.168
服 用	菜 油	斤	.188	.180	.178	.172	.168	.158
	茶 油	斤	.220	.218	.210	.198	.192	.194
	白 茶	斤	.020	.018	.014	.012	.010	.008
	荳 腐	塊	.010	.010	.010	.010	.010	.010
	紹 酒	斤	.135	.132	.132	.120	.100	.160
	燒 酒	斤	.140	.138	.132	.132	.132	.138
	白 糖	斤	.218	.210	.210	.200	.196	.192
	食 鹽	斤	.096	.098	.100	.108	.112	.096
	醬 油	斤	.062	.062	.062	.060	.060	.080
	本 廠 布	尺	.172	.168	.160	.158	.152	.148
類 (9)	土 布	尺	.078	.078	.078	.078	.078	.080
	洋 布	尺	.122	.128	.124	.122	.122	.120
	大 索	尺	.396	.388	.380	.360	.340	.360
	華 絲	尺	.340	.220	.340	.520	.320	.320
	素 級	尺	.620	.580	.560	.540	.520	.560
	棉 花	斤	.400	.400	.380	.360	.350	.350
	海 昌 藍 布	尺	.132	.130	.128	.128	.128	.120
	東 洋 花 標	尺	市不行銷	市不行銷	市不行銷	市不行銷	市不行銷	市不行銷
	葉 柴	斤	.020	.020	.020	.020	.020	.020
	片 煤	担	1.050	1.050	1.050	1.000	.950	1.000
燃料	白 炭	斤	.030	.030	.030	.028	.027	.028
	中 興 煤	噸	18.000	18.5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烟 提 塊	噸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1.000	20.000
	煤 油	斤	.120	.120	.115	.108	.108	.108
	煤 球	担	1.500	1.460	1.440	1.420	1.400	1.400
	三 角 牌 毛 巾	打	1.520	1.480	1.420	1.420	1.380	1.380
	祥 茶	塊	.048	.048	.048	.048	.048	.048
雜項	固 本 皂	塊	.060	.058	.058	.058	.058	.054
	金 鼠 牌 香 烟	匣	市不行銷	市不行銷	市不行銷	市不行銷	市不行銷	市不行銷
	天 橋 牌 香 烟	匣	.048	.050	.050	.050	.050	.052
	美 麗 牌 香 烟	匣	.100	.100	.100	.085	.085	.085

# 杭州市金融統計

## 1. 對內地百元匯價統計 民國二十五年二月份

日期	甬匯	申匯	紹匯	蘇匯
	廢歷	年	節	停市
1	廢歷	年	節	停市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11	??	??	??	??
12	??	??	??	??
13	??	??	??	??
14	??	??	??	??
15	??	??	??	??
16	+ .03 100.030	-.05 99.950	直 100.000	+ .05 100.050
17	+ .03 100.030	-.05 99.950	直 100.000	+ .05 100.050
18	+ .03 100.030	-.05 99.950	直 100.000	+ .05 100.050
19	+ .03 100.030	-.05 99.950	直 100.000	+ .05 100.050
20	-.01 99.990	-.05 99.950	+ .04 100.040	-.05 99.950
21	直 100.000	-.05 99.950	+ .01 100.010	直 100.000
22	+ .05 100.050	-.08 99.920	+ .10 100.100	-.10 99.900
23	+ .10 100.100	-.03 99.970	+ .03 100.030	-.05 99.850
24	+ .10 100.100	-.06 99.940	+ .01 100.010	-.15 99.850
25	+ .14 100.140	-.02 99.980	+ .01 100.010	-.17 99.830
26	+ .16 100.160	-.02 99.980	+ .01 100.010	-.075 99.925
27	+ .13 100.130	-.03 99.970	+ .04 100.040	-.16 99.840
28	+ .13 100.130	-.03 99.970	-.02 100.020	-.10 99.900
29	-.02 100.020	-.03 99.970	直 100.000	-.11 99.890
30				
31				
平均	100.067	99.957	100.090	99.945
最高	100.160	99.980	100.040	100.050
最低	99.990	99.920	100.000	99.830

1. 對內地百元匯價統計 民國二十五年三月份

日期	甬匯	申匯	紹匯	蘇匯
1	-.06 99.940	+.02 100.020	直 100.000	-.08 99.920
2	-.11 99.890	-.03 99.970	+.01 100.010	-.06 99.940
3	-.10 99.900	-.02 99.980	直 100.000	-.13 99.870
4	-.10 99.900	-.03 99.970	+.02 100.020	-.06 99.940
5	-.17 99.830	-.03 99.970	+.02 100.020	-.04 99.960
6	-.15 99.850	-.01 99.990	+.02 100.020	-.02 99.980
7	-.10 99.900	-.015 99.985	+.025 100.025	-.05 99.950
8	-.05 99.850	-.01 99.990	+.03 100.030	-.05 99.950
9	直 100.000	-.01 99.990	-.03 99.970	-.03 99.970
10	-.05 99.950	-.025 99.975	直 100.000	+.12 100.120
11	-.08 99.920	-.03 99.970	+.01 100.010	+.12 100.120
12	-.15 99.850	-.01 99.990	-.02 99.980	+.08 100.080
13	-.16 99.840	直 100.000	直 100.000	+.06 100.060
14	-.065 99.935	-.02 99.980	+.01 100.010	+.09 100.090
15	-.04 99.960	-.04 99.960	-.01 99.990	— 100.000
16	-.01 99.990	-.015 99.985	-.05 99.950	+.025 100.025
17	-.01 99.990	-.035 99.965	-.03 99.970	+.01 99.990
18	-.02 99.980	-.02 99.980	-.02 99.980	-.02 99.980
19	-.05 99.950	-.035 99.965	-.06 99.940	-.02 99.980
20	+.02 100.020	-.02 99.980	-.08 99.920	— 100.000
21	+.02 100.020	-.015 99.985	-.03 99.970	-.015 99.985
22	+.01 100.010	-.02 99.980	-.03 99.970	— 100.000
23	+.03 100.030	-.015 99.990	-.03 99.970	-.06 99.940
24	+.02 100.020	直 100.000	-.05 99.950	-.06 99.940
25	+.02 100.020	直 100.000	-.02 99.980	-.03 99.970
26	+.06 100.060	+.01 100.010	-.01 99.990	-.07 99.930
27	+.02 100.020	+.02 100.020	+.03 100.030	-.05 99.950
28	+.07 100.070	+.015 100.015	+.03 100.030	-.04 99.960
29	+.07 100.070	+.015 100.015	+.05 100.050	-.07 99.930
30	+.02 100.020	+.015 100.015	+.03 100.030	-.035 99.965
31	+.09 100.090	直 100.000	+.04 100.040	-.05 99.950
平均	99.966	99.990	99.990	99.986
最高	100.090	100.020	100.05	100.120
最低	99.830	99.960	99.920	99.870

## 2. 市內日拆金銀市價統計 民國二十五年二月份

日期	日 拆	赤 金	葉 金	紋 銀
1	停 市	118	118	1.50
2	,,	118	118	1.50
3	,,	118	118	1.50
4	,,	118	118	1.50
5	,,	119	119	1.50
6	,,	119	119	1.50
7	,,	119	119	1.50
8	,,	119	119	1.50
9	,,	119	119	1.50
10	,,	119	119	1.50
11	,,	119	119	1.50
12	,,	119	119	1.50
13	,,	119	119	1.50
14	,,	119	119	1.50
15	,,	119	119	1.50
16	,,	119	119	1.50
17	,,	119	119	1.50
18	,,	119	119	1.50
19	,,	119	119	1.50
20	,,	119	119	1.50
21	,,	119	119	1.50
22	,,	119	119	1.50
23	,,	119	119	1.50
24	,,	119	119	1.50
25	,,	119	119	1.50
26	,,	119	119	1.50
27	,,	119	119	1.50
28	,,	119	119	1.50
29	,,	119	119	1.50
30				
31				
平 均	,,	118.9	118.9	1.5
最 高	,,	119	119	1.5
最 低	,,	118	118	1.5

## 2. 市內日拆金銀市價統計 民國二十五年三月份

日期	日(千元)折	赤金	葉金	紋銀
1	.008	119.00	119.00	1.50
2	.008	119.00	119.00	1.50
3	.008	119.00	119.00	1.50
4	.008	119.00	119.00	1.50
5	.008	119.00	119.00	1.50
6	.008	119.00	119.00	1.50
7	.008	119.00	119.00	1.50
8	.008	119.00	119.00	1.50
9	.008	120.00	120.00	1.50
10	.008	120.00	120.00	1.50
11	.008	120.00	120.00	1.50
12	.008	120.00	120.00	1.50
13	.008	120.00	120.00	1.50
14	.008	120.00	120.00	1.50
15	.008	120.00	120.00	1.50
16	.008	120.00	120.00	1.50
17	.008	120.00	120.00	1.50
18	.008	120.00	120.00	1.50
19	.008	120.00	120.00	1.50
20	.008	120.00	120.00	1.50
21	.008	120.00	120.00	1.50
22	.008	120.00	120.00	1.50
23	.008	120.00	120.00	1.50
24	.008	120.00	120.00	1.50
25	.008	120.00	120.00	1.50
26	.008	120.00	120.00	1.50
27	.008	120.00	120.00	1.50
28	.008	120.00	120.00	1.50
29	.008	120.00	120.00	1.50
30	.008	120.00	120.00	1.50
31	.008	120.00	120.00	1.50
平均	.008	119.74	119.74	1.50
最高	.008	120.00	120.00	1.50
最低	.008	119.00	119.00	1.50

# 杭州市糧食市價統計

## 1. 食米市價 民國二十五年二三月份

品名	單位	市價						
		最高		最低		平均		
		二月	三月	二月	三月	二月	三月	增減
一號尖米	石	10.60	11.40	10.20	10.60	10.43	11.16	+0.73
二號尖米	石	10.40	11.20	10.00	10.40	10.23	10.96	+0.73
三號尖米	石	10.20	11.00	9.80	10.20	10.03	10.76	+0.73
四號尖米	石	10.00	10.80	9.60	10.00	9.83	10.56	+0.73
五號尖米	石	9.60	10.60	9.20	9.60	9.43	10.33	+0.90
次米	石	9.20	10.00	8.80	9.20	9.03	9.81	+0.78
高蒸穀	石	10.60	11.40	10.20	10.60	10.43	11.16	+0.73
中蒸穀	石	10.20	11.00	9.80	10.20	10.03	10.76	+0.73
香梗	石	10.40	11.40	10.20	10.40	10.37	11.00	+0.63
晚米	石	9.80	10.80	9.60	9.80	9.77	10.40	+0.63
杜糯	石	10.20	11.00	9.80	10.20	10.13	10.63	+0.50
客糯	石	9.80	10.60	9.40	9.80	9.73	10.23	+0.50
陰糯	石	9.40	10.20	9.00	9.40	9.33	9.83	+0.50

## 2. 雜糧市價 民國二十五年二三月份

品名	單位	市價							第四期統計	
		最高		最低		平均				
		二月	三月	二月	三月	二月	三月	增減		
細青蠶豆	石	5.20	5.60	4.80	5.20	5.05	5.37	+ 0.32		
闊青蠶豆	石	5.40	5.80	5.00	5.40	5.25	5.57	+ 0.32		
粗 黃	石	8.60	9.00	8.40	8.60	8.52	8.86	+ 0.34		
★黃 菜	石	7.60	8.20	7.60	7.60	7.60	8.03	+ 0.43		
莞 豆	石	6.20	6.60	6.20	6.20	6.20	6.55	+ 0.35		
湯 菜	石	8.40	8.60	8.40	8.40	8.40	8.48	—		
菜 菜	石	8.80	9.00	8.80	8.80	8.80	8.88	+ 0.08		
豇 豆	石	7.20	7.20	7.20	7.20	7.20	7.20	—		
赤 豆	石	8.40	8.40	8.40	8.40	8.40	8.40	—		
腐 豆	石	6.80	7.40	6.40	6.80	6.80	7.10	+ 0.45		

★菜黃於本月十二日開始上市。

# 杭州市重要商品市况

民國二十五年二月份

品名	種類	單位	市價							
			最高	最低	平均	增減	一月	二月	一月	二月
廠絲	20/22條分	担	870.00	820.00	820.00	720.00	845.00	760.00	-	85.00
土絲	細	百兩	24.00	24.50	22.50	22.00	23.25	23.25	—	—
人造絲	斯材亞75號	擔	490.00	510.00	470.50	500.00	480.25	505.00	+	24.75
	天橋150號	箱	390.00	430.00	380.00	430.00	385.00	430.00	+	45.00
單廠絲類	雙綢	尺	0.32	0.39	0.28	0.27	0.30	0.33	+	0.03
二三單廠絲巴利綢	綢	尺	0.31	0.37	0.27	0.27	0.29	0.35	+	0.01
米	機羊尖	石	8.60	9.20	8.10	8.75	8.35	8.95	+	0.60
	高蒸谷	石	8.80	8.90	8.10	8.50	8.45	8.70	+	0.25
桐油	足度	担	50.80	58.00	47.60	50.80	49.20	54.40	+	5.20
榆油	提蘭	件	14.80	14.80	14.20	13.60	14.50	14.20	-	0.30
火腿	金華	担	40.00	44.00	34.00	35.00	37.00	39.50	+	2.50
糖	四五溫	担	58.60	53.40	58.20	58.20	58.40	58.30	-	0.10
	荷蘭粗砂	担	8.80	58.80	58.40	58.00	58.60	58.40	-	0.20
麵粉	綠兵船	包	3.38	3.50	3.25	3.45	3.32	3.50	+	0.18
水泥	馬牌	桶	7.35	7.50	7.20	7.40	7.25	7.45	+	0.20
	泰山牌	桶	6.50	6.60	6.40	6.40	6.45	6.50	+	0.05
煤	河南塊	公敦	24.00	24.00	24.00	24.00	24.00	24.00	—	—
	山西塊	公敦	26.00	26.00	26.00	26.00	26.00	26.00	—	—
煤油	美孚	兩聽	9.30	9.30	9.30	9.30	9.30	9.30	—	—
	光華	兩聽	9.10	9.10	9.10	9.10	9.10	9.10	—	—
錫箔	好紙	百塊	495.00	300.00	285.00	290.00	290.00	295.00	+	5.00
	壯細	百塊	267.50	580.00	265.00	270.00	266.25	275.00	+	8.75

# 杭州市重要商品市況

民國二十五年三月份

品名	種類	單位	市價						
			最高	最低	平均	二月	三月	增減	
廠絲	20/22 條份	担	800.00	850.00	720.00	800.00	160.00	825.00	+ 65.00
土絲	細	百兩	24.50	24.00	22.00	23.00	23.25	23.50	+ 0.25
人造絲	斯尼亞 75 號	箱	510.00	510.00	500.00	500.00	505.00	505.00	—
	天橋 150 號	箱	430.00	430.00	430.00	430.00	430.00	430.00	—
單廠絲蠶子類綢	綢	尺	0.39	0.34	0.27	0.30	0.33	0.32	- 0.01
三二單廠絲巴利綷	綷	尺	0.32	0.32	0.27	0.28	0.30	0.30	—
米	機羊尖	石	9.20	10.00	8.70	9.50	8.95	9.75	+ 0.80
	糙蒸谷	石	8.90	9.80	8.50	9.00	8.70	9.40	+ 0.70
桐油	足度	担	58.00	70.00	50.80	59.00	54.40	64.50	+ 10.10
楨油	提蘭	件	14.80	14.00	13.60	13.00	14.00	13.50	- 0.70
火腿	金華	担	40.00	49.00	35.00	38.00	37.50	43.50	+ 6.00
糖	四五溫	担	58.60	18.40	58.20	58.30	58.40	58.35	- 0.05
	荷蘭粗砂	担	18.50	18.40	58.00	58.00	58.80	58.30	- 0.10
麵粉	綠兵船	包	3.38	3.51	3.40	3.42	3.42	3.46	+ 0.04
水泥	馬牌	桶	7.30	7.50	7.40	7.40	7.35	7.45	+ 0.10
	泰山牌	桶	6.50	6.60	6.40	6.40	6.45	6.50	+ 0.05
煤	河南塊	公敦	24.00	26.00	24.00	24.00	24.00	25.00	+ 1.00
	山西塊	公敦	26.00	26.00	26.00	26.00	26.00	26.00	—
煤油	美孚	兩聽	9.30	9.30	9.30	9.30	9.30	9.30	—
	光華	兩聽	9.10	9.10	9.10	9.10	9.10	9.10	—
錫箔	好紙	百塊	295.00	298.00	290.00	290.00	292.50	294.00	+ 1.50
	壯細	百塊	280.00	285.00	272.00	270.00	276.50	278.50	+ 2.50

# 法 令

## 一 原文

### 浙江省各市縣鎮商會公斷簡則

第一條 本簡則依據商會法第三條第四款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凡浙江省各市縣鎮商會(以下簡稱商會)處理商事公斷事項，均適用本簡則。

第三條 商會處理商事公斷事項，立於仲裁地位，以息訟和解為主旨。

第四條 商會受理商事公斷事項，以左列各款為限：

一、於起訴前，由兩造商人同意，自行聲請者。

二、於起訴後，由法院委託調處者。

第五條 商會處理商事公斷事項之權限如左：

一、商會公斷後，兩造均無異議，應為強制執行者，得呈請地方行政官署或管轄法院為之執行。其涉及司法者，得將公斷結果，聲請管轄法院為之宣告，並強制執行。

二、商會認為判斷上必要之行為而不得自為之者，得呈請地方行政官署或管轄法院為之。

三、商會得詢問證人或鑑定人。必要時，並得派員調查爭議之事實關係。

四、商會處理公斷得徵收費用；但不得逾係爭物價額百分之二。如當事人為商會或同業公會會員，負擔常年會

費之義務者，得酌量減免之。

前項公斷費用，應由爭議兩造，於聲請公斷時，預納係爭物價額百分之一。俟斷結後，責成理屈方面負擔。如兩造主張各有一部份理由者，得令其平均負擔，各於預納費用內，分別扣留發還之。

**第六條** 商會接受兩造聲請書，須於七日內發書通知，囑令兩造於指定時期到會公斷。如該事件非調查不能明晰者，得宣告延期。

前項延期，至多不得逾十日。

**第七條** 公斷之開始，必須兩造到場，不得有缺席之判斷。當事人如確有事故不能如期到場，受公斷者應先期聲明，酌予展期；但展期不得逾三次，所展期間每次不得逾七日。公斷日期展至三次而當事人仍有藉故不到者，即將該事件撤銷。其由法院委託調處之事件，仍呈請受訴法院辦理。

**第八條** 商會處理公斷，以執行委員過半數之出席行之。公斷時，以商會主席委員為主席。主席委員因故缺席時，由常務委員中互推一人為主席。執行委員對於公斷事件，於本身有關係者，應自行迴避。

**第九條** 公斷之結果，非得兩造同意，不生效力。其不同意之一造，仍得向法院起訴。

**第十條** 兩造同意後，非發現其公斷根據事實有重大錯誤或有顯然與該公斷抵觸之新證物時，不得再有異議。

**第十一條** 公斷終結，令兩造於公斷紀錄上簽字，由商會於七日內作成公斷書公布之；一面將公斷之經過，呈報地方行政官署查核；一面將公斷書送達爭議雙方。但既經法院起訴之件，並須謄本呈送於受訴之法院。

**第十二條** 本簡則自浙江省政府公布日施行。

### 聲 請 書 (式)

茲因.....(將爭議事實簡明敘述).....發生爭議經兩造同意具書聲請

貴會賜予公斷此書

商會

附繳證件

(帳據之種類及件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聲 請 人

(簽名蓋章)

年齡

住址

籍貫

職業

商號

營業地址

(蓋用書柬)

本案證人或鑑定人

住址

### 通 知 書 (式)

查.....與.....因.....爭議一案業經本會審查應予受理茲定於.....月.....午.....時在本會開會公斷合函通知該聲請人准时到場為要

日

右通知

.....商會主席委員.....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公 斷 證 (式)

查.....與.....爲.....爭議一案經本會於.....月.....日.....開會公斷如左

計開

一、爭議事略

二、公斷要旨

中華民國

年 月

商會主席委員

常務委員

(簽名蓋章)

公斷紀錄

公斷日期

公斷事由

商會

出席商會執行委員

(親自簽名)

聲請人

(親自簽名)

證人或鑑定人

(親自簽名)

主席

紀錄

呈請兩造申述爭議之原因

證明人或鑑定人陳述證明或鑑定要旨

主席宣讀調查報告  
（無調查報告者缺）

公斷之根據及其要旨

公斷終結

主席委員

（簽名蓋章）  
（簽名蓋章）

聲請人

## 二、析疑

### 一、指示景寧縣商會請解釋進出口貨物登記暫行辦法疑義令

指 令 管字一一八號廿四年九月廿七日

令景寧縣商會

呈一件，爲呈報奉令日期並請解釋進出口貨物登記暫行辦法疑義由

呈悉。凡向外省直接承銷者爲進口貨物；對省外直接運銷者爲出口貨物。例如該縣向溫州商店承銷貨物，或對溫州商店運銷貨物，此爲本省境內運輸，可以毋庸登記。如上海商店承銷貨物，或對上海商店運銷貨物，雖路過溫州，仍須登記。仰卽知照。此令。

局長朱惠清

附原呈

案奉

鈞局訓令管字第八〇號略開：

「案奉浙江省政府建設廳密訓令八四號抄發浙江省各地商店經售貨品標明陳列暫行辦法，浙江省進出口貨物登記暫行辦法，附表，浙江省進出口貨物調查暫行辦法，製定標簽紙及標簽式樣，又許可證式樣，飭遵照辦理，仍將奉文日期先行報核」

等因；本會於本月十二日接奉

鈞令，當經遵照辦法，召集各商店指示辦理在卷，惟對於浙江省進出口貨物登記暫行辦法第四條「各運輸公司行號，對於商人委託運輸貨物，除在本省境內運輸，可以毋庸登記外，其出省或進省者，無論起運或卸運，均須屬令填載登記表後，方得運卸，否則應拒絕其委託」；與第二條「進口貨物之登記，由承銷商人於卸貨前，出口貨物之登記，由運銷商人起運前，各向其所委託公司行號行之，其貨物之進出口，不經運輸公司行號運卸者，應向當地商會申請登記，均不徵收任何費用。」之規定，所謂「進出口」係指省界言，抑就各地或各縣言，尙欠明瞭。蓋本縣貨物進出口，皆係溫州一地，若本省境內運輸，可以毋庸登記者，則本縣卽不必舉辦登記也，爲此除呈報奉令日期外，合并呈請鑒核，准予解釋，指示祇遵！

謹呈

局長朱

景甯縣商會主席 葉之楚

一一、指示義烏縣商會請解釋兼營商店應否另推代表加入公會疑義令

指令 管字第二四一號

令義烏縣商會

案奉

建設廳第二二六七號指令本局呈一件，據義烏縣商會呈請解釋兼營商店應否另推代表加入公會等情，擬具意見，呈請核示由，內開：

「悉。每一商店無論兼營若干業務，祇能依其主業加入一個公會，惟對他業已組有公會者，應視其兼營業務之大小，盡相當之義務，自屬應分之事。仰卽轉行知照」云云

等因；奉查此案前據該會呈請到局，據經擬具意見，轉呈核示在案。茲奉前因，合函令仰知照！此令。

附原呈

爲呈請解釋示遵事：竊有酒業商店，同一牌號而兼營醬業或他業者，其主體人已入酒業公會爲會員，復有醬業或他業組織同業公會，應否另推經理人加入？屬會類似是項商店居多，不無糾紛，未便臆斷。理合備文呈請，仰祈鑒核賜予解釋，以資遵循。謹呈

浙江省商務管理局局長朱

義烏縣商會主席 胡純道

三、令吳興練市鎮商會呈請建廳釋示強制商店加入商會疑義令

訓令 管字第二四〇號

令吳興練市鎮商會

案奉

建設廳第二二九六號指令本局呈一件據吳興練市鎮商會呈請解釋示關於強制商店加入商會問題，呈祈驗核併案示遵由，內開：

「悉。已於該局據長興縣商會呈請核示呈內，指令知照在案。仰卽轉知，此令。」

等因，奉查此案前據長興縣商會呈請到局，經併案轉呈核示在案。茲奉

指令內開：

「查商店固應加入商會爲商店會員，但在商會法內，尙無强行條文可資依據，故不能援用強制商店加入同業公會辦法辦理，如商會本於其職務上應辦事項，遇有未入會之商店，加以妨礙時，可呈請地方主管官署予以制裁。仰即轉行知照。」

等因；奉此，合頒令仰知照。此令。

局長 朱惠清

四、指令長興縣商會請釋示關於未滿七家之商店入會及退會處理辦法疑義令

訓令 管字第二四〇號

令長興縣商會

案查前據該會呈請釋示關於未滿七家之商店入會及退會處理辦法等情，據經呈奉

建設廳第二二六八號指令內開：

「查商店固應加入商會爲商店會員，但在商會法內，尙無强行條文可資依據，故不能援用強制商店加入同業公會辦法辦理，如商會本於其職務上應辦事項，遇有未入會之商店，加以妨礙時，可呈請地方主管官署予以制裁。仰即轉行知照。」

等因：合行令仰該會知照，此令。

局長 朱惠清

# 工商界名人

## 五十自述

王曉籟

二月間，接浙江省商務管理局朱惠清先生函，內述本刊發行之宗旨及現出期數，除藻飾鄙人外，並囑將嘉言懿行及對於工商業經營之經過，書送刊印。鄙人無似，且愧不文，因將五十生辰對於道賀親友發表之自述補白，以報朱先生之雅命！

曉籟識

曉籟原籍浙江嵊縣，祖遺產業，爲一邑冠，忠厚傳家，少讀聖賢書，長行仁義事。弱冠後，赤手來滬，棄儒就商。即經營茶繭絲紗等業，并注重於經濟建設。在那時候，海上金融界銀錢業中，股開甚多，頗負富名。故當時有個理想，即爲將來之志願，「三十歲以前做其富」，「四十歲以前做其平」，「五十歲以前做其貧」。到了三十歲以後，所營各業，鑒於商業道德衰落，大事收縮，而致力於商道，甯放棄商業。舉凡公益、慈善、教育、文化、及社會公團，一切事業，無不積極參加，深以「散財」「均富」爲圭臬。兼對本鄉辦辦醫院，資助學校，亦盡棉力，以達四十歲以前做其平之目的。年屆不惑後，服務社會公

有商團之組織，即從事發起，集合同道，親加訓練。辛亥光復，開北商團，首得北火車站。志不在官，仍努力於地方社會事業；惟與陳英士、蔣介石、竺紹康諸同志，時相遇從。民二癸丑一役，密助餉餉。嗣後推翻帝制，打倒賄選，以及自治運動，廢督裁兵，關稅自主，廢兩用元諸問題，靡不參預，或主任之。民十三年齊盧戰爭，奔走和平。繼以孫盧之爭，及五卅慘案，不敢不盡國民天職。十五年夏，代表上海商界，應廣州國民政府之邀請，赴粵攷察新政，正值北伐軍誓師出發，躬參盛典，并解釋滬粵商界中糾紛甚多。北旋，即廣事宣傳國民革命，招孫傳芳之忌，竟懸重賞，欲得而甘心，自當置之不問，行無所事。次年春，上海秘密會議，在在參加。召集市民大會，被舉為主席，時與鈕惕生吳稚暉楊杏佛諸先生，密議計劃，共策進行，並聯合工商學界及海軍，相機起事。一面維持商業，由虞洽老主持商業聯合會，暗中籌濟北伐軍餉，擔任總務主任。待得浙江克復，即以市民大會，暨商民協會主席名義，下動員令，全市奮起，驅逐軍閥，歡迎革軍。為維持治安起見，上海設立臨時市政府，曾被舉為主席委員。國民革命軍取得南京，改任江蘇兼上海財政委員會常務委員，協同籌措軍餉，整理財政。當時所有軍需都由虞洽老及鄙人等以私人名義，出立借據，以資應付。後發行庫券，不避嫌怨，短期時間，即超過定額。孫逆龍潭一役，最為危險。庫空如洗，人心搖動，與虞洽老力事籌劃，真一髮千鈞，庶化險為夷。後更盡力於勸募公債庫券，皆任

主團。會長全國捲烟特稅局務，使「稅收機關為商業化」，涓滴歸公，不為利誘，終使洋商就範。捲煙庫券數千萬之得以發行，實基於此，而捲煙專賣之政策，未得實行，迄為遺憾！凡關於財部之烟酒、煤油、印花、及麥粉特稅等等，皆主辦之，以官不貪，致商不奸，整理一切，易於着手。上海發生「一二八」大變，昭昭在人耳目，只落得頂禿髮斑，眼花身病，却尚能志堅胆雄，心直氣壯，所謂「天地是萬物逆旅，乾坤為一大劇場」，故生死置之度外，祇知有國而已。國難期中亦開全國會議於洛陽，被公舉為主席之一。對於幣制改革，金融整理，經濟建設，農工救濟，商業維持，當繼續不斷的努力。最近更於航空及公路，盡力服務，主張娛樂要藝術化，一生不畏難而耐煩，「大公無私，至誠無欺」，謹以自誓。「利不爭人先，義不落人後」，敢以自信。「求人不如求己，自立以圖自強」，用以自警。崇拜養活多數人，渺視積得多數金。今年虛度五十，本不愛錢不惜命為引，更別號百不。或令人百思不解，實抱定「百折不回」的決心。上了半百年紀，倘要稱我伯伯者，當以「百不」呼之。或連姓叫聲「王百不」亦可。到了五十歲還有五項繼續努力，以報國家社會：

- 一、努力於國計民生事業，
- 二、努力於地方社會事業，
- 三、努力於公益慈善事業，
- 四、努力於教育文化事業，
- 五、努力於實業生產事業。

# 省內外經濟大事日誌

## 民國二十五年二月份

- |    |                          |    |                        |
|----|--------------------------|----|------------------------|
| 一日 | 閩教濟省會金融委員會劃定貸借範圍。        | 同日 | 杭市府將令市商會轉飭各業從嚴訓練店員。    |
| 同日 | 財部批復上海市商會冠日籌備不動產銀行。      | 四日 | 財部制定規則，取締手工捲烟。         |
| 同日 | 蒙政會籌設蒙古生產合作社。            | 同日 | 粵省電滬歡迎兩廣實業考察團。         |
| 同日 | 浙財廳召開營業稅縣會議。             | 同日 | 杭市府調節糧食。               |
| 同日 | 浙江省棉織品產額六十萬餘疋，值洋四百七十餘萬元。 | 五日 | 國民經濟計劃會討論各組織條例。        |
| 。  |                          | 同日 | 滬市柴炭業議決，交易一律現款。        |
| 二日 | 皖省討論救濟農村。                | 六日 | 浙省桐油貸款，已去滬簽訂。          |
| 同日 | 鄂省府整理農產運銷，在漢組織整理處。       | 同日 | 財部籌組輔幣委員會。             |
| 同日 | 財部擬發行統一復興兩公債。            | 同日 | 本局派員調查紙業狀況。            |
| 同日 | 財部令上海證券交易所暫緩開市。          | 七日 | 財部規定土地農村放款辦法。          |
| 同日 | 中央農試場增設種苗部。              | 同日 | 杭市商會為健全各業公會組織起見，特設講習所。 |
| 同日 | 浙建廳整理電氣事業。               | 八日 | 財部草擬換票辦法。              |
| 三日 | 全國經委會勘查西北聯絡公路。           | 同日 | 財部令製造銀器飾物以化銀為原料。       |
| 同日 | 實部籌備二期林礦調查團。             | 同日 | 財部令中國農民銀行投資農村放款。       |
| 九日 | 全經會派員勘察平寧路線。             |    |                        |

- 同日 浙建廳呈全經會撥款改良浙茶。
- 十日 閩省府請浙江省移民崇安墾殖。
- 同日 實部派員調查龍泉煤礦。
- 十一 青島工業觀摩團抵滬。
- 同日 中、中、交三銀行，今日發行輔幣。
- 十二 中央農驗所發表全國合作社，計有一四六九駐。
- 同日 浙棉業改良場增設三分場。
- 十三 上海國貨聯會呈財實兩部請撥公債兩億元，以備抵押之用。
- 十四 報載財部籌設不動產抵押銀行即將開幕。
- 同日 中國銀行董事會特准舉辦抵押，信用兩種放款。
- 同日 浙建廳舉行改良稻麥會議。
- 十五 全經會作合委員會推定華北農委會委員。
- 同日 中國銀行擬調劑金融，鬆動市面。
- 十六 財部咨各省市緝獲私銀，應給收據。
- 同日 上海錢業市場恢復平市。
- 十七 財部研究復興公債用途。
- 十八 閩省府減低紙稅。
- 同日 經委會與甘省合組棉業指導所。
- 十九 經委會公開茶葉技術討論會。
- 同日 上海市商會召集商務委員會。
- 二十 報載中央準備銀行四月中可成立。
- 同日 杭市府整飭各業商店註冊。
- 廿一 茶葉技術會議開幕。
- 同日 中英貿易協會開第二次常會。
- 廿二 孔財長提議努力生產建設計劃。
- 同日 杭中國銀行舉辦農村放款。
- 廿三 全國公路會議於昨日開幕。
- 廿四 德經濟考察團到青。
- 廿五 中央農實所派程紹廸赴川指導。
- 同日 中國農民銀行將增辦土地抵押放款。
- 廿六 同日 上海華商券交易所公告開拍統一公債。
- 廿七 同日 浙省柿漆每年產量值九萬餘元。
- 廿八 同日 實部設立國產檢驗委員會。
- 廿九 同日 全國銀樓業代表在京請願。
- 廿九 同日 財部咨各省市注意商店發行禮券。
- 同日 財部規定諭日工業用鹽辦法。
- 同日 實業部舉辦治蟲預防訓練。
- 同日 粵漢鐵路行將全線通車。

民國二十五年三月份

- 一日 財部公佈緝獲私貨處理章程。
- 同日 浙財廳長程遠帆赴滬借款。
- 二日 建設委會派員赴歐調查建設狀況。
- 三日 香港民國銀行復業。
- 同日 浙省府請實部派船保護漁船。
- 同日 上海銀行提倡承兌匯票。
- 同日 全國商聯會請中央變更用銀管理規則。
- 四日 鄂省擬具整理田賦辦法。
- 五日 財部令稅務司嚴密加緊緝私。
- 同日 財部否認籌設八大銀行。
- 同日 實部派員調查粵漢路沿線物產。
- 六日 國際貿易所發表去年桐油突俏原因。
- 七日 財部令中國農民銀行貸款漁民。
- 同日 豫省府禁金出口。
- 同日 江西裕民銀行代客轉運貨物。
- 八日 顧鑒一在京商糧食調整問題。
- 同日 中國建設銀公司昨開股東大會。
- 同日 滬銀行公會設票據承兌所。
- 九日 平市設立棉產改進會。
- 同日 粵省統制各種工商業。
- 十日 皖省在蕪設農倉管理處。
- 十一 國聯對華合作技術委員會准我派專家前往實習。
- 十二 津海關嚴厲緝查漏稅貨物。
- 同日 鄂省實施國民經濟建設運動。
- 同日 招商局抵押兩外銀行鉅債，由我國三銀行承受。
- 十三 財部公布財政獎章規則十三條。
- 同日 上海銀行推行商業承兌匯票。
- 十四 實部舉行治蟲講習會。
- 同日 中央銀行收兌舊雜色輔幣。
- 同日 上海銀行票據承兌所定十六日開幕。
- 十五 實部令造送各省市農事試驗場工作報告。
- 同日 葉琢堂代棉統會主任委員。
- 同日 豫省實行土產煙葉專賣。
- 十六 交行與浙茶合作社簽訂貸款合同。
- 同日 中央儲蓄會開業。
- 十八 實部草擬建立國有林方案。
- 十九 實部修正商業呈請書式樣。
- 二十 賴省舉辦復地歸耕運動。
- 同日 財實兩部取締鄂麥商機雜。
- 廿一 浙蠶絲統制會成立。

- 同日 漢組糧食調查團赴贛。
- 廿四 浙建廳派員指導各縣治蟲特約小學。
- 同日 浙贛特產聯合展覽會決定五月二十一開幕。
- 廿五 杭市府設立稻農學校。
- 廿六 全國稻麥改進所聘海斯博士來華指導。
- 同日 中行設門市部收兌雜色輔幣。
- 同日 外財實三部會商平衡國際貿易。
- 廿七 浙建廳擬具救濟工商計劃。
- 廿八 上海商品檢驗局召集茶商談話。
- 同日 棉業統制會購美國棉種，分運各省大量繁殖。
- 廿九 中國農民銀行辦理漁業貸款。
- 同日 粵省禁米出口。
- 三十 行政院通令生產建設。
- 卅一 財部咨請實部擬定救濟漁業方案。
- 同日 蘇農行開始青苗放款。

### 杭州市之人口

戶數	一一八、二六八
男子	三四二、九二五
女口	二三三、一二三
合計	五七六、〇四八

調查機關：省會公安局  
調查時期：二十四年六月

從九八一到現在，我國共喪失了八百餘萬方里的土地！

比起近百年來滿清政府歷次共失的國土還超過一百五十萬方里！

若拿喪失的土地與各省比較，等於

七個四川，十二個廣東，  
十三個湖南，十四個陝西，  
十五個湖北，十六個河南，  
十七個山西，十八個山東，  
十九個安徽，廿三個福建，  
廿七個江蘇，廿八個浙江。

若拿喪失的土地與外國比較，那更駭人聽聞。竟等於：

日英法德意奧匈比荷丹瑞十一國本國面積之和！換言之，也可以說是等於：

四個法國，五個德國，  
六個日本，十個英國，  
六十個瑞士，七十個荷蘭，  
八十個比利時！

——轉錄王造時的四年以來的教訓——

# 局務紀要

## 一、派員處理臨海酒米兩同業公會選舉

### 代表糾紛

臨海酒業同業公會第一次已選出代表四人，出席縣商會選舉，第二次又加選代表四人，於呈報縣黨部時予以駁斥，該會據情呈訴到局。又米業同業公會呈報縣黨部選舉代表，經黨部批令緩辦，亦據具呈聲請。當即令飭正在臨海調查經濟之局員就近妥為處理。結果決定酒業代表之選舉，遵照店東不能併入使用人數之規定，僅能選舉四人。米業同業公會未經呈奉建設廳核准設立，不能參加商會選舉，應先行整理，爭執糾紛，即行平息。

## 二、派員赴舊台屬各縣調查一般商務情形

### 形

本局為欲明瞭舊台屬一般商務情形，及著名特產起見

，特派局員前往調查。計先後調查臨海縣及所屬海門鎮，仙居縣，黃岩縣，溫嶺縣及所屬松門鎮等處。調查所得情形，另編詳細報告。約言之，臨海全縣有商店一千餘家，以烟紙，雜貨，糧食，油醬，國藥等店為最多。以前商業頗稱發達，近年極呈凋敝之象。所屬海門鎮為舊台屬六縣進出口貨物之集散地，菁華所在，頗感重要。仙居崇山峻嶺，除特產桐油外，商業至不發達。黃岩生產米穀，經濟富庶。一般商業，亦尚發達。特產蜜橘，著稱於世，全年產量，約一三三，二〇〇公担，總值五百萬元。溫嶺商業，向極蕭索，特產以草帽著名。從前（民國二十年）每年運滬銷售出洋者，約四十萬頂，總價七八十萬元。年來銷路滯澀，產額驟減，年產已不滿十萬頂。所屬松門鎮，以白鲞著稱，年產二萬担，價值六十萬元。

## 三、復查天竺筷

天竺筷爲杭州市特產之一，去年曾舉行調查一次，惟對於生產過程，及製造成本諸點，應行補充之處甚多，故再行複查，並參考文獻，分別補充糾正，業已製成報告，文近萬言，將另行刊佈。

#### 四、續編杭州市金融及糧食市價統計暨零售物價指數

前編杭州市金融及糧價統計，暨零售物價指數，已在本

刊先後發表。茲將二三月份統計繼續露佈。

#### 五、調查木炭及煤之存貨

燃料供應問題，關係重要。特將本市各處所有木炭及煤之存量暨其來源，派員調查清楚，藉明內容。

#### 六、續編杭州市重要商品市況

重要商品市況，爲推測商情，及防止市場激烈變動所必需，故繼續編列於本刊。

#### 七、調查杭州市紙傘

杭州紙傘，發明頗早。國內大埠，遠及南洋歐美，均

頗暢銷，年產數十萬柄。嗣以國外布傘輸入，銷路大受影響。五九國恥發生，國人對紙傘大加改良，銷路方能恢復舊觀。

杭傘種類可分三種：（一）老頭傘 長自二尺六寸至三尺，行銷各鄉村及牛馬販商，銷路不廣。（二）文明傘 長自一尺八寸至二尺六寸，此傘銷路最廣。（三）小花傘 長自八寸至一尺四寸，短小精緻，爲一般婦女所樂用，銷路頗暢。

杭州市經營傘業者，民國二十一年，計有四十一家，全

年營業數共五萬四千九百元。二十二年有四十二家，全家營業數共五萬五千八百元。二十三年有三十五家，全年營業數共五萬二千七百八十八元。

#### 八、徵求杭州市各銀行二十三四年份借貸對照表及損益計算書

本局爲欲明瞭二十三四年兩市金融業狀況，藉作分析，而二十四年全國銀行年鑑，所列之借貸對照表及損益計算書，僅限於二十二年。故函杭州市銀行業同業公會，廣爲徵求，以期完善。

## 九、令附設商場及各商會取締商店以欺詐方法或用不正當手段互相傾軋

查商店取巧亂盤，濫招顧客，或以僞亂真，希圖牟利，俱足以墮失信譽，擾亂商業。馴至農產原料積滯，農產品受害尤鉅，自應嚴加取締，以維商業道德。經奉廳令轉飭附設商場及各商會，一體遵照實行取締，並令各商店及各商會轉飭各同業公會剋日組織評價委員會，妥訂章程，公議售品等級暨標準價格，詳加標明，照價出售，不得任意增減，或私自折扣。庶消極方面，可以防制不肖商人無端傾銷，搗亂市場；而積極方面，既便顧客之購買，並固商業之信用。

## 十、呈送浙贛特產聯合展覽會計劃書草案

最近浙贛鐵路接通，商旅運輸稱便，本省與江西省府發起舉辦兩省特產聯合展覽會，藉以鼓勵生產，促進工商。在大會舉行之先，並擬於五月一日，先行將吾浙所有特產，在杭垣舉行預展。預展之後，再運往江西南昌，此後兩省特產，可以互相暢流。經於本年三月十七日在玉山雙

方代表舉行籌備會議，議決計劃，嗣經修正，分別呈報浙贛兩政府備案。茲將原計劃書草案附錄於後：

### 浙贛特產聯合展覽會計劃書草案

一、依照全國舉辦物品展覽會通則之規定，由浙贛路聯合公司江西浙江兩省各界所組織之籌備處發起「特種物品展覽」，即定名為浙贛特產聯合展覽會。

二、聯合展覽會之舉行，應呈由浙贛兩省省政府核轉實業部備案

三、聯合展覽會之籌備，由兩省工商界領袖，分別組織籌備處，辦理徵集審定及其他會務進行之一切籌備事宜。

四、關於展覽會之舉行，由兩省籌備處負責人員於兩省交界處所（如玉山等地）舉行會議，討論下列各事宜：

1. 章程，
2. 各種規則，
3. 各種書式圖樣，
4. 地點，
5. 會期，
6. 經費之籌劃及預算之編製。

五、在聯合展覽會籌備期內，兩省應分別擇定地點，舉行「預展」，定名為「浙贛特產聯合展覽會預展會」。

除將已徵集之本省各地特產陳列展覽外，並得召致廠商組設臨時推銷商場。

六、預展會由兩省聯合展覽會籌備處主持辦理，於預展會閉幕時，應分別審定特產展覽品目及參加廠商單位，交換意見，以作聯合展覽會之準備。

七、聯合展覽會之在贛舉行者，當以浙產之絲，綢，茶葉，棉麻，火腿，酒，藕粉，剪刀，扇等為主，其他出品為輔，但得徵集上海工商界出品溝通贛浙之工商交通，而在浙舉行時又以贛之瓷器，茶，紙，夏布，米穀等為主，其他出品為輔，惟亦得徵集閩皖湘鄂各省出品，俾東南特產得共同觀摩之機會。

八、聯合展覽會，以互相觀摩調劑兩省物品產銷為目的，務須避免以往展覽其名傾銷其實之臨時市場形式。故於會期內，必須特闢陳列室，標明產銷數字、原料、製造、價目等詳細說明，務使參觀者明瞭兩省生產之特點，參加者有促進改良之概念。至為便利觀眾購買特產起見，亦得附設臨時推銷商場；但必須整齊劃一，寓展覽與提倡之意。凡商場內各種貨品，一律用

黃色綢紙，標明價目及其他應行說明之字樣，以供展覽。

九、物品之徵集及廠商之羅致，由兩省籌備處分別辦理之。

十、場地之佈置，由兩省籌備處負完全責任，但所繳費用依照整個預算支配之。

十一、關於貨物之運輸及參加人員之往來，由會與浙贛路局議定辦法辦理之。

十二、本計劃分別呈報兩省省政府核准施行。

## 十一、遵令取締振興攤販商場

浙江省政府建設廳據杭州市振興攤販商場呈請舉行國貨展覽會，令飭本局嚴行禁止，當以近來商業衰落，往往有少數商人，陽借提倡國貨集會展覽，陰行企圖傾銷以牟餘利，影響市面，殊非淺鮮。該商場中參加營業者，多係攤販，並非具有規模之國貨廠商，遽擬集會展覽以圖利潤，與倡用國貨推廣產銷之本旨，特不相符等情，商同杭州市政府嚴予制正，呈復備案。

## 十一、准紹興蕭山兩縣聯合組織臨浦鎮商會

臨浦鎮商會成立已久，曾由令鎮紹蕭兩縣商店聯合組織，該會據以前聯合理由呈請照由准予聯合設立，當即據

情呈請建設廳核示，經建設廳轉呈實業部，復由實業部函請中央執行委員會民衆訓練部核復。嗣奉中央執行委員會據浙江省黨部呈復函復實業部令行浙江建設廳令知准予聯合組織等因到局。當即錄令轉令臨浦縣商會知照。

## 十二、查復各地施用商業承兌匯票情形

鎮海柴橋鎮商會，擬施用商業承兌匯票，由鎮海縣政

府呈請建設廳鑒核備案，當奉建設廳令飭查明已經使用是項票據之各地情形具復，節經函詢浙江全省聯合會上海市綢業公會暨令飭寧波商會核復。嗣准省商聯會函復以准杭州商會擬具意見，以准本市銀錢兩業公會會稱：「商業承兌匯票可以增加籌碼，促成貼現，發展工商事業，法良意美，極應採用；惟本市關於徵信調查各項組織，尙屬欠缺，如果遽將前項承兌匯票通行，不無窒碍」等情函復到會。復准上海市商會函復，以「商業承兌匯票制度之施行，在商家不待三節收賬，可早得資金週轉，在金融界易於重行貼現，較之信用放款為靈便。惟此項制度，實以中央銀行能予重貼現為關鍵，現在此層，實際上尙未辦到，是以金融界既未能盡量收受貼現，各業除綢緞業電機絲織業機器染織業棉布業外，未能一致推行」等因見復。又據寧波商會呈復略稱，該會「自提倡使用承兌匯票以來，商人

狃於積習，使用者寥寥」等語。又准上海市綢業公會函復，略稱「自創行商業承兌匯票之後，當時各幫，不允遽予接受。經詳晰疏解，暨諸專家演講，始先復承兌。現在尙有少數客幫，因向來銀期，素無標準，尙意存觀望」云云。經由本局根據上開各種答復據實呈復。

附註：關於商業承兌匯票之功用及其意義，可參閱上海市商會商業月報承兌匯票專刊號，及本年三月三日申報第三張。

## 十四、函中央銀行請在麗水碧湖鎮設立法幣兌換處

據麗水縣碧湖鎮商會呈略稱：「財政部實施幣制案會有於各縣市公共機關團體或市縣政府設立兌換處之規定，請予轉函中中交三行核辦。」

## 十五、呈報更改辦公時間

奉建設廳令飭將每日下午辦公時間，改為二時至六時，遵於三月二日起更改，呈報備案。

## 十六、轉發宴客簡約

奉浙江新生活促進會通告，以革除宴會上一切陋習，制定簡約函發到局，當以是項簡約，為新生活運動之一種重要工作，當即轉發所屬一體遵照。

## 附錄

更正

查本刊第二期統計欄浙江省未立案市縣鎮商會一覽表內，以本局未據臨安縣商會呈報立案，曾將該縣商會列入。本部近准其來函聲敘立案經過並要求更正等由，當經查核無異。除已函復外，用特於此更正，幸讀者注意！

編輯部

### 編輯後記

朱淑言

- △ 浙贛鐵路與浙江商務前途一文，先將杭玉段貨運統計，加以詳明之分析。次將玉南南萍兩段沿線重要物品，列舉其常年之產量與價值。全線物產情形既明，然後以浙省爲本位，分輸出入商務及工商轉運兩點，闡明浙贛鐵路在浙江商務上之供獻，俾復興浙江經濟，有所準繩也。
- △ 李時權博士所撰論出超，文雖簡括，而語中肯綮，全係對莫涇君之「中國貿易出超原因之探索」一文而發。於莫涇君之悲觀論調，予以準確之批判，並指出吾國輸出物品以何者爲多。作者所憂慮者，惟在由走私猖獗所成之僞出超耳。
- △ 吾浙既爲產茶省份，由商品立場觀察，其產茶所處之地位，不僅在於吾國，且應着眼於世界市場，故關於世界產茶之產量與國際市場之情狀，均爲讀者所亟欲聞知。本局同人若虛先生所譯「世界茶葉之生產及其限制」一文中，言之綦詳，並插以多種統計數字，以資參證，洵屬有價值之作，而譯筆暢達，猶爲餘事。
- △ 同人勵成先生與民廳沈松林先生兩篇，所言雖屬簡短，而商業承兌匯票與商業徵信所，實爲復興工商業之工具，猶鳥之兩翼，不可偏廢，用特連續排印，以便相互參證也。
- △ 本局以浙贛特產聯合展覽會，不久即在杭州南昌兩處，分別舉行，擬於下期發行特展專號，特請黨政當局暨經濟專家學者撰述宏文。關於特產聯展之意義以及兩省經濟之關係，將有詳密之討論，以饋本刊讀者。

# 歡迎投稿

## 本刊投稿簡章

一、凡關於經濟及與浙江省工商有關之論著譯述調查及統計等均所歡迎。

二、來稿不拘文言語體，惟須繕寫清楚，並加新式標點。如係翻譯，還請附寄原文。

三、來稿最好用真實姓名。其用筆名者，仍請註明真實姓名及住址，以便通訊。

四、來稿揭載後，每千字致酬一元至四元，或贈送本刊。

五、來稿以未經發表者為限，否則恕不奉酬。

六、來稿編者有增刪之權。

七、來稿概不退還；如欲退還，須先聲明並附足郵票。

八、來稿請寄杭州浙江省商務管理局浙江商務編輯部。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四月十五日出版  
浙江商務第一卷第四期

編輯者 浙江省商務管理局

地址 杭州市金雞嶺

印刷者 浙江印刷公司

電話 一一二二一號

發行者 浙江省商務管理局

地址 杭州市迎春街二六五〇號

代售處 杭州市各大書店

## 定價表

預定全年	十二	冊數	訂法	購		郵費
				零售	批售	
预定半年	六	五	一角奉送	一角一分半六分	一角五分	一角五分
预定全年	十二	元奉送	十二元	送三元	送三元	送三元

本國郵票代價十足通用但以一角以下者為限

等第	地	位	全頁	半頁	四分之一頁
甲等	底封	面	十五元	八元	
乙等	封	面背	十二元	六元	
丙等	正文前插頁	十	五元	三元	
丁等	正文後或中插頁	八	四元	二元	

一、廣告概用白紙黑字如需用色紙精印或繪圖製版者價目另議

二、以上價目均以一期計算連登多期價目特別從

## 廣告價目表

廉

杭州保佑坊

# 元泰國產綢緞布莊

各國產呢絨綢緞  
花樣分種新部陳  
定劃價一克美新部  
陳穎出已無欺羣  
列



設特時裝部  
定製男女四時服裝  
大衣雨衣式樣合時  
價格低廉約日不誤

郵購部

外埠匯款郵購原班回件  
长途電話二七二一四達